

# 風蕉



（期六七一第）號月六

# 目錄

## □ 論 文 □

「屁股不可亂踢」外一章……………英培安（十二）  
論金玉兩劍……………依藤（三二）

## □ 小 說 □

轍轡架上的愛情……………張寒（四）  
煉……………呂梅黛（十四）  
訣絕……………錢歌川（五九）  
海濱的故事……………東方月（九二）

## □ 廣 播 劇 □

百萬富翁……………（四十）

## □ 散 文 □

六月抒情……………慧適（三一）  
一隻小鳥……………憂草（三一）  
歐遊印象記……………瑪戈（六二）  
病中小札……………李莎（九八）  
蕉風日記……………黃崖（九九）

## □ 傳 記 文 學 □

光他人門楣的潘光旦……………溫梓川（五四）  
龍引十四年（三）……………黃潤岳（七二）

## □ 現代文學研究 □

論海明威的「永別了，武器」……………王潤華（八六）  
馬華新詩選……………魯鈺編（三七）

定價：

：（冊每）售半  
：（冊六）年半  
：（冊二十）年全

角五幣馬  
元三幣馬  
角七元五幣馬

元一幣港

角二金美  
元一金美  
元二金美

6.6.67



游 棟  
**YEW LOKE**  
 87, Taman Jaya,  
 14000 Bkt Mertajam,  
 Seberang Perai,  
 MALAYSIA

# 蕉風月刊

第一七六期

一九六七年六月號

出版者：

蕉風出版社  
 電話：五一九六九

The Chao Foon Press,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承印者：

馬來亞印務公司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總代理：

友聯書局有限公司  
 No.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 Chao Foon Monthly

June, 1967.

KDN 2552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皮影戲 對面  
 淚沾縫紉機  
 我最高創傷  
 禮拜一住夜  
 這住記憶  
 框一季  
 夜、夜  
 禮、日  
 微文

朱慶光

野依  
 藤倫  
 (八十七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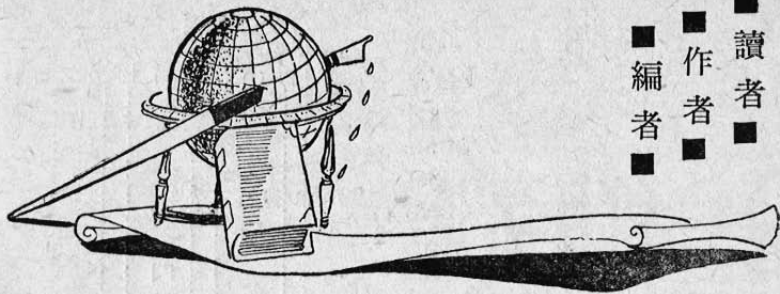
王遭淡王  
 潤逢逢裕  
 華甫瑩之  
 (七六六五  
 六九一八)

費郵寄平之戶訂期長  
 • 內之費訂在括色  
 郵按，寄郵空航須如  
 • 費收資郵際實局

■ 讀者 ■

■ 作者 ■

■ 編者 ■



本刊自一七四期開始向「馬來西亞化」進軍後，不但獲得本國讀者和作者的支持，而且也受到國外讀者的熱烈歡迎。這實在是我們原先未料想到的。香港的江小姐來信，說：「新的蕉風帶着濃厚的熱帶氣息，我們看到後，好像在享受一顆稀有的果實。」美國東海岸的黃先生說：「目前的許多中文藝雜誌都流於通俗，以供讀者消閒爲目的，想不到馬來西亞的『蕉風』竟沒有走這條道路，我在這兒深深的向馬來西亞的文藝作者致敬。」對我們來說，這是很大的鼓舞；對馬華文藝工作者來說，這是很大的光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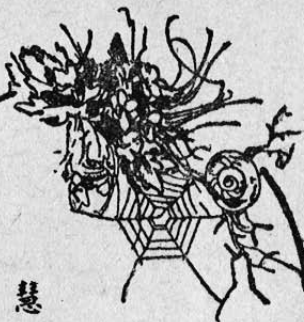
目前本刊的篇幅似乎少了一些，然而，我們已經盡了很大的努力，去徵集馬華作者的作品了。「寧缺不濫」是本刊一向的編輯方針，我們不能把不够水準的作品隨意編選進本刊，以免浪費讀者的寶貴時間，同時，也在國外爲馬華文壇爭取應有的聲譽。我們希望在不久的將來，能有更多老作者回返文壇，也能有更多新作者走進文壇，到那個時候，本刊可以大大的擴充篇幅了。

這一期，小說佔的篇幅很多，我們要特別提到張寒的「鞭鞭架上的愛情」和東方月的「海濱的故事」，這兩位作者都是本邦中學的華文教師，前者屬「現代派」，後者屬「寫實派」。「現代派」在本邦是一股新興的力量，「寫實派」則有根深蒂固的勢力。

令我們感到驚奇的是本邦散文作者特別少，一般作者不是寫小說，便是寫詩，但小說和詩都不易寫。其實，很多作者都是可以向散文方面發展的，爲什麼一定要迷戀於小說和詩呢？

爲了配合廣播電台舉辦的廣播劇創作比賽，我們特選刊世界著名廣播劇「百萬富翁」，給有志廣播劇寫作的朋友作爲參考。

本邦的華文出版事業越來越困難，有些刊物不得不提高訂價，有些刊物被迫延長出版日期，還有些刊物在作存亡的掙扎。看來，這是本邦華文雜誌最困難的時期，盼大家能羣策羣力，和衷共濟，渡過這一難關。



慧 適

## 六月抒情

的歷程，不是從搖籃走向墳墓呢？

依然是五月趕着四月，六月趕着五月，而六月終於又來了，但我們的詩人呢？我們的琴手呢？多少人活着，但已死去。多少人死去了，便不復有六月在心上悶悶小立。

即使在四面的火光中，即使在濃濃的塵埃裏，哭過的眼睛總是美麗的，折傷的腳踝總是可愛的。

六月呵六月，越過小小的柵門，越過短短的籬笆，來了，來了，請舉杯以眼波對飲，讓詩人把名字寫在水上，讓琴手把旋律寫在風上。

帶不走半天的雲彩，更不會驚動滿園的碧綠，悄悄地來，又輕輕的走，五月便這樣無聲地逝去，六月便這樣地在星光萬點中來到人間。

五月的足音遠了，黎明醒來，六月已捲簾在心上小立。依然是流水悠悠，依然是綠草如茵，但我們的詩人呢？我們的琴手呢？

六月的太陽一樣照落在街上，月亮同樣又缺又圓，冷地俯望着院落裏多少悲歡離合。有風有雨，但六月總不是一個可劃分的季節。

多少人，白天在忙碌中過去，夜晚在匆忙裏到來。從床上到桌上，又從桌上回到床上，多少人這樣忙碌着，忙碌而不知爲了甚麼。逝者如斯，不舍晝夜，青春就如此飛去，華髮就如此銀白了。直到有一天，突然感到似乎得到一切，又似乎一無所有，深深的感喟便如影子隨身了。

浮士德的血盟，詩人安哇的哭泣，誰說人生

張寒 ■ ■ 鞦韆架上的愛情



笑多情似我，春心不定，飛夢天涯……

人在盪着，樹在盪着，樓也在盪着。藍藍的天，貼着一塊塊像脫苦海藥布的白雲。沒有軟風，就連可以吹動一根頭髮的風也沒有，藥布總是七零八亂的貼着；遂使偌大的天空，沒有薄暮時的「夕陽無限好」，也沒有晨雞報曉時的七彩繽紛，使人像是對着受傷的大獸，也彷彿是嗅着連隔夜飯也要嘔出來的藥水味。

惜惜知道，現在這鞦韆往返時所劃下的弧度最少也有一百六十度，只要再盪高二十一度，自己便會像被擊中的鳥，仆一聲跌在地上。幸運嗎，可能斷一隻脚或一隻手；不幸嗎，可能終身殘廢，或者直挺挺的躺在那兒，讓和尚道士唸經，讓媽媽哭哭啼啼的辦理後事。可是，這再盪高二十一度所需要的勇氣，卻不容易培養。有幾次，應該是幾十次的，的確確有幾十次，惜惜咬緊牙根，下定決心，站在鞦韆板上，雙手抓

牢繩子，一蹲一站的盪着，呼吸由平靜而急促，鞦韆由緩而快，神智由清醒而模糊，一百度，一百二十度……一百六十度……一百七十度……突然，一個意念使她想到媽媽，就像突然有一根繩子緊纏着她，自殺的念頭馬上遇到冰磚，冷凍了，減退了！她手麻麻，腳軟軟，彷彿患了重傷風，坐在鞦韆板上，喘着氣，讓鞦韆劃着越來越小的弧度。鞦韆什麼時候靜止，她不知道。自己什麼時候像蠟燭般在地上立了垂直綫，她也知道。等到自己被蝴蝶或者別的小飛蟲弄醒，看看鞦韆板下的泥土，總是被自己的雙腳踢起許多新痕。

「我愛媽媽，我太愛媽媽！」惜惜提起雙腳，均勻呼吸：「她給我很多，她愛我很深，我怎能死呢？我怎能讓她傷心？然而，然而……」惜惜站在鞦韆板上，把力量集中在雙腳，再一蹲一站，鞦韆像紙鳶遇到風，飛高了：「我恨媽媽，我太恨媽媽了……」

「惜惜，媽只有妳這一個女兒，妳爸患心臟病死時，妳只有一歲，我不願改嫁，守着這寬大而且空洞的洋樓，對着廣寬而且寂寞的庭院，我把妳帶大。妳笑時我高興，妳哭時我憂心。我把青春投注在妳身上，把希望寄託在妳身上，妳不能讓我失望，妳不能不聽我的話。」

「媽，我知道妳愛我，我知道妳為我犧牲了許多，所以一向我什麼事都依妳。可是，這件事，妳就不能依我嗎？」

「我寧願妳什麼事都不依我，而只有這一件事依

我。

「可是——媽，我已經十八歲了，衛生老師說過，十八歲如果不想異性，而只希望和同性的人來往，不是生理上有缺陷，就是心理上有同性戀的趨向。媽，我求求妳，讓我和選文來往吧！」

「不行！」

「媽——」

「不要多說！」

「可是……」

「以後，每天我載妳上學，放學，我載妳回家；週末，我陪妳看電影，要玩，我陪妳去玩；要買東西，我陪妳去買。妳只要專心讀書，書讀成了，有什麼得不到？」

「愛情！」

「有了學問，人便顯得賢淑端莊，溫文有禮，愛情也可以得到！再說，媽認識一些上流社會的人，要媽替妳找博士碩士，就像要媽替妳駕車那麼容易！」

「我不希罕博士碩士，我只要選文，只有選文才能給我愛情，給我真正的愛情。」

「他懂什麼愛情？一個廿歲的年輕人，讀沒有半肚子書，也沒有黃豆粒大的修養。他對妳根本就沒有愛，只有慾望，是既骯髒又污穢的肉慾！他只想佔有妳，像貓兒想佔有腥魚，目的達到，他便舔舔嘴，翹翹鬚，把妳拋棄。那時，妳便成了沒有人要的鱼骨，妳後悔，妳呼天喊地都沒有用，因為妳已不是處女，妳的損失，永遠沒法得到補償。惜惜，記住媽的話：

在這些事情上，男人總是佔便宜，因為他絕不會大肚子，而且可以嫖了一百個妓女還騙人是處男。」

「選文不是這種人，他有理想，肯上進，許多女孩子都喜歡他，而他，只愛我！他不是貓，我也不是魚。他是鳳，我是鳳；他是鴛，我是鴛；他是大海中的長鯨，而我是相伴他的珊瑚。他是聳天的大樹，我是憩息樹下的旅人。我要和他相扶並行，患難相共，在今生，甚至在來世……」

「够了，够了，妳別太天真，別太幻想！妳不是面對現實，妳只是閉上眼睛寫詩。告訴我，八月廿號晚上妳去那裏？妳說找朋友研究數學，實際上妳是和選文參加派對，你們還跳阿哥哥舞，是那麼肉麻，是那麼粗野，那是沒有廉恥的人跳的舞。妳想想，一個男人，一個妳所要愛的男人，竟然跳這種舞，他還有前途嗎？他還值得妳愛嗎？他還——」

「够了，够了！媽，原來妳跟踪我，妳爲什麼要跟踪我？爲什麼要跟踪我啊！」

「我愛妳，因爲我愛妳！我只有妳一個女兒，我不能讓人騙妳，我不能讓人毀了我的心血和希望。惜惜，妳知道嗎，這些阿哥哥之類的現代舞，像發羊吊、像脚抽筋般亂抖亂動，只有情的挑逗、慾的引誘。妳愛上這些舞，便會在三兩分鐘內越跳越瘋狂，最後便迷失本性，被人摧殘了。」

「媽，這是苦悶的世界，到處動亂不安，人們不斷的追求金錢。整個世界沒有了溫情，年輕人沒有了愛，如果不發洩，便只有瘋狂。所以，年輕人愛跳舞

是正常的，這是正常的發洩，總比成羣結黨，拿刀殺人好。」

「要正當的發洩不一定要跳舞，惜惜，妳要發洩，媽有更好的地方讓妳發洩，我馬上叫人在庭院造一個鞦韆架，妳可以盪鞦韆……」

「盪鞦韆？」

「選文，這是我媽的主意。」

「妳不反對？」

「我反對，我也哭了，可是，媽始終是那樣固執。」

「她是心理變態！」

「她是太愛我！」

「以後我們怎辦？」

「我不知道，媽絕對不許我和妳在一起，她說如果我不聽話，她會傷心。」

「所以，妳非聽話不可了？」

「選文，我只有有一個媽媽，而她，只有我這一個女兒。」

「而我，也只有妳這個女朋友啊！」

「蘇東坡不是說過嗎，天涯何處無芳草？」

「可是，就沒有相同的芳草。」

「選文，我不是觀音，也不是女神，何必要我一樣？」

「惜惜，告訴我，妳母親禁止我們來往，毫無理性的禁止我們來往，妳就那麼乖乖？妳一點都不痛苦





臉孔像雪藏過，冷得尤其舒服，難怪人人都願讓汽車兜背頭，嘔得面青唇白，而上金馬崙。我多麼希望住在這兒，和那些臉孔紅冬冬的人生活在一起……你爲什麼不飛？飛吧……蓬萊此去無多路，青鳥殷勤爲探看。」奇怪，竟想起李商隱的情詩。你爲什麼不是青鳥？如果你青鳥，可以替我傳消息，告訴選文，我想念他。這些日子來，我一天最少想他三百次。小黃鳥，你知道嗎，我一直沒有選文的消息，我多渴望見他一面啊！小黃鳥，如果……！爲什麼我要和你談天你又飛走呢？

「媽，除了上學，你就不讓我出門，我多苦悶啊！」

「苦悶時就可以盪盪鞦韆。」

「越盪越悶。」

「爲什麼不看书？」

「看什麼書？」

「愛看什麼就看什麼。」

「媽，我坦白告訴你，我最近只愛看花間集和白香詞譜，因爲教文學史的老師會介紹這兩本書，我越看越入迷。」

「那就好了。」

「好什麼？越入迷就越苦悶！」

「廢話！」

「是真話！媽，讓我背幾句給你聽。范仲淹說：都來此事，眉間心上，無計相迴避。柳永說：一場寂

寞憑誰訴？算前言，總輕負。早知恁地難拌，悔不當初留住。晏殊說：無情不似多情苦，一寸還成千萬縷，天涯地角有窮時，只有相思無盡處……」

「够了，够了！難道你只會背這類詞？」

「在我這種年齡，這種境遇，只喜歡這一類詞，當然只會背這一類詞。媽，我真的很悶，很無聊，很寂寞！」

「久了，自然會習慣。像我，守了十多年寡，不更苦悶，更無聊，更寂寞！」

「媽，你爲什麼老是我提這些事？媽，你不用再騙我，我什麼都知道。你不是守寡，你只是恨男人，恨所有的男人！昨天，我無意中看見你的日記，你是被一個有妻室的富翁騙了，這屋子是他給你的，而那富翁就是我的爸爸。」

「不要說！」

「我要說，我要說！你們在舞會上認識，在舞場裏培養愛情，在舞場中你被灌醉，你失了身，所以你恨男人，尤其恨會跳舞的男人。」

「住口！」

「媽，你這樣做是愛我，可是也在摧殘我，也在摧殘我啊！」

……

離鞦韆不遠的花叢中，老暹貓正準備捕捉花間的小麻雀。可惜讓視綫停留在老暹貓身上，看他一聲不响的潛進，到了花下，縱身一撲，但是力不足，撲不遠，小麻雀飛走了。老暹貓妙了一聲，垂着尾巴，也



「妳說什麼？惜惜！」

「我說討厭的風弄亂我的頭髮。」

「是多情的風，它撫弄妳的頭髮，是想住在妳的髮裏，陪伴着妳。」

就這樣，選文的手伸過來，撥開我額上的頭髮。而他的手，使我有點震驚却又愛戀的手，却停留在我的額上。「妳的天庭好飽滿！」他說：「根據麻衣相法：一生平穩，不會有什麼風險！」誰知道他懂不懂相命，反正在這時間這地點不會有人打破沙鍋，他愛吹法螺管自吹好了。天啊！他的手竟滑落在我的肩膀上。我可以聽見他由鼻腔呼出來的氣特別响。他身體也有點抖。我不敢正眼望他，他的眼睛也許睜得很大，也許閉上，誰知道這時是該睜眼或閉眼。這裏太靜了，要是有野狗吠一二聲就好了。我該怎辦？把他的手撥開，他也許會很傷心，也許會生氣，不然，也會罵我山芭佬。其實，我也喜歡這麼一擱，有點重，也有點新鮮，又有點像半夜被噩夢驚醒，把抱枕擱在胸膛上再睡那麼舒服。

「惜惜……」

「唔！」

「惜惜……」

「唔！」

「惜惜，皇家山的夜真美！」

「唔！」

湖水靜靜，樹木靜靜，頑皮的風也躲起來了，疏

疏的星星，發出肅穆的淡光。沒有人聲，也沒有車聲，連身邊的小草也都靜靜的。我沒有掙扎，沒有拒絕，靜靜的讓選文把我摟進懷裏，然後，我閉上眼睛。有幾根鬍子把我的嘴唇刺了一下，癢癢的，却不痛。接着，有牙齒碰牙齒的聲音。我的心好像剛上發條的玩具，跳得特別快，血液好像全湧到頭上。

「選文，你吻了我，是嗎？」我睜開眼，問他。

「妳生氣啦？」他不敢看我，好像小偷被人逮住了。

「不！」我對他笑，而且搖頭。

「妳喜歡？」他臉上有了光彩。這次，他敢看我了。

「也不！」我說：「我的感覺好像吃生番薯，沒有什麼味道！」

選文不出聲，凝視着湖水。他的心一定很緊張。其實，這不是很平常的事嗎？而且不是很自然的發生了嗎？

……  
我和選文的愛情是很自然的發生，惜惜一邊盪高一邊想：爲什麼媽媽要禁止？這是自由戀愛的時代，有那一對情侶沒有拉過手？沒有摟過腰？沒有接過吻？噯！媽連跳舞都反對，其實，跳舞多舒服，多痛快啊！

……  
「痛快嗎？惜惜！」

「痛快！真痛快！選文，你呢？」



「屁股不可亂踢」

鍾祺的

外一章

「淡如白水」的「默迪卡」，

是否

擺了大烏龍？



在拙作「屁股不可亂踢」裏，我曾說柯戈所謂「淡如白水」的「默迪卡」，有一個名詞「宇宙綫」，因我孤陋寡聞，不知道它是何物，為何會「更具毀滅性」，我叫柯戈替我解釋。後來想想，求人不如求己，而且可能要等兩三個月，才會得到柯戈的指教。於是，我還是先去翻開自己那本中華書局出版的「辭海」。「辭海」上這麼寫着：

宇宙綫（同綫）：「Cosmic ray」天文學名詞，或稱宇宙輻射「Cosmic radiation」，為一種來自宇宙間之不可見輻射（射綫），其波長較 $\alpha$ 射綫與鐳之 $\gamma$ 射

綫之波長更短，故其透過力較 $\alpha$ 射綫尤強。此綫亦如其他射綫，能使氣體生游子化為有益或有害，現在固尚無定論，「即其來源，亦主張不一，有謂係北極太陽電子射入太空時而生，亦有謂其來自星雲者。總之，其尙待解決之問題正多也。

根據「辭海」，我們很清楚地看出來，宇宙綫並不是什麼可怕的東西。其對人類的利害關係還未決定。這樣說，鍾祺根本就不了解「宇宙綫」的意義，他冒冒然地說什麼「更具毀滅性」，實在是貽笑大方。如果我們懶惰去翻「辭海」，又相信柯戈的「淡如白水」，豈不給這兩位舵鳥兄弟誤倒了嗎？

不過，鍾祺是一個會寫厚厚的「談談詩歌創作」的「理論家」，他會教人怎樣作詩，自己大概不會擺這大烏頂吧！他可能有更新的天文學知識呢！我希望他能替我解釋「宇宙綫」的意義，增加我們的天文學知識，糾正中華書局出版的「辭海」的謬誤；那麼，「辭海」的老編們和我也都會很感激他的。

唉！讀鍾祺的詩，原來必須先要花一些時間來研究天文學的，這未免不太大衆化了，一點兒也不符合「談談詩歌創作」裏的高調。那些相信他的話，被他牽着鼻孔走的人們，都上了他的大當啦！「談談詩歌創作」的作者，原來是一個言行不一的傢伙。鍾祺，我希望他以後要寫自己熟悉的東西，例如他那「死在辦公室裏」，死在表格中，死在數目字裏的靈魂；他那只有狹窄的四壁的天地，他那沒有門的牢獄的生活，正是他的寫作資料。（見鍾祺的詩；「我的靈魂死在辦公室裏」。其所謂的積極，實在可以休矣，可以羞矣！）我更希望他能好好的懺悔；以後不要再吹「歪風」，再植「毒草」，寫文章來貽誤別人了，免得被天誅地滅。

至於柯戈，他是個怪才，他會作怪詩（閻羅王喊捉！），會編怪史（過去的烙印），更會寫電影蒙太奇，會寫影片頭設計，會研究電影插曲。柯戈是個什麼專家都可以作的通才（我的意思是在寫文章的時候），因為，他本來一竅不通的東西，他可以立刻去「收集有關資料」（見蕉風一七三期，評「戰後馬華詩歌發展一瞥」第六十頁，末段。）去寫文章和人罵架。以後，誰也不敢斷定柯戈不會寫幾篇「火箭製造原理」或「天文學概論」的。我很相信，而且是一胸有成竹在心中的（按：典出於「火的得意」的論戰，一句柯先生的妙句，不敢掠美。）柯戈一定有新的天文學資料的；如果不幸沒有，希望他能快快去「收集有關資料」，替我解釋「宇宙綫」的確實意義，我先謝謝他；中華書局「辭海」的老編們，以後也該會謝謝他的。

# 時與光

## 第一部 傳記裏的青春

## 第二部 舞蹈家的拐杖

此書為徐許先生最近之著作，會由本刊連載。現再由作者修訂，定名「時與光」，全書三百五十六面，二十多開精印，定價每冊馬幣一元七角，凡蕉風訂戶，向友聯書局現購者一律九折優待（外坡另加郵費）。

徐許著 現已出版 第三部 巫女的晶觀

經售處：友聯書局 星加坡小坡大馬路55號

# 煉

■ ■ 黛 梅 呂





吳莉莉悻悻地走出那間診察室，走在一道長長的迴廊上。在迴廊的那一頭，楊光哲正微笑地等着她。

她從這天起，每星期要去作一次檢查。幾個月之前，她就感到不舒服，終日頭暈，四肢無力。經過各種藥品的醫治之後，沒有一點效果。於是醫生要她作一個定期的、完整的檢查，然後好對症下藥。

這時，楊光哲忙迎過去，很關心地问她：

「莉莉，醫生診斷出病源了沒有？」

她對他無力地搖搖頭。他扶着她軟弱的身子，似乎思索什麼。她把醫生說的話告訴他：

「光哲，我的病不會是什麼疑難重症吧？」

「但願是的。」光哲笑着：「不過話雖是這麼說，但我早就想過，病源老是診斷不出，一定不是普通的小毛病。」

「你別想得那麼悲觀。」她苦着臉催促他：「走吧，我想慢慢地走回去，老是坐車子實在頭痛。」

「就依妳吧！」他扶她走出醫院大門，有些感慨地說：「再過幾個月妳便要畢業了，如果這樣地被病纏下去，就會影響到功課。我很擔心妳老這樣作泡水紅糖——真是越拖越慘哩！」

她默然了。每一個失去了健康的人，才知道健康的寶貴。她也不例外。她想：醫院裡已經有了她正確的病歷紀錄，大概很快就可以把病診斷出來，她急切地希望能早點好起來。

他們挽着手，默默地走了一段路。莉莉忽然想到他們現在多麼像兒時一樣，當他們小的時候，也時常這樣手牽着手在一起嬉戲。在小河邊玩紙船，在花園裡和鄰居的孩子捉迷藏，在月光明媚的夜晚玩藏拖鞋的把戲，他們總是形影不離。在她的回憶中，那時日好像是才在不久以前。她想到那個時候，她還有可愛的爸媽，可是現在沒有了。假如爸媽不遭遇到兩年前那一次不幸的車禍，她現在該有多麼地溫暖幸福呀！病痛時有爸媽的照顧，平常有人關心她的冷暖，她也不致於孤伶伶地住進了學校。她想得很多，於是便對他說：

「我很想念爸媽，再幾個月就要畢業了，假如他們還健在，我想他們有多高興呀！」

「不要想這些令人難過的事，還是好好地養病吧！」

「爲什麼造物者要這樣捉弄我？」從她的眼眶裡流出一顆顆的淚，就像是斷了線的珠子：「我多麼希望也追隨爸媽而去，那樣我既無痛苦，也不寂寞。」

「難道妳忍心丟下我？」光哲緊握住她的手，有些凄迷地說：「我們要堅強地活下去，相互依偎在一起，誰也少不了誰。假如沒有妳，我活在世界上實有一點意義都沒有。一個從小離開父母的孩子，如果再失去了唯一的伴侶，他對這塵世還有什麼留戀呢？」

「唉，光哲，請你不要再說下去了。」

他們快走到了公園的時候，莉莉提議到公園裏找個地方坐坐。他們走進鐵柵門，走向靠荷池的草地，

在一塊遊客稀少的草地上坐了下來。他們緊緊地依偎着，默默地相諦視，半晌他說：

「我已經計劃好了，我要爲你的畢業，好好地祝賀一番，請許多朋友來。」

「舉行一個家庭舞會？」她的心情有些開朗了。

「是的，一個很隆重的家庭舞會。」他深情地望着她：「畢業後你也該搬回來，我們也該辦件喜事，爲我們的終身大事。」

「你說得太叫人興奮了。」她忽然欣喜若狂地倒進他的懷裏，喃喃地對他說：「我們從此不會孤孤單單地，我們常常陪伴在一起，永不分離。」

「是的。妳知道我已經這麼盼望了多少時日了？希望這一天早早地來到，那些寂寞無聊的日子也該結束了。」他說得如夢似痴，輕輕地撫着她的髮絲。

「我只是怕回到那個房子。」莉莉坐直了身子說：「雖然從小住在那裏。從前它使我留戀，但現在它給我的除了怯怕之外，還加上一份辛酸，它時刻都會撩起我對爸媽的懷念。」

「有我陪着，還會有什麼害怕呢？妳實在太過於膽小啦！」

「你想錯了，我是怕它勾起我淒涼的回憶。」

光哲把莉莉擁得緊緊地，他深情地諦視着她，輕輕地吻着她的臉頰，他們顯得很親暱。他安慰她，差不多把所有的慰安話都向她說了。在甜言蜜語中，時間過得特別快，天色慢慢黑下來，於是在夕陽的餘暉下，他們走向歸途。他把她送到她的校舍門口，他們

才依依不捨地互道了一聲再見。當他離去時，她還站在門口目送他的身影遠逝，然後步進校舍。

## 二

莉莉一身玫瑰紅色的打扮，顯得格外活潑俏美。在前往醫院的途中，身邊雖然沒有光哲陪伴，但她還是愉快的。一個星期來，她吃過醫院給她的新藥後，感到身體舒服多了，她對自己的健康情形，又抱着樂觀的態度，她預料很快地就會康復的。

莉莉到了醫院之後，醫生又照往常給她作各種檢查，今天又多了一項X光透視。當一切都檢查完後，醫生翻閱了她的病歷卡對她說：

「妳的病已經診斷出來了，貧血症，但是不很嚴重，目前可不必輸血。」醫生說出了她的病症，也關照了許多該注意的事說：「需要多吃營養，可以隨心所欲地吃。藥也要繼續吃，盡量地保持心情愉快，並且還要多休息。」

「謝謝醫生。」她的臉上現出了一絲笑容，很開朗的：「我一直就是患了什麼大病，原來是貧血症，我真是虛驚了一場哩！」

「是嗎？這一下妳可放心了！」醫生說。

「是的。」她似乎若有所悟的說：「可是我的營養並不壞呀，怎麼也會患貧血症呢？」

「也許妳有偏食的毛病，這種壞習慣絕對不能有，因爲它會使妳缺乏了許多維生素。還有節食也會導致貧血的。」

「這些可能性都很少，因為我既不節食也不太偏食的。」她懷疑地說。

「不管怎麼說，請妳信任我的檢查報告吧！」

「是的。我當然相信。」

莉莉領過藥，欣喜若狂地準備回去，盡快地想把這消息告訴光哲。當她走過護士室的走廊，她的心倏地沉下來，她的脚步也隨着停住了。她聽到她的主治醫生和一位護士小姐說的話。

「這麼漂亮而年輕的女孩子會生這種絕症，真是太可憐了。」醫生嘆息了一聲：「當我一再地把藥給了她，而發現毫無起色的時候，我就懷疑到不是普通的病。她現在還不知道自己已經病入膏肓了。」

「真是太可憐了！」護士小姐的聲音：「我們可以通知她的親屬的，對她的親人我們不要隱瞞，也讓她好好渡過短短的殘餘日子。」

「聽她說過，她沒有親人的，父母早在兩年前就去世了。」

「唉！」護士嘆息地抱怨說：「自古紅顏多薄命，苦命的女孩子，妳怎麼會生這種可怕的病呵？」

「多麼令醫生們束手無策的血痛，起先連我自己也不敢相信，會診察出這樣一個病患的。」

「這是事實，這個血痛病患者出現在眼前了。」護士用一種許願的口吻說：「但願醫學家們早日發明一種救治藥品。」

「那太難了。如果不能及早發現病源，藥品的功效是有限的。」

一陣長長的喟嘆聲，護士和醫生都同樣嘆息。他們的談話，吳莉莉一字不漏地聽得很真切，這突來的晴天霹靂，立刻使她感到眩亂，房子似在急劇地旋轉，她支持不住了，勉強移動了幾步，跌坐在醫院左側的石橋上。

不知過了多久，她聽到有人喊她，才慢慢從悲痛中清醒過來。她發現是一位同學王小好站在不遠。小好是來這家醫院探望一位住院的親戚。當她步出醫院時，發現院階下的石橋上，有一個很熟悉的背影。她走到她面前，詳細地端詳，認出是親戚的同學。她一直走到莉莉身邊，莉莉仍然沒有看到她。

「莉莉！」她有點奇怪地問着說：「怎麼一個人來？」

莉莉微微地抬起頭，向小好點了點頭。

「還有事嗎？一道回去吧！」小好看她很頹喪，試探着問：「怎麼，妳那位 *Mister* 楊呢？鬧別扭了？」

莉莉慢慢地站起來，搖着頭，淒苦地一笑。同小好走出醫院，她們叫了一部德士，很快地回到了學校的宿舍。

### 三

莉莉日夜悶悶不樂地呆在宿舍裏，她對書本和飲食都不感興趣了。她不再去上課，總是獨個兒沉思，有時自言自語了半天，然後蒙頭大哭。一見到同寢室的同學，總是投給人淡漠的眼光，令人望而生畏。她

們雖然想對她說些關心的話，但一見到她那種近乎仇視的眼光，就把要說的話又曠了回去。

小好是和莉莉最好的，平時也最關心她。幾天來，她細心地觀察了莉莉，發現她的身體日漸消瘦，也不見她到醫院去看病，書桌上終日不離的藥品也斷了幾天，她感到很疑惑，便問莉莉說：「有事不妨告訴我，也許我可以替你分擔一點。」

莉莉沒有說話，只回報她一個冷眼。小好想到一向活潑的她，突然會變得如此沉鬱，一定是遭遇到什麼變故的。

「妳不會是生我的氣吧？不然怎麼不理我？或者是和妳的光哲生氣？有什麼事我們慢慢談，現在我先陪妳到醫院去吧？」

小好伸手去扶她時，莉莉竟把她的手甩開，不耐煩說：「病，用不着看了。」

「妳爲什麼要這樣虐待自己呢？」小好的神色有點黯然。

「小好！」莉莉的眼眶有淚在滾動：「妳的好意我萬分感激，妳相信我絕不會生妳的氣？」

「那麼，我可以先陪妳去看病嗎？」

「醫生說過，我的病已經不須要再看了。」  
「可是妳似乎還很虛弱？多吃些藥，對妳的身體總是好的！」

「謝謝妳！」她勉強擠出了一絲笑容：「我想麻煩妳一件事，妳不會拒絕嗎？」

「我樂意作的，妳說吧！」

「我須要靜養一段較長的時間，學校裏很不適合，所以我要請妳幫我整理一下書籍和箱子。」

「好的，什麼時候整理？」

「如果妳現在沒事，可以開始先整理那些書。」  
她指着桌上書架裏的一堆書說。

小好聽完她的話，並沒有動手去整理那些書，只木立着手足無措。因爲她不知道莉莉肚子裏在賣什麼膏藥，她懷疑她的話。她究竟搬到那兒去？還有那只有幾個月的學業將怎樣安排？正思忖的時候，聽到莉莉說：「妳不肯幫忙？或者現在有事？」

「不是的，我想——」小好吞吞吐吐地：「只剩下幾個月的學業，妳準備怎麼辦呢？」

「我有我的打算，小好！」

在莉莉的一再催促下，小好只好動手了。她把書架上的一大堆書裝進木箱裏，心裏却感到有一股莫名的沉重。

第二天，莉莉要小好替她叫一部德士，並請她幫忙把行李搬上車，陪她搬回她自己的家。

車子在那區裏的一座大宅前停了下來，她們掀過門鈴不久，開門的竟是光哲。

小好從未來過這座大宅，房子是够氣派的，從建築物設計上看，知道這屋子主人很有藝術才能。自大門走進屋子是一條修砌得很美的磨石小道，小道的兩旁還種植了許多名貴的花木。

行李搬好之後，小好準備告辭了，莉莉却挽留着她說：「假如妳願意再幫我整理一下房間，我想再麻

煩妳的。」

小好望望屋內的光哲，向莉莉點了點頭。這時莉莉才想起替他們介紹一下，她指着他說：「這是光哲。」莉莉又指着小好說：「這就是我的同學，王小好。」

他們都很有禮貌地微笑着，並且互相點了點頭。小好雖然是第一次見到光哲，但是她早已從莉莉的口知道了他，於是對他不多看了兩眼。光哲的確是個很洒脱的青年人，他把莉莉扶着坐在沙發上，並示意小好也坐下來。光哲對莉莉關心地問：「這幾天的病情怎樣？身體舒服些沒有？我正準備到學校看妳哩！」

莉莉沒有說話。小好說要佈置房子，便走開了。光哲發現莉莉的臉色很不好看，急劇地喘息着，右手撫着胸口。他楞楞地站在一旁注視着她。

「光哲，我想搬回來過一段安靜的日子，也許這樣對我的身體有所補益。」莉莉用命令式的口吻，冰冷的語氣說：「你現在馬上出去外面找一個住的地方，這樣比較方便些。」

「我住在這裏不方便？」光哲驚愕地說：「妳有病，我住在這裏可以照顧妳，怎會不方便呢？」

「我很感激你的好意。」莉莉的聲音很低，臉色也很蒼白，她說：「我已經這麼決定了，而且我需要靜養，不要受到任何干擾。你還是不要再多說了，請你快找房子去吧！」

「莉莉，請妳冷靜地想想。」他有些莫名的傷感

：「我們的情感並不是一天兩天就建立起來的，當然也不能為一點點芝麻小事就把它毀了。這幾天有兩家公司希望很快地看到我的論文，他們看過我的論文後，就要決定讓我出國去考察。為趕寫這篇論文，所以這些天我沒有去看妳，也沒有陪妳去看病，難道妳為此不諒解我，生我的氣了？」

「那不是的。」莉莉吞吞吐吐地說：「我不想多說話，只希望你趕快去找房子。」

「再等幾天好嗎？現在馬上就走，似乎很困難，因為我的論文正在結束的緊要部份。」

「我知道你的意思。」莉莉不屑地說：「我這裏有的是錢，只要有錢，還有什麼不能解決的困難？」

「莉莉，我想不到妳突然變了，而且變得這麼快走也可以，房子是妳的，妳有權利。」他的聲音有些顫抖，似乎近於哀求地說：「我認為這麼寬大的房子，一個女孩子住着沒有人照管，不但寂寞，而且不太安全。」

「這些你都不必管我！」莉莉有些不耐煩了。光哲默默的穿上衣服，微怒地走了出去。

莉莉望着光哲消失在大門外的背影，她的眼眶中隨着滾下了一串串的淚水。她返身走進房裏，把一個搖搖欲倒的身軀拋進一張大沙發上。她用一隻手蒙住了臉，擲出一聲長喟！

光哲搬走之後，仍然不忘記每天抽一段時間來探望莉莉，陪她聊上大半天。可是往往在他們交談得興趣盎然時，莉莉突然會爲了一點點小問題同他辯論，弄得臉紅耳赤的，於是，他便憤憤地告辭。而莉莉總是在光哲走了之後，痴痴地望着他的背影，垂淚和喟嘆。

光哲慢慢地覺察到，自從莉莉要他搬離她的房子起，她的態度也在變化，似乎對他一天天地冷漠了，但是他忍着莉莉給他的種種取笑和侮辱。直到一天，當一個謠言傳到他的耳朵裏，他才如夢初醒，才怨恨自己太傻了。

小好倒經常去看莉莉，她每次去了都幫她把一些瑣碎的事作完，並且燒幾樣莉莉最喜歡吃的小菜。有時莉莉也留她住下來，陪她聊聊。

一天晚上，當小好告訴莉莉，已經替她辦好休學手續時，莉莉一點都不關心，只淡淡地說：

「我說過不必去管它的。」  
「難道你要白白地放棄學籍？病好後，你難道也不想回去讀完它？一張快到手的大學文憑就這麼扔了？」

「妳對我太好了，不過再兩個月就要畢業大考，妳該好好準備。我的事妳以後不必放在心上，我已經找好一個女傭。」莉莉微微一笑說：「關於我的學業和文憑的事，我覺得對我並不重要。我有的是錢，有了錢可以盡情享受，何苦爲那張廢紙似的文憑，一天到晚死捧着書啃呢？」

「我實在不懂妳的意思，不過不管妳怎麼說，我還是會經常來看妳的。四年來，我們朝夕相處，驟然離開，難免會想念的。」

「如果明天妳也想到我這兒來，我想請妳替我看楊先生去，他好久沒到我這兒來了。」

「妳親自去不好嗎？我說的話，實在太不當了。」

「小好不安地說。」  
「那種貧民區，我實在不願去。」說着，莉莉發現自己失言，便轉得很溫和地說：「我們相處這麼久了，妳不必見外，替我去一趟，把來意告訴他就行了。」

對於探訪光哲的事，小好感到很爲難。當她第二天又去看莉莉的時候，莉莉又提起這件事，並且要她盡快地去一趟。莉莉慫恿小好說：「去吧？看我們幾年的友誼上。妳不要再猶豫，我是就心光哲沒有錢用了。」

「其實妳可以去的，我陪妳去！」小好說。

「告訴妳，我身體不舒服。」莉莉憔悴的臉上，呈現出希冀的眼光：「妳就答應我馬上去，好嗎？」  
小好接過了莉莉手中的錢和地址，在莉莉的道謝聲中走了出去。

光哲的住處，是在人跡罕至的郊區。當小好在一個依山的小木屋前找到了他，她輕輕地敲了幾下斑駁腐朽的木門，聽到有人應門。這時，出現在她面前的人，使她訝然半晌，要不是光哲先開口說話的聲音，她簡直就不敢相信那會是他。只見他一臉倦態，好久沒

刮鬍子，看上去真像個老人。對她的來訪，光哲似乎有些驚訝。當她走進屋裡，發現一張破舊的書桌上擺滿一堆堆書籍和文稿，牀上的被窩和雜物亂七八糟地堆放着，一地的紙屑，整個屋子顯得紊亂不堪。

小好第一次和男人單獨相對而坐，使她感到侷促不安。她把一疊鈔票遞給他說：「這是莉莉要我帶給你的，她很久沒見到你，要我替她來看看你。」

「喔！」他有些不解地說：「謝謝你，莉莉的病怎樣？」

「還好。」

「爲了趕寫這篇論文，我是很久沒去看她了。」

「莉莉一直很關心你。她希望你很快能把論文完成，我已找好一個女傭，叫你別掛心她。」

「是嗎？」他說：「請妳轉告她，好好地靜養吧！」

「我會的。」  
他們談了很久。當小好發覺無話可說時，坐得有點尷尬，便告辭了。

以後，每當小好去看莉莉的時候，莉莉總要她送些東西給光哲，有時候只要她去看看他。有幾次小好托詞不去，但莉莉都用懇求似的口吻說動了她。日子一久，她也不再拒絕去了。

小好和光哲接近的機會一多，他們便沒有任何拘束了。他們常常在一起閒聊大半天的時間，她也常替他收拾紊亂的屋子。有時光哲留下她，他們便一起燒飯、作菜，然後一同用餐。

這天，小好又用一種試探的口氣問他：「你似乎很久都不會去看莉莉了？」

「嗯，」光哲漫不經心地說：「我實在太忙了，在論文沒有完成前，我那裡都不想去。」

「是嗎？」她帶着不滿的口氣：「對探訪莉莉也可以疏忽嗎？」

光哲再沒說什麼了，他那充滿智慧的大眼瞳裡，只閃爍着一份迷離的光芒。

## 五

二十三歲的生日那天，莉莉爲自己的生日開了一個別開生面的舞會。她早早地告訴小好，要小好邀一些朋友同去參加。

這天，當小好將要赴莉莉的生日舞會時，她驕地想起了一個人，那是光哲。她想到在這場舞會中，是少不了光哲的。不管如何，他也該去參加的。她猜想，光哲如果拒絕赴會給莉莉一個打擊，於是她準備親自去邀請他。小好匆忙趕到光哲的住處，正巧他準備外出。小好猜測着說：「去赴莉莉的生日舞會嗎？」

「不，」他漠不關心地說：「我想去欣賞『瑪麗沙』的演唱會。」

「可是莉莉請你去，」她有些替莉莉抱不平似地說：「如果你不去，在情理都是講不過去的。何況莉莉身體欠佳，你不能加給她一絲的刺激，她一向是最關心你的。」

「在第三者的眼裡，她是最關心我的人。」光哲

微愠地說：「以前我也一直這麼想過，可是現在不同了。」

「也許你們中間有點誤會，但是我敢保證，莉莉完全是以赤誠待你的。」她柔聲地：「看在我的面上，你還是和我一塊兒去吧？」

「也好，既然妳這麼說。」光哲有點無可奈何地說：「我們走吧！」

小好同光哲到達莉莉家時，客廳已經坐滿了許多人。莉莉一見到他們，只淡淡地招呼一聲，便逕自忙着招待客人了。那些女客都是小好的同學，她忙去和她們寒暄。光哲自個兒坐在客廳的一角，默默地環視着。

這一座房子的每個角落，對光哲來說，該是很熟悉的。但是才搬離一個月的時間，光是這一間客廳，給他的印象已有些陌生了。屋子已經過一番粉漆，地板擦得光可照人，傢俱也煥然一新，好像都是剛買的。牆壁上多了一些名人字畫，還按了幾盞五彩壁燈，這些佈置多麼富有羅曼蒂克的情調，它顯示着這屋主人是個恰巧而富有藝術匠心的人。

光哲想到莉莉了，他想詳細看看她，這個實際上仍舊是屬於他的未婚妻。他的眼光開始在人羣中搜尋，還沒見到莉莉，視線被一座豪華型的巨型電視機，和一座綠色帶有花紋的豪華冰箱吸引了，它們好像各有一個詩情畫意的名字，他想從腦子裡喊出它們的名字，忽然他覺得這些東西對他來說，都是屬於過份的，不必要的奢侈品，不值得花費心思。

還是找莉莉吧，他想。莉莉終於出現在他的視線中，她的精神煥發，顯得很高興，正熱情地周旋在男客之間。他感到有被人冷落的感覺，心中鬱鬱地。

小好和女客們寒暄過後，發現光哲獨個兒坐在那兒發愣，慌忙走過去，拉着他向客人們一一介紹。很自然地，光哲便同他們聊在一塊兒了。

不久電唱機播出了一首「快樂生辰」，大家齊聲和唱，歌聲嘹亮，響徹屋宇，頓時，整個屋子裡充滿了洋洋喜氣和青春氣息。唱完了「生日頌」之後，大家向主人說了一些祝賀之詞，主人也向客人們宣佈舞會開始了。燈光驀然淡下來，只亮着那幾盞五彩壁燈。歡樂同笑語，雙雙婆婆的舞影，旋轉在如夢似幻的舞池裡，流動在美妙的音樂裡。……

時間在流，音樂也在流。光哲和小好跳過幾支舞後，覺得有些累了，便坐到沙發上休息。不久，小好被人邀去共舞，於是光哲獨個在那兒觀賞一雙雙擁舞的伴侶們。

最吸引人的而又最能引起光哲特別注意的，便是穿着一襲玫瑰紅曳地禮服的莉莉。她那修長的身影，那纖細的腰肢，那美妙動人的舞步，是多麼地討人歡喜。當光哲又注意到她的舞伴，心也突地一震，那不是陳德嗎？他還記得很清楚，莉莉曾經告訴過他，在他們未訂婚前，陳德曾經有一段時間熱衷地追求過她，但她不喜歡陳德，因為他是個沒出息的執拗子弟。打從光哲今天來到這裡，他見到莉莉的身邊一直是陳德伴着，而且他們顯得很親暱地擁在一起……想着



，光哲這才恍然了，莉莉的態度所以變了，答案不就在這兒？

光哲原是想在這一曲終了時，禮貌地去向莉莉邀舞的，這時他終於打消了這個念頭。爲了表示不甘示弱，光哲也開始向女客們邀舞。他忘記了疲憊，一曲又一曲地舞下去，幾乎是每一位女客都被他邀過，就是沒有邀請莉莉。

到切蛋糕的時候，燈被扭亮了。莉莉把蛋糕上的蠟燭吹熄之後，開始切它，陳德忙着幫她分送給每一位客人，整個客廳充滿着談笑聲，刀叉和杯盤相碰的聲響。

緊接着陳德宣佈了開始「A-Go Go」舞的節目，大家立刻歡呼起來。只有一會兒工夫，穿長禮服的幾位小姐都換上活潑、生氣、青春、歡樂的「A-Go Go」裝，不管是短袖、長袖、短裙等任何花樣，都給人一種新鮮的感覺。尤其是莉莉穿的，更顯得特殊和新奇。

光哲同小好都不會跳「A-Go Go」，於是當音樂播放之後，他們兩人就落得坐在沙發上欣賞的份兒了。

莉莉的「A-Go Go」跳得很好，她顯得很高興，一曲又一曲地接着跳下去。光哲只是直直地看着他們，小好也許覺得老坐着看別人跳實在沉悶，便慌忙提議說：「光哲，我們到外面走走吧？」

「也好！」

光哲說着便站起來，於是兩人的身影消逝在昏暗無光的後花園。從後花園的涼亭朝客廳的窗玻璃望了

望，窗玻璃上映着的是一雙雙舞伴們的影子，和稍嫌暗淡的五彩燈光。光哲咬着唇，愣愣地瞧了瞧窗玻璃，嘆息了一聲。

「爲什麼？」小好問着說。

「沒有什麼，只感到心頭沉悶。」

「都是我不好，我不該強邀你來的，是嗎？」

「我不怪妳，只怪那個楊花水性的拜金主義者。」

「不要這麼說，莉莉是個好女孩，只是她有病，一個病人的情緒總是不正常的。」

「妳光站在她那一邊幫她講話。」光哲似乎下了很大的決心似地：「待會兒舞會結束了，我一定找她理論，我要和她解除婚約。」

「千萬不要這麼作，那樣莉莉會傷心的，她也負擔不起這麼大的打擊的。」

「錯了，妳錯了，妳畢竟太純潔了。」

「不管你怎麼說，今晚上你不要找她談這些不快的事情，她難得像今夜這麼快樂過。」

「不行，我今晚一定要和他說清楚。」

小好只好沉默下來，怔怔地望着天上。

不久，屋裡的燈光亮了，暗黑的後花園也有了一絲兒亮光。從客廳傳出洪亮的歌聲，大家又合唱着

藍橋的音樂，屋裡便漸漸平靜下來。

光哲和小好走進了客廳。處處呈現的是一片曲終人散後的冷情。莉莉看到他們有些吃驚，他一方面示意他們坐下，一方面要女傭煮一壺咖啡。

「我以為你們早早地就走了呢！」莉莉說。

「沒有的。」小好看光哲冷漠的神情，慌忙搶着說：「我們不會跳 A-Go Go，只好躍出去，一直在後面的涼亭上閒聊。」

莉莉端起一杯咖啡給小好，小好立刻轉送給光哲，然後才端一杯放在自己面前。莉莉呷了一口咖啡，似在沉思，又像是在回憶着什麼。半晌，她問小好說：「這房子佈置得怎麼樣？」

「不俗。」

「妳可知道是誰替我佈置的？」

「難道不是妳自己嗎？」

「是陳德協助我的。」莉莉指着那些新傢具說：

「這都是陳德送我的生日禮物。」

「噢！」小好有些驚訝。

「陳德真是難得。」莉莉喃喃地說：「他雖然是個富家子弟，但是自己却肯上進，將來如再到國外深造，前途必定是無量的。」

小好默默地不知該說什麼好。光哲却在這時板着鐵青的臉孔，用輕蔑的口吻說：「說來說去，還不是一個敗家子。」

「你爲什麼要侮辱他？」莉莉憤怒地駁斥他說。

「誰侮辱他？那是妳會這樣譏諷過他的。」

「那是以前的事，現在不同了。」

「就因爲他有錢，他用錢釣去了妳的心。」光哲咬牙切齒地吼着：「妳就這麼容易變，簡直不知道什麼是廉恥了。」

「你可以這樣侮辱我？」

「我沒有侮辱妳，是妳在侮辱着自己。」

「就這麼說吧！」

他們爭執得臉紅耳赤的時候，小好慌忙勸說了，她示意光哲讓步，一面勸莉莉不要生氣，免得妨礙身體。空氣緩和些，小好才藉口幫女傭收拾杯盤，走到廚房。

不久，小好又聽到一連串的爭吵，從客廳傳出來。她仔細一聽，是光哲的聲音：「妳坦白點說吧，爲什麼要陳德替妳籌備生日舞會的節目？而對我連舞會的消息都不肯通知我？」

「我沒有告訴你的必要。」

「妳這個楊花水性的賤人。」

「你怎麼罵，我都不必和你解釋。」

「妳還有什麼解釋的？妳不准我住在妳的房子裡，妳趕走了我，這樣妳便可以放心和他來往了！」

「是的。」

「妳以爲我現在一事無成，還得靠妳父親的遺產來生活，來作研究費用，妳便可以對不起我嗎？」

「虧你還能想得這樣清楚。我老實告訴你，我看你不會有出人頭地的一天了。」

「妳等着瞧吧？」

「等？」莉莉冷笑：「已經足够了！」

「被妳看得那麼透徹？」

「嗯！」莉莉的語氣很傲慢，那一個噁字也拉得老長。

「我受不了妳這一套，明天我們一起去辦理解除婚約的手續。」

「謝天謝地，真是我求之不得的。」

光哲氣得暴跳起來，他想走了，小好慌忙走進客廳去勸慰他們。他們終於停止了爭吵。但莉莉那種目中無人的態度，確使人感到窘迫。

光哲和小好告辭時，莉莉沒有送他們。當莉莉目送他們親暱地携手離去，目光中露出一絲羨慕同安慰。她癡癡地望着，淚珠終於一串串的流下來。……

## 六

爲了趕寫畢業論文，小好很久沒再去莉莉了。論文才完成，接着便忙於畢業大考，這一連串的忙碌，幾乎使她沒有輕鬆身心的機會。要是有，那就算應付光哲的探望，和他在校園漫步的那段時間了。

自從參加過莉莉的生日派對之後，光哲開始經常到大學去找小好，他們每次都在校園漫步同閒聊。小好每當和他在一起時，她總是忐忑不安，他覺得很對不起莉莉，尤其是當光哲用一雙深情的眼神望着她，邀她逛街看電影時，她都委婉地謝絕了。

這天，當光哲去看小好時，她又想起莉莉，她想從光哲那裏打聽一下他們二人的感情是不是好轉了，於是她便問他說：「莉莉的近況好嗎？」

「不知道。」提起莉莉，光哲的聲音變得很冷淡，他說：「從她生日開舞會那天起，我就沒再去看了。」

「我也是好久沒去看她了，我們現在一塊兒去好嗎？」

「我想我是不必去的，我們已經解除了婚約，她對我幾乎成了路人。」

「你不該和她解除婚約的，她有病，你要瞭解一個病人的情緒，她往往是不正常的。」

「我原是和她說氣話，但萬沒想到在她生日後的第二天，她自動地來要我和她解除婚約，我只好隨她去了。」

「有這回事嗎？」

「難道我在信口雌黃。」他望望遠方浮起一片烏雲：

「病人的情緒縱然不正常，但她不該叫我痛心和失望的。她的確是變了。」

「也許你們有了誤會。」

「沒有的。」

「吵架時的話，你也不能當真呀！」

「我從不計較無關緊要的話的。但最使我痛心的是，她聽完我的論文內容和計劃，她不但沒有鼓勵我，反而說我是癡人說夢。」

「她怎麼說的？」

「她說，我想在這兒發展電閃的和平用途的理論是荒謬可笑的。」他沉思着說：「在美國由電閃發展的死光已專供國防軍事上使用。目前美國並且已經有四百多家公司正全力研究電閃的和平用途。」

「發展些什麼用途呢？你能詳細告訴我嗎？」

「好的。」他略一思索：「主要的是利用電閃光

柱作通訊系統——它除了可以擴大電話系統和長途電話線路外，傳遞訊息絕不怕受到干擾，百分之百地可以保密。另外還有利用電閃功能製造天文望遠鏡，利用電閃力作輸送系統，以及發展太空科學的各種用途的研究等。這些都是值得我們去研究的呀，難道我們光看別人研究成功了，再去坐享其成？」

「你說的對，你的動機也很好。第一次聽到你對科學上的研究，使我更深一層地認識科學的奧妙。」她疑惑地說：「不過目前在這裡想研究這種科學，實在有困難。」

「妳也這麼說？」他笑了笑，莊重地說：「妳知道『天下無難事』的古話嗎？我認為別人能研究的科學，我們照樣可以去研究，我們照樣有成功的可能。雖然缺少研究用的儀器以及各種科學設備，但只要有了錢，我有法子。我可以向國外購置。」

「多麼偉大的計劃呀！」她皺皺着眉：「我很佩服像你這樣有雄心有遠見的人，可惜沒有助你一臂的力量。」

「莉莉是有力量協助我完成我的願望的，可是她的眼光只看眼前，只着重個人的享受，她從不想到成功後對人類的貢獻。」

「聽你這麼一說，我也有些嚮往於科學的研究了。」她也有點憤憤不平地說：「莉莉的心胸不該這麼狹窄的。」

「妳的確不是個平凡的女孩子。」

「謝謝你！」

「我也謝謝妳對我的一片贊同。」他對她深深一瞥：「有一天，如果我能達成我研究電閃功能的願望，妳願意作我實驗室裏的助手嗎？」

「那要看看你是否歡迎了！」她突然對他同情起來，毫不考慮地說。

「我十二萬分地歡迎妳！」

說着他們哈哈地笑起來，他們笑得很開朗。談了半天，他們這才注意到天色已暗淡下來，光哲慌忙向她告辭，臨走時他說：「明天我想請妳看瑪麗沙演的『鴻運兒』，不知道妳肯不肯賞光？」

「在大考還沒結束前，我絕對放棄任何娛樂。」

「只爲了大考嗎？如果是，我覺得妳該接受我的邀請。我知道看一場電影並不會耽誤了妳太多的時間。再說，過份的緊張，對妳的大考也不會有多大好處。」

「你真會說話。」

「妳答應我的邀請啦？」

「就這麼說吧！」

「謝謝！明天見！」他欣喜若狂地向她揮手而去。小好默默地目送着光哲，直到他的背影消逝在暮色中。在回到宿舍的途中，她感到有股惆悵的滋味。她癡癡地回頭凝望着，頓時感到無限的空虛，就像失落了什麼。

夜裡，小好爲了第二天的約會，久久不能入眠。她說不出究竟是興奮，抑是心疚。她有些後悔不該答應光哲的邀請。理智與感情在她內心裡作戰，她覺得

很矛盾。莉莉的影子，也一直在他面前幌動。

第二天的午後，她還是着意地打扮一番。請美髮師飾過了髮，自己拿出了很少使用的眉筆脂粉，淡淡地描畫一番，然後穿上一件淺綠色的旗袍，襯上她皙白的膚色，顯得高雅而不凡。

照約定的時間趕往電影院附近的那家咖啡室，光哲已經等在那兒。他一眼見到小好，微笑着站起來迎她入座。他們各要了一杯咖啡。他從衣袋裡掏出兩張戲票，告訴她說：「時間還早。」他看了看腕上的錶：「還要一個小時才開演。」

「沒關係，我們談談也好。」

光哲欣喜地一笑，向她打量了一番，說：

「看到你，就像下凡的仙女。」

「不要叫人臉紅嘛！」

「我說的是真話。妳太美了，這樣一打扮，顯得才像個大人。」

「謝謝你！」她嬌羞地一笑。

「過去看見妳的時候，我一直把妳當做小孩子。」

今天妳就像突然長大了，以後妳要常常做這樣的打扮。」

「我一向是不重視外表的裝飾的。」

「是的，當然內在美是重於外表的。」他對她深

深一瞥。

她回答他一個嫵媚的微笑。

快到電影開演的時候了，他們携手走進了電影院。他個都默默地欣賞瑪麗沙那精湛靈活的演技，也陶

醉在那動人的歌聲裡。直到整部電影結束，他們都在聚精會神地，沒有交談什麼。

從電影院出來，走在擁擠的人羣中，小好發現離她三丈多遠的面前，一位穿着桃紅洋裝的少女很像莉莉。於是小好的目光緊盯住那紅色的背影，她想仔細看看究竟是不是莉莉。驀地心中一震，小好發現她又回過頭了，她看清了她是莉莉了。正當小好思索着如何上前和莉莉打招呼才不致於尷尬的時候，突地那個紅色的身影却消逝得無影無踪，留給小好的是一份惆悵的滋味。

小好看看光哲，他顯得很愉快。他告訴小好最喜歡的是像瑪麗沙型的純潔女孩，他說：「妳也是屬於這一型的，所以當我第一次見到你的時候……」

光哲舉手招呼一部德士，却被小好阻止住了。她說：「我們可以慢慢走回去的，趁這機會多散步，鍛鍊身體不好嗎？」

「很好。」他有些不放心地說：「就怕累了妳。」

「不會的，我並不是那麼嬌弱。」

「太好了，這樣我們有更多的時間在一起，我們分別得晚些。」

「那可不見得！」

「我是說這樣走路回去，可以拉長相處在一起的時間。只要和妳在一起，我願意毫無目的地走下去，不要聽到互道再見的告別。」

她抿嘴一笑。他也笑了。

走進了公園的鐵柵，走向荷池，他們在一處樹陰

較密的石橋併肩坐了下來。荷塘裡的荷花盛開着美麗的花朵，光哲有些觸景傷情地注視那滿塘的荷花，喃喃地說：「故鄉屋後荷塘裡的那些荷花，該也已盛開了吧？可是那位摘花頑童，如今却漂泊在外，不知幾時方能歸去？」

小好奇怪光哲會突然想到這些令人傷感的事，於是她好奇地問他說：「你能告訴我，你是怎樣離開家的？」

「離家那年我才十二歲。」光哲感慨地說：「父親送我到城裡讀中學，寄居在父親的一位舊同學家裡。父親的那位舊同學就是莉莉的父親，那時候，他已經是個很有名望的工程師。他膝下只有六歲的莉莉。他待我一如己出，真是照顧得無微不至。尤其在逃難的那段日子裡，他們也沒叫我挨過餓。我的家回不去了，他們就把我帶到南洋來。」

「莉莉從沒有向我提過這些的。」小好思索一會，說：「你們什麼時候訂婚的？」

「在莉莉高中畢業那年。她過去是個好女孩。」光哲懷喪地回憶說：「自從她進了大學，尤其是她的父母去世了以後，就完全變了。」

「那也許是生了病之後，情緒不好。」

「妳總是護着她。想到她，我就會感到對不起她的父母，可是並不是我對她負心。我自認我沒有錯，更沒有對不起她的地方。」他皺着眉說：「我們還是不要提她吧！」

他們沉默地望着，一羣小孩在荷塘邊，借竹桿摘荷

花。小孩子們的手腳都很笨拙，很不容易摘到池中的荷花。光哲似乎想到了什麼，他說：「此情此景，往往使我懷想起家鄉的雙親。我害怕到這裏來，可是又想想來，我實在矛盾極了。」

「不要想這些傷感的事。」

「唉！父母親總不能叫人不想的，還有兒時的舊夢也不易叫人忘却。因為也只有父母對子女的愛心是沒有任何虛偽，也不會有變化的時候。」

「男女之間也有愛心的。」她安慰他說：「還是不要胡思亂想了。」

光哲顯得有些頹喪，小好看他好像很孤單。她覺得他的情緒變化不定。她想，也許是最近受到莉莉的打擊的原故，於是她盡量說些安慰他的話。

這時，荷塘對面的一張石橋上，一個桃紅色的身影吸引了小好的視線，她又想到在電影院出口頻頻回頭注視她的紅色影子。小好滿懷疑惑地打量她，發現陪伴在她身邊的少女也很熟悉。腦海中立刻浮現了兩個影子，很像是莉莉同她的女傭。她們都帶着太陽眼鏡，臉是朝小好這邊的。當她們發現小好在注視她們，她們很快地便離去。小好急忙追向她們，大聲地喊着：「莉莉，莉莉！」

任小好怎麼喊叫，她們的頭都沒回一下，只顧着加快脚步，匆匆地走遠了。小好返身回到光哲坐的石橋，她就將剛才在電影院出口的事告訴他。光哲一點也不思考地說：「她就是莉莉，在電影散場的時候，我也見到她的。」

「呀！」小好有點驚訝地說：「那麼，她好像是有意跟踪我們。」

「不會的，那只不過是偶然的相遇。」

「有這麼巧的事嗎？」

「巧事多哩！」

小好才輕鬆地一笑。

四周籠罩上了一層薄暮，公園裏的路燈也亮起來了。街上到處都佈滿耀眼的霓虹燈。他們走出了公園，走向歸途。

小好回到學校宿舍，拿起書本總是看不下去。第一次和Boy出遊，說不出地興奮。可是當她想起了莉莉時，覺得自己好像作錯了什麼似地難過。想到那位對她頻頻注視的紅色影子，更使她不安，於是她想到去看看莉莉，她實在很久沒去看她了。

二十分鐘之後，小好出現在莉莉面前。當小好見到莉莉，驚訝地說不出話，因為莉莉穿的正是一件桃色的洋裝。她斜靠在一張大沙發上看畫報，她顯得蒼白而瘦削。

「難得在妳百忙中能看到妳的光臨。」她站起來親切地把小好拉坐到身邊的沙發上：「畢業大考快結束了吧？」

「下星期就全部結束。」小好不大自在的笑問着她：「妳近來好嗎？一連串的忙碌，很久沒有來看妳了。」

「不要說這些見外話，我不會那麼小心眼的。」莉莉很開朗地笑了。

小好妮妮地一笑。

「我為妳安排了一些節目，為妳的畢業，好好地慶祝一下。」

「謝謝妳！」小好有點過意不去地說：「我想不要這樣勞神破費。」

「妳還和我客氣什麼嘛！」

「請妳暫時不要為我安排什麼。」小好關心地問莉莉：「妳可好些了？」

「還好。」她的聲音比以前低弱：「過兩天，我準備到醫院去，接受一位剛從國外專攻血液科歸國的權威醫生的科學治療。」

「什麼？」小好疑惑地問：「貧血症需要科學治療嗎？」

「呀！」莉莉突然感到失言了，她說：「我也不十分清楚，只聽別人說過，我還沒有到醫院去呢，所以也不能確定需要怎麼治法。」

她們談到夜幕低垂。小好告辭時，莉莉送她到門口，一再地叮嚀她好好地準備考試，並約定畢業大考結束那天見面。這時，小好發現莉莉的身體很虛弱，背也有點彎曲。看她那纖細的背影，不覺地使小好一驚，立刻感到莫名的酸辛。她們依依地互道了聲再會。走在歸途，小好的腦海中盤旋着的，還是莉莉那弱不禁風的影子！

七

小好參加完了最後一堂畢業大考，從教室走出來

，在回宿舍的路上，她自己安排着該先回去睡個大覺，鬆弛一下精神，然後再如約地到莉莉家去。還沒到宿舍門前，遠遠地便發現光哲已等在那邊。光哲一見到她，神情却很慌張。他微喘着遞給她一張信箋。小好一看，是莉莉的筆跡，上面簡單地寫着兩行字，約她同光哲到一家醫院去看她。

他們惴惴不安地趕到那家醫院，匆忙地填好了×號病室的會見卡。護士小姐見到他們的卡片，一張臉立刻呈現一份慙戚。

「你們都是來看吳小姐的吧，」她惋惜地：「可惜你們來遲一步了。」

「小姐，妳說什麼？」光哲急切地問。

「我是說你們來得太遲了，吳小姐已經去世了，」

「去——世——了——」光哲的聲音啞啞了：「爲什麼不早些通知我們？」

「那是吳小姐吩咐的，在她病情惡化時，她交給我們一封信，但她一再叮囑，要到今天才可以寄出去。」

光哲的臉色變得很蒼白，眼眶裡有晶瑩的淚水在滾動，他楞楞地站在那裡。小好像被人當頭打了一棒，感到一陣暈眩。這時，一位穿着一身工作服的大夫走近她們，隨着，他把光哲和小好引進一間佈置得很雅緻的客廳。大夫客氣地招待他們坐下，並且向光哲

說：「吳小姐的血痛本來就無法挽救的了。不過，當我告訴她，如果服用新抗痛片和加以科學的治療，也許有好轉的可能。在她一再請求之下，我盡了一切力

量地給她治療，但終於使我失望了。她的病一直在惡化中，使我無從挽救。」醫生感慨地說：「血病症在目前是醫學界最棘手的絕症，早期的治療，也許還有康復的可能。吳小姐的病拖得太久了，她的身體又過於虛弱，我沒能挽回她的生命，實在萬分的難過。」

光哲聽了醫生的話，無力地靠在沙發上落淚。雖然，他像是想起了什麼，他問醫生說：「她患的是血痛，差不多有多久的時間了？」

「聽吳小姐說，將近一年她都在遭受肉體上的苦痛，但真正知道病源還是在兩個多月以前。」

「那爲什麼她要瞞着我呀？」光哲傷心而又不解地說。

「這是吳小姐可愛的地方。」

光哲蒙着臉，他後悔地捶胸痛哭。半晌，他嗚咽地問醫生說：「我們可以看看她的遺容？」

「可以的，等一會兒請護士小姐帶你們去。」大夫對光哲說：「吳小姐臨去時，唯一希望的是你們不要辜負她的一片苦心，能白首偕老。她告訴我關於她的遺產的承繼，她說，那些不久前添購的新傢具，是特意給你們選購的，連同房子都送給你倆作爲結婚禮物。另外還有一筆巨額的存款，是遺留給你作爲研究科學費用的。護士小姐會把吳小姐留給你的小包裏交給你。」

光哲默默不語，傷心地哭着。小好也撲簌簌地落

着淚。醫生安慰他們說：「不要太憂傷。」醫生的眼睛緊瞪着光哲：「你們的事，吳小姐都向我說得很清



# 一隻小鳥

楚。我走了，診察室裡還等着幾個患者。」  
醫生走了，護士進來引着他們到莉莉的病房。當光哲見到莉莉那蒼白的臉上露出了一絲笑容，安詳的躺在那兒，有些不相信她已走向另外一個世界，她多麼像是在甜睡中啊！光哲擁住她，只是悲哽。這時，護士交給他一個紙包，他拭乾了眼淚，顫抖着手打開了它。裡面是一本銀行的存摺，一本精美的日記同一

封信，那是莉莉的遺書。

光哲和小好已泣不成聲，淚水濕透了他們的衣襟。光哲緊抱住莉莉，小好愧疚地面對着莉莉跪了下來，她喃喃地祈禱着說：「莉莉，我們永遠不會忘記妳的，妳的愛將永遠存留在人間，妳安息吧！」

——完——

我應該是一隻小鳥。即使年代常有這樣的烽煙。

一隻小鳥，能够迎風展翅，高飛遠走的。我情願化為這樣的一隻鳥，脫下那裏面滿藏着疲乏、憂鬱和憤怒的皮夾克。而且，很多人也有這樣的情願。

來自青山，映過泉水，一隻飛鳥到了都市，吸着我們的憂鬱和憤怒。一隻小鳥不了解我們，我們不了解一隻飛鳥。飛去，飛去一個圓形，去看，去了解我們一切的泉源呵，能飛的鳥。

我們只能等待在這裏。我們依舊穿皮夾克，一步一步走過深夜的街道。一步一步臨近有烽煙、有死亡的地帶。我們是這樣年青，可詛咒的年青。

飛吧，一隻小鳥，去看看。

看我們懷的是幾度的憤怒，無言面對燎原的烽煙？

看我們爲了什麼疲乏？爲什麼常常滿跚？太久太久的低氣壓，我們難道就不敲敲打打？

必須了解我，一隻小鳥，你必須的。你了解我，就帶我一起上路。回去我們古老的理想地方，有青山的，有翠谷的，有花有草，也有飛瀑流泉的。最重要，聞不到一絲烽煙的味道。我已够厭倦了，除了瘋子和痴子，也沒有誰願意生活在有烽煙的地方。

所以，一隻飛鳥，是我吧！





# 論金玉兩釧

■ ■ 依藤

在賈府中，以姐妹身份同時做了丫頭的，只有金釧兒和玉釧兒；恰好兩人又同時被派在王夫人屋裡，所以顯得好像有點不平常。

以金玉兩字命名，只是賈府的一般習慣，除了因她們是姐妹關係外，我看不出有其他意義。就立意新鮮一點上，金玉兩字似乎不及襲人、晴雯或平兒、紫鵲等的生動有趣。

而在王夫人手下做了丫頭，也確實沒有生氣可言。不管是怡紅院、瀟湘館或蘅蕪院，侍候年輕主子，在年齡、性格上，總是比较接近的。尤其是怡紅院，像賈寶玉那種無法無天的淘氣精，在他那裡就是做一天奴才吧，也可以呼吸到一些青春的氣息。鴛鴦的對手雖是一個龍鍾的老太婆，然買母好玩，極有興頭，她本身也不是一個有城府的人；況且賈母的房間，經常有少女少婦進出，還不至於死氣沉沉，好像道院一般。王夫人却不然。我們不可能在她臉上發現一點青春的色彩。怡紅院中那種活潑自由的景象，也不可能王夫人房中重演。而道貌岸然式的生活，其實是平板無奇，不懂得生活情趣。因此，金釧、玉釧姐妹的生活圈子，根本已縮小到祇剩了一等因奉此「」的地步。就年齡言，王夫人和金玉兩釧相差太遠，她自己的生活天地，只配和蔣姨媽、邢夫人這些人作伴。她不了解女孩子的心情，也不知道如何去體貼她們。一個月一兩五錢的月例錢並不能夠收買少女的心。故我們可以推想的是，金釧、玉釧姐妹在精神和心理上，一定是苦悶不堪的。

然而曹雪芹寫金釧兒，却有深刻的意思。因為第一個被犧牲的奴才，就是金釧兒。雪芹通過金釧兒，刻劃了那個表面詩禮傳家，內容却殺人不見血的賈府，同時也暴露了王夫人的偽善面目。綜觀八十回書，王夫人會

親手扼殺了兩條幼稚的生命，其一是我們已在上幾期論過的晴雯，另一個就是我們現在要說的金釧兒。

可憐，像金釧兒這樣天真的女孩子，可能連人事還不大清楚；不過她既然年輕，相貌大概也不會太差，則以美的天使自命的賈寶玉，當然不會隨便放過她。——我說「放過」兩字，其意決不等於視寶玉為一個色情份子。寶玉對於年輕俊秀的女孩子，常以為是靈氣所鍾，而把自己當作濁物的。所以他對於金釧兒，可一毫不敢存有褻瀆之心；偏生金釧兒這女孩子倒是生得玲瓏剔透的，或許，她的年齡略比寶玉大幾歲吧，自然在男女私情上，應該比寶玉更了解些；而寶玉在賈府中，更特別以喜吃女人人口紅著名。他為什麼喜吃女人人口紅，這是一個人不容易解答的問題。是天性如此，還是別有用意？我想可能兩者兼有。總之，金釧兒嘴唇上的口紅，寶玉似乎是經常吃慣的，例如第二十三回裡就有一段文字寫：「……可巧在王夫人房中商議事情，金釧兒彩雲、彩霞、綉鸞、綉鳳等衆丫環，都在廊簷底下站着呢，一見寶玉來，抿着嘴笑。金釧一把拉住寶玉，悄悄的笑道：『我這嘴上才擦的香浸胭脂，你這會子可吃不吃了？』」——金釧敢在衆人之前和寶玉侈談吃胭脂，只有一個意義：她與寶玉之間已略脫了主從關係，但也可從此窺測到兩人的感情自亦非泛泛可比。寶玉喜歡吃胭脂，為什麼不去吃黛玉、寶釵、湘雲甚或他的姐妹們的胭脂，而一定要在丫頭嘴唇上打主意呢？可見寶玉年紀雖小，有些地方的用心是很奇妙的。

可是也因此，金釧兒的性命却害在寶玉身上了。請再看下列一段：

……寶玉背着手；到王夫人上房內，只見幾個丫頭手裡拿着針線却打盹兒呢。王夫人在裡間涼榻上睡着，金釧兒坐在傍邊撻腿，也合着眼亂恍。寶玉輕輕的走到跟前，把他耳上帶的墜子一摘，金釧兒睜開眼，見是寶玉。寶玉悄悄的笑道：「就困的這麼着！」金釧兒抿嘴一笑，擺手令他出去。仍合上眼。寶玉見了他，就有些戀戀不捨的，悄悄的探頭瞧瞧王夫人合着眼，便自己向身邊荷包裡帶的香雪潤津丹掏了出來，便向金釧兒口裡一送。金釧兒並不睜眼只管噙了。寶玉上來，便拉着手，悄悄的笑道：「我明日和太太討你，咱們在一處罷。」金釧兒不答。寶玉又道：「不然，等太太醒了，我就討。」金釧兒睜開眼，將寶玉一推笑道：「你忙什麼？金簪子吊在井裡頭，有你的，只是有你的，連這句話語，難道也不明白？我到告訴你個巧事兒，你往東小院子裡拿環兒彩雲去。」寶玉笑道：「憑他怎麼去罷，我只守着你。」……

無論你怎樣解釋，在這一段文字中，我們可看不出有一絲一毫金釧兒勾引寶玉的痕跡。兩人平日大概也是胡調慣的，然而寶玉仍舊居於主動地位。因為寶玉不想吃口紅，難道金釧兒強迫他吃嗎？金釧兒究竟只是一個丫頭，少年女子，固然那個不善懷春，但若說她敢主動引誘寶玉，在榮國府那種禮教森嚴的家庭裡，是絕無可能的。試看寶玉一進王夫人房間，就走到金釧兒跟前，「把他耳上帶的墜子一摘」，這是寶玉勾引金釧兒的第

一個証據。及至金釧兒睜開眼睛，見是寶玉，也僅「抿嘴一笑」，——不笑，難道叫她扳起面孔嗎？——而且「擺手令他出去」，這是金釧兒謹慎小心的表現。可是寶玉仍不死心，向她作進一步的攻勢了，竟敢掏出香雲潤津丹向金釧兒口裡送，發展至此，於是寶玉便老實不客氣要求金釧兒到他的屋裡「偈們在一處罷」；金釧兒的回答雖並未如正人君子的所謂「嚴辭拒絕」，但她也並無含有什麼挑逗寶玉的辭句在內。如果我們把寶玉當作一個小孩子看，那麼他之喜歡金釧兒，正好像他喜歡製人、晴雯、麝月一般，其中未嘗有甚麼色情成份；如果我們把寶玉當作一個已懂事的孩子，那麼主動挑逗的是他，金釧兒當然不任其咎。但是請看！

只見王夫人翻身起來，照金釧兒臉上就打了個嘴巴子，指着罵道：「下作小娼婦，好好的爺們都叫你教壞了！」寶玉見夫人起來，早一溜煙去了。這裡金釧兒半邊臉火熱，一聲不敢言語。……王夫人便叫玉釧兒「把你媽叫來，帶出你姐姐去。」金釧兒聽說：忙跪下哭道：「我再不敢了！太太要打要罵只管罰落，別叫我出去，就是天恩了。我跟了太太十來年，這會子攆出去，我還見人不見呢？」王夫人固然是個寬仁慈厚的人，從來不會打過丫頭們一下，今忽見金釧兒行此無耻之事，此乃平生最恨者，故氣忿不過，打了一下，罵了幾句，雖金釧兒苦求，亦不肯收留。到底喚了金釧兒之母白老媳婦來，領了下去，那金釧兒含羞忍辱的出去。……

且讓我們來分析一下這段文字吧：王夫人「翻身起來，照金釧兒臉上就打了個嘴巴子」，這句話很奇怪。上文寫王夫人「在裡間涼榻上睡着」，既然睡着，她怎麼知道金釧兒對寶玉說的話？可見這位所謂「寬仁慈厚」的女人，其實完全是僞君子；她明明裝睡，在偷聽寶玉和金釧兒的談話。其次，真正該打的是寶玉，不是金釧兒；因為拉耳上墜子的是寶玉，送香雲潤津丹的也是寶玉，要討金釧兒的也是寶玉，說「我只守着你」的也是寶玉。然而現在王夫人却只罵金釧兒一個人，「下作的小娼婦，好好的爺們都叫你教壞了！」如此口氣，豈是所謂簪纓之家的太太們所宜出？王夫人即使牴牾情深，亦不應該如此不分皂白。既然不分皂白了，反又老羞成怒，硬把金釧兒攆出門去。這算甚麼用意呢？說是爲寶玉吧，對一個無辜的弱女子施以無情的凌虐，根本未嘗達到殺雞儆猴的目的；說是對金釧兒一種應有的懲罰吧，僅僅一句無關重要的話即加以嚴刑峻法，則所謂「寬厚仁慈」四個字又如何解釋？人人只說賈母對寶玉溺愛，觀此一事，則王夫人之溺愛寶玉，實在賈母之上。她不僅溺愛，簡直是荒唐極了。

然而從金釧兒被攆的事看起來，主子奴才之間的糾紛，結果一定是奴才吃虧。不管金釧兒毫無勾引寶玉的心思，也不管她後來苦苦的哀求，總之，主子一旦撕下假面具，那麼生殺之權在她手裡，憑你如何聰明伶俐，總逃不出她的魔爪。金釧兒如此，晴雯如此，鴛鴦如此，即襲人亦如此。奴才的命運，似乎特別可悲，因爲她

們沒知識，雖身處樊籠之中，却仍舊認為在這個樊籠中有得吃、有得穿、表面的富貴榮華，常易使她們的思想受到困惑，所以王夫人一扳起面孔，金釧兒便立刻跪下哭求。這兩個人所造成的畫面，一個是盛氣凌人的主子，一個是跪地哭求的奴才。——可是金釧兒終於帶着破碎的心離開賈府，「含羞忍辱」四字用得那麼沉痛！

不幸金釧兒的悲劇仍未終結。她究竟是一個有骨氣的女孩子，可能她缺少教育，所以一旦被人誣陷，蒙受空前的恥辱，竟不惜一死了之。紅樓夢第三十二回「含耻辱情烈死金釧」的回目，對於金釧兒來說，可以當得起一篇墓誌銘，也可以證明金釧兒的確是一個冰清玉潔的女孩子。可惜她這樣死法，雖對罪惡滔天的榮國府做了一次最勇敢的抗議，以我們淺薄的看法，她的死依然是很不值得的。她不同晴雯：晴雯是氣死的，她本無求死決心，而必須一死，乃是環境逼她非死不可。金釧兒身體好好地，根本不必死；難道她的死會引起主子們的憐惜和懺悔嗎？你看寶釵就慌忙向王夫人巴結：「……在井眼前貪頑失了腳掉下去的」；而王夫人的話更奇了，她是說：「原是他前兒他把我一件東西弄壞了，我一時生氣，打了他幾下，攆了他下去，我只說氣他兩天，還叫他上來，誰知他這麼氣性大，就投井死了？」明明是王夫人誣賴她勾引寶玉致死的，却在寶釵面前賴得一乾二淨。這兩位原是志同道合的好搭檔，藉金釧兒的事又使她們更緊一步的連結起來，並乘機暗中中傷了黛玉一下子（請讀者參閱三十二回原文）；除了襲人會替金釧兒流過幾滴眼淚——可能還有史湘雲——，如此一件人命大案，就輕輕易易，無聲無息地混過去了。就事論事，金釧兒其實不需要自殺，她之脫離榮國府，正是她的自由生活的開始，慶幸尚不遑，怎麼反去投井呢？這只能說是榮國府表面的富貴害了她。因為人究竟是人；人而沒有思想，就分不出是非善惡。金釧兒吃虧在沒有思想，所以一旦脫離了富貴榮華的生活，便會茫然不知所措。或者她的確有點覺得羞耻。情願走上死路。在榮國府數不清的丫頭中，我看只有芳官是真正有點頭腦的，能够視富貴如浮雲，也懂得自由的寶貴。可惜只有一個芳官罷了，再說，金釧兒也未嘗受過芳官甚麼影響。

金釧兒是死了，現在祇剩下她的妹妹——玉釧兒。玉釧兒年紀小，還上不得台盤。但身為奴才的人，即使遭遇甚麼不平待遇，却不容許她有申訴的機會的。玉釧兒當然不會爲了她的姐姐之死而公然反叛王夫人，她仍舊得做奴才，仍舊得侍候她所不喜歡的主子。富貴人家有的是錢，金釧兒一個月領一兩銀子的月例錢，王夫人貓哭老鼠，就把這一兩銀子轉送給玉釧兒，據她說是「他姐姐伏侍了我一場，沒個好結果，剩下他妹妹跟着我，吃個錢分子，也不爲過。」玉釧兒雖然「過來磕了頭」，難道她當真爲了這一兩銀子消除了心中的仇恨嗎？如果我們這樣想，那倒是小覷了這位小姑娘了。

在金釧兒與王夫人的糾紛間，最使我們感覺奇怪的是賈寶玉。因爲寶玉才是全部悲劇的禍根；沒有他在金釧兒面前的「一言」與「一行」，金釧兒是決不會自殺的。但是這位罪魁除了「一溜」之後，究竟做了些甚麼呢？

雖說後來他曾經「又是傷心，又是慚愧」，可是他既敢當着王夫人之面向金釧兒調情，爲甚麼不敢挺身而出，以護花使者自任？有人說他此時年紀尚小，還不懂得衛護金釧兒；到了晴雯被攆的時候，他的感情便完全不同了，此言雖是，但在這義上，他到底是內疚良深的。尤其是玉釧兒對寶玉的「負情」，更形之於色。這裡還有一段妙文，我們不妨再欣賞一下：

……這裡麝月等預備了碗筋，來伺候吃飯，寶玉只是不吃。問玉釧兒道：「你母親身子好？」玉釧兒滿臉怒色，正眼也不看寶玉，半日方說了一個「好」字。寶玉便覺沒趣，半日，只得又陪笑問道：「誰叫你給我送來的？」玉釧兒道：「不過是奶奶太太們。」寶玉見他還是這樣哭喪，便知他是爲金釧兒的緣故。……寶玉便笑求他：「好姐姐，你把那湯拿了來我嘗嘗。」玉釧兒道：「我從不會餵人東西，等他們來了再吃罷。」寶玉笑道：「我不是要你餵我，我因爲走不動，你遞給我吃了，你好趕早兒回去交代了，你好吃飯的。我只管耽誤時候，你豈不餓壞了？你要懶得動，我受不了疼下去取來。」說着便要下床來，掙扎起來，禁不住「啜啜」之聲。玉釧兒見他這般，忍不住起身說道：「躺下罷，那世裡造了來的孽，這會子現世報，教我那一個眼睛看的上？」一面說，一面「啜」的一聲又笑了，端過湯來。寶玉笑道：「姐姐你別生氣，只管在這裡坐罷。見了老太太太太，可放和氣些；若還這樣，你就又要捱罵了。」玉釧兒道：「吃罷吃罷，不用和我甜嘴蜜舌的，我可不信這樣話。」……

雖然如此，玉釧兒所能做到的，也不過這樣罷了。她的確從心底裡恨寶玉，因爲除了王夫人，只有她一個人知道害死她姐姐的是誰。可是她年紀小，報仇的事大約尙談不到；她只能在寶玉面前說幾句氣話，然亦並無大用處。寶玉這個人慣於在女孩子面前低首下氣陪小心，所以儘管玉釧兒不假辭色，他仍舊逆來順受，沒有一點兒愠色。而結果，像玉釧兒這樣毫無心機的孩子，自然被逗得「啜」的一聲又笑了。

金釧兒的死實在很不得，而且拿不回甚麼代價。但由於她的犧牲，却揭開了榮國府悲劇的序幕。它告訴我們榮國府裡到底有些甚麼黑幕，也告訴我們所謂「寬仁慈厚」的王夫人是一種甚麼腳色。唯一遺憾的乃是金釧兒雖然死了，却竟不能警醒她的同伴們的迷夢，賈府中照舊進行着主子吞奴才的勾當，而奴才們似乎還是胡天胡帝，過着紙醉金迷的生活。這一點，是使我們深深覺得可憐的。

玉釧兒結局書中沒有交代；她既然並非所謂第一流腳色，靠着姐姐餘蔭拿第一流丫頭的月例錢，也許事過境遷，她對姐姐的死早已淡然忘之了。賈府倒台後她必定同其他丫頭一樣各奔前程，或者嫁了人，或者像巧姐流落烟花間，這個就非我們所能推想的了。金釧、玉釧，一個突出，一個平凡，可是都不過成了富貴人家生活的一種點綴，死不死原無所謂。但我們讀了兩姐妹一生事跡，對奴才命運，能不寄予同情之感嗎？



# 馬華新詩選

魯鉉編

## 溫梓川作品選

作者傳略：溫梓川祖籍廣東惠陽人，生于檳城；幼年在檳城時中學校暨鍾靈中學受教育，畢業後先後負笈廣州國立中山大學預科及上海國立暨南大學文學院西洋文學系。著作已刊行者，約二十餘種，近作「郁達夫別傳」與「文壇憶舊」尙未結集出版。所選五首詩作係選自一九五二年出版之「美麗的肖像」。

### 美麗的肖像

從此我不再看天看月看星，  
不再對着陰雨天作貪婪的遐想；  
也不會再去追念那古老的好夢，  
因為我有你美麗的肖像。

晚禱時候你是受我暗自祝福的人，  
我對着你的肖像低喚你的小名，  
我說了在你面前不敢說的話語，  
我知道你不會說我是佻健的少年。

你那串串的柔情最值得我感謝，  
記得我們交換過一些禮物，一堆日子，  
還有你拭過眼淚和胭脂的手帕，  
無數纏綿的短簡，一朵簪髮的鮮花。



在我祇能給你一個親暱的稱呼，  
因為我是遭遇坎坷的貧士，  
我雖然有着你美麗的肖像，  
却減輕不了我對你無量的相思。

### 初 戀

在煩人的六月裡的天氣，  
我戀念着一個年青的少女，  
她有秋花般憂鬱的臉，  
她的嘴會說出玫瑰的軟語。

我對她說不出心裡想說的話語，  
像夏夜裡惱人的天氣，  
我喜愛聽人家喋喋地談起她，  
她的名字就像一首美麗的詩。

她的嬌笑是一朵迷人的蘭花，  
獨自芬芳在我的紗窗下；  
她水樣的溫柔在我永遠是青春的，  
她會信我追隨她到世界的盡頭嗎？

男人熱戀少女像火接近了紙，  
紙投到火堆裡會熊熊地燒起；  
像靜謐的潮水吸住了月色，  
我碧色的心有着她碧色的影子。

### 海濱黃昏





我常愛獨看海濱的晚景，  
並不是愛聽海韻潮聲，  
也不是貪看浮雲落日，  
祇是爲了細數點點歸來的帆影。  
漁船還未亮上寂寞的寒燈，  
遠山還是一片碧青，一片靜；  
風帆雖像層波去了又來，  
却沒有載回我萬里外的鄉音。

### 夢

今朝想要把昨夜美麗的夢寄你，  
別後的心情却不知該從那裏寫起？  
一張淨潔的素箋，  
却無端寫滿了你的名字。

### 夜行

玲瓏的新月墮落在海心，  
寂寞的旅人飄着寂寞的影；  
黃沙蕩起了輕微的聲音，  
沖破了死水般的夜的沉靜。  
馬似流星鞭猶不停，  
得得的韻律燈影般凄清；  
夜殘了，月也漸漸地失去微明，  
在稀薄的光芒裏來了清晨。

廣播劇

# 百萬富翁

溫吐·克馬：著原

特哈·克華：編改



亨利：

請你們聽聽我的故事。那年，我才二十七歲，是個小書記，在舊金山一家礦產證券交易裏工作。我孑然一身，也無恆產，我所有的和我所依靠的，只是我那明白事理的頭腦和誠實可靠的名譽。因為我相信這兩樣能帶我走上幸福的道路，我常是樂觀和自滿的。有空時，我還幫助別的老闆做些事，弄幾文外快。其中有一位礦產經紀人丁勞德先生，正進行着一個看來穩能值得很大價錢的金礦買賣，我正幫他辦理保證手續，好使他去進行發股票，徵集資本，買進那座金礦。有一天，我倆一同忙了六小時之後，已是子夜二時，丁先生和我便到「歡樂大酒家」去吃宵夜。喝咖啡的時候，丁先生突然向我提出一個建議。

亨利：你願意跑一輪倫敦，去住一個月嗎？

丁：讓我不想去。

亨利：我告訴你，那座「葫蘆礦山」的原業主們開價是一百萬美金……

丁：不貴呀，那座礦實在是很值錢的。

亨利：我打算到倫敦去出售這座礦的股票，而且邀你同行，因為關於證券股票的事，你比我更精明。

丁：那裏！那裏！

亨利：我保證不致叫你白跑，你的一切費用由我負擔，事後或另外送你酬勞。

丁：我在此地工作，走不開的。

亨利：我可以設法為你請假。

亨利：還是不行呵！

丁：爲什麼？

亨利：我這一行要熟悉內情，明瞭行市，假如我去一輪倫敦，就得把各礦場的情形和我的業務擱下個月，將來得費好多時候才能重新接上頭緒來。

丁：這理由不夠充分。

亨利：好，更充分的理由，就是我怕你會失敗。

丁：可是，你剛才還說那個礦很值錢呢！

亨利：不錯！可是，那真正的價值，在目前是無法證實的。而且，你打算去倫敦一個月，時間實在不夠，假如買不掉，那你就慘了！

丁：我願意碰碰運氣看。

亨利：我可不願意。

丁：別固執啊！想想看，免費遊歷一趟倫敦呢！

亨利：我根本沒有去倫敦遊歷的念頭啊。我情願呆在這裏。

丁：（退）好吧，亨利，但你錯過了一個機會。

亨利：我時常去海邊划船，那是我的一種娛樂。有一天，我不小心划得太遠了一點，竟被潮水帶出了海口，深夜裏我才被一條貨船救起。那條船是去倫敦的，我身邊錢不多，蒙船主收留我幫水手們做事，當了一名免費的搭客。到達倫敦後，我衣衫襤褸地上了岸，腰邊僅有一元，那一元維持我廿四小時的食宿。隔了一天，我到處去找工作，以便解決我的食宿的問題，但所有的回答都是一樣的。

倫敦人（操倫敦口音）：我怕不成，你不是我們所要的這一種人。（猜疑地）喂！你是美國佬吧，是不是？

亨：第三天早晨，我真是饑腸轆轆，疲憊萬分，拖着兩條腿，在一條大道旁蹣跚，我的兩眼忽然釘住了一件好寶貝！一隻在水溝裏的梨子，又大又新鮮，只咬過一口，它引得我口水欲滴，但每當我猶疑着要跨上一步去拾起來時，我覺得那些過路人的不經意的眼光總像是看穿了我的企圖似的，使我膽怯。最後，正在我鼓起了勇氣壓倒了羞耻心要去檢它時，我背後一扇窗子開了，有人向我說話。

高登（在稍遠處的聲音）：喂，我說，你肯不肯進來談談？

亨：那房子外觀漂亮，裏面也十分華麗。我被僕人引進一間屋子，屋子裏靠窗坐着兩位老者，假使那時我知道他們心裏的計劃，我相信我一定會奮鬥而逃。他們眈眈地把我從頭到腳地打量着。

高：他够窮了，弟弟，你同意不？

埃伯：窮透啦。嚶！年青人，你窮嗎？

亨：我是一貧如洗。

埃：好的，同時你也很誠實善良，是嗎？

亨：我除了誠實善良外，已經差不多一無所有了。哦，還有我的名譽。

埃：說得妙！

高：我的弟弟和我自命相當能够知人，現在我們可說

你正是我們所要找的人，——說到這兒，我覺得，你也很有頭腦吧？

亨：先生，我的頭腦還不笨。可是，您說我正是您二位要找的人，這話是什麼意思呢？

高：而且，我們並不認識你。你是一個百分之百的陌生人，尤其妙的是，一個美國人。

亨：先生們叫我進來談談，我很覺得榮幸。可是，我也覺得大惑不解，請告訴我你們的用意好嗎？

埃：我們打算先詢問一下你的身世。

亨：沒好久，他們已明瞭了我的一切。他們提出問題不歷其詳，我都給以簡單扼要的回答。最後，其中之一說話了：

高：喔，行了，我們確定你準合式。弟弟，對嗎？

埃：不成問題，他當選了。

亨：請問，我當選什麼？

高：這封信會解釋一切，喏，你拿去（急促地說），不，現在別打開來，等拿回你的住所之後仔細地看吧！

埃：千萬別粗心大意呵！

亨：我以為最好還是先討論討論。

高：這兒兒沒什麼可討論的。

亨：是開玩笑的事兒嗎？

埃：完全不是。好，再見吧？

高：祝你鴻運高照！

亨：我走出屋子，匆匆向前，一到那屋子消失在視線之外的時候，我便急忙拆開我的信封。我一眼

瞧見裏面有一張支票，便一分鐘也不耽擱了，只把信原封不動地揣進袋裏，立刻衝進一家最近的蹺脚小吃店，我狼吞虎嚥地飽餐了一頓。吃完之後，我從信封裏抽出那張支票，一看那票面額，我幾乎昏暈了過去。老天！這竟是一張一百萬鎊的銀行支票，五百萬美金啊！這張支票使我的腦子昏亂得像是在水裏面打旋轉似地。但接着我注意到那小吃店的老闆，他的兩眼也正盯着那張支票，簡直像是嚇呆了，直手直腳動也不動。我裝作隨便的樣子，把支票向他抖了一抖。

郝金斯：是——是不是真的哇？先生，一百萬鎊的支票？

亨：（裝作漫不經意地）當然是真的，請你找給我好嗎？

郝：哦，先生，太對不起您，我找不開。

亨：瞧——

郝：我的招牌是郝金斯，我是這兒的老闆，阿爾勃脫·郝金斯。您的賬不過兩先令，一個小數目。您別急，儘管欠着得啦！

亨：可能我好多天也不上這地方來呢！

郝：太沒關係了，先生，隨您老愛什麼時候來都行，您愛吃什麼就叫什麼，賬不忙付，欠多久都成。您今天穿得雖然寒儉，我可不是只認衣衫不認人的瞎子，您這樣闊老的信用還有什麼可愁的！

亨：那麼，多謝你了，往後我再來叨你的光吧！

郝：別客氣。先生（退）請常來小店賞光，那我才不

勝榮幸呢！

亨：我內心充滿驚恐。我怕警察來逮我。我怕那兩兄弟要採取什麼行動來對付我。我猜他們該已發現他們的錯誤，原意大概是要給我一鎊的，却給了我另一張一百萬的。我急忙找到那所房子，撇了門鈴，先前的那個僕人來開門，我便請見主人。

僕：出去了。

亨：出去！到那兒？

僕：旅行去了。

亨：那麼，上哪兒去旅行呢？

僕：我猜想他們是到法國去的，然後旅行歐洲。

亨：歐洲？

僕：先生，是的。

亨：什麼時候才能回來呢？

僕：他們說一個月之內。

亨：一個月，了不得！那麼，請你告訴我怎樣可以給他們寫信吧，這件事是非常重要的。

僕：先生，我實在沒有辦法告訴你，我一點也不知道他們的行程啊！

亨：那麼，讓我見這兒主人家裏的別人吧！

僕：全家都走了；那些人幾個月之前就出去了——逛埃及啦，印度啦，我想。

亨：你的主人造成一個非常大的錯誤，也許今晚之前他們就會回來，煩你告訴他們，我來過，而且一定再要來跟他們交代清楚，叫他們不必擔心。

僕：假使他們回來，我會替你說的。可是，我不以為他

亨：那麼，多謝你了，往後我再來叨你的光吧！

郝：別客氣。先生（退）請常來小店賞光，那我才不

亨

們會回來。他們剛才會說過，你在一小時之內會來這兒詢問，而且我應當告訴你一切都沒錯。到時候，他們會在這兒和你見面。（退）他們所吩咐的只不過一句話。

（緩慢地）：我只得退出，全部的經過真是一個謎。一到時候——他們會回到這兒。這是什麼意思呢？這時候，我想起了那封信，於是我拿出來讀。信上說：「看你的臉，就知道你是聰明而誠實的，我們認爲你同時又是窮苦無告的異鄉人。這信封裏裝着一筆款子，借貸給你卅天，不計利息。到期，你得來這屋裏報告你的情形。我在你身上打了一注賭。假使我賭贏了，我一定以一份職業贈給你作爲報酬，職位大小由你自己選擇，只要你自問能够勝任。」信止於此，既無簽名，也無地址，也無日期。我一點也摸不清其中玄虛，更不知是禍是福。信裏說在我身上下了一注賭，賭什麼呢？賭我會挾款潛逃嗎？兩兄弟中是誰在我的誠實可靠那邊下賭注呢？最後，我歸納到一個結論：假使我拿這支票到英格蘭銀行去開立一個存戶，他們一定會查問我這支票的來歷；假使我說了實話，他們一定會把我收容到貧民救濟院裏去；假使我說了謊話呢，他們又一定會送我進監獄了。即或拿它到別家銀行去存或去貼現，所得的結果也不出那二途，而二者都非我所願。那麼，我勢必背起這份累贅的擔子來，到那兒都得帶了它，等候着那些人的歸來。這樣意味着一個月

的整扭痛苦，却沒有新俸和利益——除非，我贏了那一注賭，不管那賭注是什麼意思。假使我贏了的話，那我便可以得到我所願意接受的一份職位了。想到這裏，我的希望油然而生。我不覺向 myself 身上的襪襪破衫看了一下。我能不能置一套新裝呢？不成，因爲我除開那一張一百萬鎊的支票之外是一無所有。但最後我畢竟下了決心，跑進了一家時裝公司。那店員以傲慢的眼光掃視我。夥計蛙仔（冰冷的語氣）：這裏不需要打雜的臨時工人，出去！

亨：你們有沒有那種裁壞了賣不脫的衣服？

蛙：我們向來不施捨衣服，裁壞的也不。

亨：我是用錢來買的。

蛙：那麼，你跟我來。

亨：他領我走進一間偏屋。他翻檢一堆定戶的退貨。

他向我投以最不屑的眼光。我試穿起一套，那衣服既不合身，又不入目。

蛙：算四鎊賣給你吧，現錢交易。

亨：我希望通融幾天再付錢，我身邊沒帶零錢。

蛙（刻意譏嘲地）：喔，你沒帶零錢嗎？那我真是沒有看錯人。我原看着像你衣冠楚楚的紳士總該腰

纏萬貫的囉！

亨（怒）：朋友，你不要只重衣服不重人，這套衣服

的錢，我並不是出不起。

蛙：嘿！

我不過是怕麻煩你們找開一張大額的支票而已。

蛙：嘿！

我不過是怕麻煩你們找開一張大額的支票而已。

蛙：你這話真邪門，像你這樣的主顧上門，不管你會碰巧帶上多麼大的一張支票，至於錢找得開找不開，那是我們自己的事，你壓根兒不用代我們操心。再說，正同你的意見相反，我們絕對能找給你。

亨：喔，那就很好。讓我向你道歉。喏，你拿去瞧瞧。謝謝你！（一個一百八十度的大轉變。他手足無措，驚惶萬分。）啊呀！這是——啊呀！那是——我們——啊呀！你瞧——這個是——（急促地）請您收回去。（提高了聲音）史沫特來先生！史沫特來先生！快來啊！不得了呵！史沫特來先生！哦！史（入場，一個精細的商人）：什麼事？蛙仔，什麼事？別大驚小怪，別喊叫！

蛙：喔，史沫特來先生，我簡直不由自主。

史：什麼問題？要什麼？這是什麼人？

亨：我是一個顧客，我現在正在等着找錢。

史：找錢，找錢！蛙仔，就去找來給他。拿找頭來。

蛙：拿找頭來！史沫特來先生，您倒說得容易，請您自己瞧瞧這張支票吧！

史：支票，支票，讓我瞧瞧！（稍停頓片刻）蛙仔，你好一個笨豬！你怎麼拿這樣一套看不上眼的衣服來賣給這一位不修邊幅的百萬富豪！蛙仔，你這蠢貨，你這天生的笨坯！你真是有眼無珠，當面不識泰山，把富豪當作叫化子。就憑你這樣做，還怕不把大生意趕跑？！先生，請您上這邊來瞧瞧，這套較比適合您的身份的衣服吧！

亨：多謝，可是這一套也還要得。

史：怎麼可以？太要不得！太要不得！我要燒掉它，蛙仔，立刻拿開去燒掉。

蛙：是，是，史沫特來先生。

史：幸蒙光顧，我們一定給您置辦齊全，先生……：晨衣啦，晚禮服啦，便裝啦，各色材料齊全——您需要什么全可以照辦好。來，蛙仔，拿簿子和筆。喏——腿長，三二英吋，袖長——

亨：可是，我目前沒錢付給你呢，你或者讓我不定期地欠下去，或者就替我找開這一張支票。

史：「不定期」，先生，您說得太見外了，就說「永遠」吧，也沒關係。蛙仔，把這些東西整理清楚，讓別的小顧主等着，先來記下這先生的地址和

亨：我住的地方就要搬家，等我搬定了再來通知你我的新住址。

史：很好很好，先生。等下——先生，讓我來送你出去。付錢的事，您老不用放在心上。（退）您有最高的無上的信用。先生，再會，走好。今天蒙您賞光，我確是太榮幸了。

亨（似乎微喟）：那麼，事情就這麼地發展着，我毫不費力地得到了我所需要的一切。譬如說住旅館吧，我只要給旅館經理看一眼我的支票，他便說道：

經理：本旅館有您這樣的旅客，真是蓬華生輝。恰恰好，我有現成一套房間給您住是最合適的：寢室

，起坐室，餐室，兩間浴室，還有——  
亨：我現在拿這支票預付你一個月房錢。  
經（笑）：先生，您太高抬了，請您千萬不用預付，收回這支票吧！

亨：可是，也許得好幾個月之後才能付款給你呢！  
經：不忙，您先生貴姓是——亨！

亨：亨利·亞當姆斯。

經：好，好，亞當姆斯先生，您是我們最尊貴的上賓。

。（退）您要什麼，請隨時吩咐，無不樂予效勞。  
先生，多謝您！

亨：就這麼着，我便奢華地住在哈諾佛廣場一家高貴的旅館裏了。我也在那邊吃飯，但每天早餐我却趕到郝金斯的小吃店去用。在那裡我起首靠那百萬支票飽餐了一頓，因此我對郝金斯有了特殊的感情。

聲音：盆碟刀叉鏗鏗相碰聲和主顧們嗡嗡談笑聲隱約可聞。

郝：買賣不錯，先生，真是很不錯；就自從您老和您的一百萬鎊爲我這小店增光之後，我的生意就一天天興隆起來，以至我不多雇廚子跑堂就招呼不過來，桌子也添多啦。先生，您瞧吧，門裏門外排着一長串主顧，托您的福，我真正是名利雙收啦！

倫敦人之二：大人，借光，請問您可就是那位有一百萬鎊支票的老爺嗎？  
郝：你呀，走開吧，別來打攪這位——這位——

亨：我姓亞當姆斯。

郝：這位亞當姆斯先生。

倫二：我早就要想看他一眼。

郝：誰？就是亞當姆斯先生嗎？

倫二：不是，是那支票。

亨：喔，那不成問題。你瞧吧！

倫二：喝！老天，半點兒不假！（退）這我回家去對我那老太婆可有吹得啦，我去告訴她，我是親眼目睹來着，就怕她還是不肯相信呢！

郝：亞當姆斯先生，我不知道可不可以費您的神讓我把一筆款子給您放着用——數目大小都成。

亨：喔，不必吧！

郝：先生，請您別拒絕我呵！

亨（慨然動心）：好吧，事實上我到處也換不開這張支票。

郝：有五十鎊做做零用錢，也是好的。

亨：那足足够了。

郝：這真是我的無上光榮。（退去）這面子太大了。（又走近）先生，這兒是五十鎊現款（退去），您不用忙還我。

亨：真正是「一生都是命，半點不由人」，這時候，我既走進了命運的安排，也只好不計成敗，過下去再說。我正如同一交跌進青雲裏，怪自然地，我已感到昏亂。報紙上有我的名字，稱我爲「囊中空空的百萬富翁」。甚至「笨拙」按：英國最有名

倫敦人之一：大人，借光，請問您可就是那位有一百萬鎊支票的老爺嗎？

郝：你呀，走開吧，別來打攪這位——這位——

倫敦人之二：大人，借光，請問您可就是那位有一百萬鎊支票的老爺嗎？

郝：你呀，走開吧，別來打攪這位——這位——

倫敦人之三：大人，借光，請問您可就是那位有一百萬鎊支票的老爺嗎？

郝：你呀，走開吧，別來打攪這位——這位——

倫敦人之四：大人，借光，請問您可就是那位有一百萬鎊支票的老爺嗎？

郝：你呀，走開吧，別來打攪這位——這位——

倫敦人之五：大人，借光，請問您可就是那位有一百萬鎊支票的老爺嗎？

郝：你呀，走開吧，別來打攪這位——這位——

倫敦人之六：大人，借光，請問您可就是那位有一百萬鎊支票的老爺嗎？



的幽默刊物，漫畫其多經各國介紹轉載，也以我為漫畫的題材。無論我去到那裏，旁人就側目而視。

第一個男子：他走過來啦！

第二個男子：是他，是他！

第三個女人：老爺，您早！

第四個男子：他真有福氣，瞧他多福相！

亨：我整天被高抬在尊榮之上。到了第十天，我去拜見美國駐英公使，以盡國民的責任。他熱忱地歡迎我，並堅邀我參加翌日的宴會。在那宴會上，我遇見了兩樁大事。賓客中有兩位人物滲進我那戲劇性的生活，而且對以後的演進發生了重大的作用。其中之一是一位可愛的英國女郎，名叫藍格·鮑霞，我倆是一見傾心，我從心底裏感覺出我倆互相戀慕的熱烈。將入席時，侍者大聲通報。

效果：賓客們極有禮貌地在較遠處談話。

亨：我向他看，他也看着我。他驚奇得目瞪口呆。

亨：我，呃，我很冒昧，難道是你嗎？不，當然不是你。

亨（搶着說）：勞德，可正就是我。

亨：亨利，我不知道怎樣說才好了。（突然地）你難道正就是那個囊中空空的首萬鉅富嗎？

亨：我是的。

亨：我在報上看到你的名字和這個綽號同登在一起，可從沒有想到你就是那同一個亨利·亞當姆斯。

怎麼想得到呢？三四個月之前你是在舊金山做書記，多少夜晚幫我弄那胡蘆礦山股票的事。而今你會在倫敦出現，而且非常富有，鼎鼎大名，這簡直是神怪得像是天方夜譚裡的故事呵！

亨：連我自己也意想不到。

亨：那麼，你到底怎樣一變變到了這裡，又一下子發了那麼一注大財的呢？

亨：等我慢慢告訴你吧，現在可不是時候。

亨：甚麼時候對我講呢？

亨：本月底。

亨：那麼久！早些行不行？

亨：不行。暫時我得保守秘密。那麼，談談你的生意吧，進行得好嗎？

亨：（嘆氣）：給你說中了，亨利，我悔不該來這一趟。

亨：酒席散了之後，你等我一同走吧，我要聽聽你全部的經過。

亨：好吧，我會把全部倒霉事兒都告訴你的。（退）

亨：我多麼感激居然找到一個願來傾聽我、同情我的人。

效果：賓客囁嚅聲——忽停。

鋼琴聲：在幕後奏一古典樂曲。

亨：餐後，在咖啡端上來的時候，賓客就各自隨意散開，一面欣賞着彈奏中的琴音。我從容地領着美麗的藍格·鮑霞小姐離開了音樂和衆賓，走進圖書室去談話。鋼琴聲：（不復可聞。）

亨：我在報上看到你的名字和這個綽號同登在一起，可從沒有想到你就是那同一個亨利·亞當姆斯。

亨：我是的。

亨：我在報上看到你的名字和這個綽號同登在一起，可從沒有想到你就是那同一個亨利·亞當姆斯。

亨：我是的。

亨：我在報上看到你的名字和這個綽號同登在一起，可從沒有想到你就是那同一個亨利·亞當姆斯。

亨：我是的。

亨：我在報上看到你的名字和這個綽號同登在一起，可從沒有想到你就是那同一個亨利·亞當姆斯。

亨：我是的。

鮑：亞當姆斯先生，我真意料不到在這兒和您幸會。

一位百萬鉅富！

亨：可是，我並不是。

鮑：可——可是，當然您是的。

亨：您弄錯了。

鮑：我不明白您的話。

亨：您就會明白的，您就會明白假如您能答應我明天來拜訪您。

鮑（微笑着）：好吧，亞當姆斯先生。

亨：不，叫我亨利。

鮑：好，亨利。讓我好好兒想一想該怎麼接待您。

亨：明天天氣一定晴朗，是個去鄉間野餐的好日子。

您以為好嗎？

鮑：好的。

亨：那時我一定把全部事都告訴您。

鮑：您有告訴我的理由嗎？

亨：當然有！您看，以後我們就要結婚呢！

鮑（驚愕地）：我們——我們要——要結婚！

亨：絕對的！我在午前來找您。您住在那兒？

鮑：上這兒來找我得啦！

亨：您是住在這兒的客人嗎？

鮑：不——不是。可是，這兒比較方便。

亨：您喜歡同我在一起嗎？

鮑：是的，亨利。（退）您是年青人中的佼佼者，即使

您是那麼富有，而且即使您自己否認您的富有。

亨：回家途中，我滿心如痴如醉，飄飄欲仙。丁勞德

一路上敘述着他的故事，我實在沒有聽進去一個字。當我們走到了我住的旅館時，他又說：

丁：在和你的闊綽對比之下，越顯得我寒儉，失敗。

一定的，你每天收入的尾數，在我看來都是一筆

大財呢！

亨：勞德，現在快來談談你的故事。

丁：在一路我已經全都談過了。

亨：你談過了？

丁：是呀！

亨：要說我曾經聽見半個字，那我就不是人。

丁：哦？你有病嗎？

亨：是的，我有戀愛病。

丁：和你談話的那個英國女郎嗎？

亨：是的。我將要和她結婚。

丁：怪不得你心不在焉了。

亨：好吧，現在讓我洗耳恭聽吧！

丁：我抱着滿懷希望而來，我要和某一個股票經紀人的字號合作，算來除開支之外，那個金礦賣出後

總會賺一百萬美元以上。

亨：那麼，後來事實怎麼樣呢？

丁：倒霉的就是那和我有來往的字號早已停歇。那麼

我得費很大的事，來申請出賣金礦股票的權利

。加之人地生疏，找不到一個主顧。而最糟的是

我的川資已經賠光，出售股票的權利却不久便要

到期失效了。

亨：那你現在真是狼狽不堪了。

丁：亨利，你能够救我，你願意不？

亨：我？怎樣救法？

丁：我把全部權利出讓給你，你給我一百萬元，那就能回國去啦！

亨：我，我不能。

丁：你有很多錢。

亨：我不是實在有錢。

丁：你有一百萬鎊——五百萬美元啦，買了那座礦，你賺的也許會二倍三倍不止呢！

亨：我很樂於幫助你，可惜我無能為力。

丁：你同我一樣明白那座礦的價值。

亨（倦）：喔，勞德，我很抱歉我沒法解釋，你的要求是辦不到的。

丁：也沒甚麼。亨利，打擾你了，對不起，（退）我相信你拒絕我一定有重大的理由。

亨：我不能不拒絕勞德，這使我煩惱，同時却也給了我警惕。我深切地覺察了我處境的微妙而且不足恃。我實在是一個一身而外無長物，却負着滿身債，還愛上了一位可愛的姑娘，我的未來只有一個可能得到的職位——倘若，倘若我能為那無名氏贏到那注賭。我像是掉在茫茫大海裡，只有靠天來救我。第二天，我和鮑霞去鄉間野餐，我便源源本本地把我的故事告訴她，她的反應却和我所預料的不盡相符。

聲音：（鳥鳴聲，在這一場裡時作時輟。）  
鮑（大笑）：喔！亨利，這真有趣。

亨（微感不愉快）：我看不出其中有什麼趣味。

鮑：可是，我和你不同嘛，當然你想像不到我感到多麼不處。

亨：你看，我夾在兩位怪老頭子的歧見裡面，他們滿不關心我，也許會因此給關進監牢。

鮑（仍在笑）：我從來沒有聽說過這麼好笑的事。

亨：對不起，我倒笑不出來。

鮑（止笑）：好吧，我也不笑。我來正經問你，兩老中是誰以後會給你一個位置呢？

亨：我也不知道。可是，我已經這麼打算好了。假使

我贏，我有了那個工作，每年收入假定是六〇〇鎊，那麼，我將要——

鮑：你要怎樣？

亨：我要——（他吹口哨）。截至目前為止，我記錄我的負債恰滿六〇〇鎊。整整一年的薪俸。

鮑：可是，現在還沒有到一個月。

亨：只要我小心一點，那麼，第二年薪俸足夠應付過這一個月的了。喔，親愛的，這就是說，我們馬上結婚似乎是困難的了，是不是？

鮑（夢幻地）：是的。是的。（突然驚醒起來）亨利

你在說什麼？結婚！你並不知道我呵！

亨：我知道你的姓名，你的國籍，你的年齡。而且，

最重要的，我知道我愛你。同時我也知道你愛我。

鮑：你要冷靜地考慮一下呵！

亨：我不能。我愛得太熱烈。  
鮑：聽起來總有點像是開玩笑。

亨：我承認我不該把頭兩年的薪俸全給欠下來，弄得結婚成了問題。（忽然）哈，我有辦法了，我要帶你同去見那兩位老頭。

鮑：哦！不要，那不合式。

亨：可是，那一見關係太重大。有你在場，我大有理由要求兩老把我的薪俸提高——譬如到一千鎊一年。也可能到一千五。說你願意和我同去。

鮑：我願意和你同去。

亨：這麼着，我就要要求年俸兩千鎊，那我們就可以立刻結婚啦！

鮑：亨利！

亨：嘿？

鮑：這個月你得把你的消耗保持平衡呵！別把第三年的六〇〇鎊也攪垮啦！

亨：郊遊結果圓滿，事情就這麼決定。我又想到了那個賭輸贏的問題。假使我輸了，那怎麼辦？假使他不能給我一個合式的職位，那麼又怎麼辦？在我的興奮中，忽然靈機一動，我得到了一個計劃。我把勞德從床上拖起來，他大為驚疑。

亨：你幹什麼？

亨：勞德，我是來救助你來啦，懂不懂？

亨：呀！我不懂！

亨：我要救你，可並不是用你所提的方式，你已經辛苦了這麼久，假如我輕輕易易買下你的全部權利，那是不公平的。而且我也不需要買一個礦，我都知道你那礦的價值，對任何人都可以保證它，

我敢保險讓你在兩星期之中賣掉它，收到三百萬美元。

亨：三百萬？

亨：對啦！

亨：怎麼做法呢？

亨：儘你去自由利用我的名字——而現在我是一般人口中的紅人。我們兩人對分那紅利。

亨（大喜過望）：我可以利用你的名字！你的名字！

亨：呵，好主意！人，他們那些有錢的英國人，包會趨之若鶩，搶着買股票。我這下平步登天了，一輩子富足有餘了。（退）我此生再也不會忘記你……永遠永遠……

亨：不到廿四小時，倫敦整個兒轟動起來啦，我天天什麼事都不做，只是坐在家裡，等候訪客。

亨：阿爾佛來德爵士：亞當姆斯先生，您相信這礦產真是

一注穩當的投資嗎？

亨：爵士，一注非常穩當的投資！

亨：阿爾士：那個美國人丁勞德是什麼樣的人？

亨：我很知道他。他和那座礦一樣的靠得住。

亨：阿爾士：好，那麼，我信賴您的推舉，我要在那座礦

上投些資本下去。

亨：聲音：電話鈴響。

亨：對不起，爵士，我接個電話。

亨：聲音：聽筒從架上取下聲。

亨（對電話機說）：是的，我是亨利·亞當斯。誰？約翰·哈特爵士？是的，約翰爵士。葫蘆礦山？

喔，是的。我很清楚那礦的情形。那是宗很有利的投資，礦山的價值遠超過那價格。是的，丁勞德先生在美國國內是很有名的。我建議你和他去碰碰頭，他是很熱誠爽朗的。謝謝你，不，沒關係，再會，約翰爵士。

聲音：聽筒又放回架上。

阿爵士：那就更沒問題了。約翰爵士可以投資，我也一定可以。請問，據您推測，假如我再介紹幾個人參加這個投資事業，丁勞德先生會不會加以反對？

亨：呃，不，真的，我敢保證他不會。丁勞德是非常尊重別人的。

阿爵士：我這就直接去找他。好吧，謝謝您。喔，順便再問一下，那礦離開華盛頓遠不遠？

亨：相當遠。

阿爵士：可惜。否則我想請英國公使替我去查勘一下呢。（退）好，再見，亞當姆斯先生。

亨：事情順利進行——富有的倫敦人川流不息地來徵求我的意見。我呢，當然不怕麻煩地給以回答。同時，我對鮑震却守着秘密，我要把錢存積起來使她事後吃一驚，何況買賣的事兒常說不定會中途失敗。後來，一個月的期限屆滿了，她和我都盛裝應約。當我們在樸特蘭場那座大廈裡面等候着那兩位主人時，我們很緊張地談着話。

鮑：你那支票拿好了嗎？

亨：在這兒，喏。鮑震，最親愛的，瞧你這模樣兒，

假使我要求的年俸比三千鎊少一鎊士，那簡直是  
不可饒恕的罪惡。

鮑：那你會弄糟。別反而害了咱們自己。

亨：相信我吧，我們的事決不會糟糕。

鮑（擔心地）：可是，請你記住要相機行事。要求得

過多，也許就會根本什麼得都不到。那麼，我們  
兩人赤手空拳憑什麼來生存呢？

亨：當兩位老紳士進屋看到鮑震時，他們很感驚異。  
我首先要要求他們自我介紹。

高：我是高登·費斯東。

埃：我是埃伯·費斯東。

亨：先生們，我這就要來向兩位報告了。但我不可  
以先知道兩位中誰是賭在我這邊的呢？

高：是我。你還帶着那張百萬支票嗎？

亨：先生，在這兒。

高：哈！我贏啦。現在，埃伯，你還有什麼可說的？  
他居然活着，這是事實，我不得不承認。而且輸  
給你兩萬鎊。可是，我真不能相信會有這樣的事。

亨：也許您們現在能夠給我說明那打賭的內容了？

高：我很樂意來說給你聽。英格蘭銀行有次同時發了

兩張一百萬鎊的支票，其中只動用了一張，而且  
已經成爲廢票。另一張一直存在庫裡。好，埃伯

和我談論到這個可能，就是假如有那麼一個極端  
誠實高尚而又聰明的異鄉人，在倫敦一無親友

錢財，而持有這一張支票時，他的遭遇如何？埃  
伯說他將會餓死，但我認爲不會。我弟弟又以爲

假如他拿支票存入銀行，他必定被逮捕。我們一直辯論着這個問題，直到後來，兩個人作了這一場二萬鎊的輸贏，我賭那個人能够至少活上卅天，而且不致入獄。

亨：那麼，您們怎麼會選中了我呢？

埃：在和你談話以後，我們斷定你正合格。

高：而且還有那梨子的事——假使你極大膽地把梨檢了出來，那我們對你就會有不同的看法了。

亨：您們不知道，在那忽兒我正躍躍欲試呢！

高：聽着，現在你應是得到給你的酬謝——一份適合你的任何工作。

亨：我先要請你們全來看一看這小簿子。連你，鮑霞，也來看看。

高：一本倫敦地方銀行的存款簿——

埃：總額是——

高：廿萬鎊。

鮑：亨利，那錢是你的嗎？

亨：它正是我的。它代表某一座鑛產出售後我該分到的一份售價。那鑛的交易由我的朋友丁勞德辦的，我這是介紹的佣金。這種介紹的成功，可說是全由您借給我的那筆小小借款而來，我在卅天內謹慎地利用它，不過拿它買些零星東西，叫別人找錢給我而已。

埃：呀！這真是叫人大大爲驚訝！

高：簡直是不可思議。

亨（笑着）：我能够找人證明。

鮑：亨利，這是真的嗎？你怎麼一直隱瞞着我？

亨：不錯，我瞞着你。但我知道你會原諒我的。

鮑（半笑半嗔）：你別以爲有那麼容易。

亨：喔，以後一定不會再提的。來吧，我們走吧！

高：等一下！你知道，我曾答應過你要給你一個位置的。

亨：謝謝，現在我實在不需要了。

鮑：亨利，我替你害羞，對這位老先生不够禮貌，我來替你鄭重地致意吧，好不好？

亨：好，瞧你怎樣比我更多禮。

鮑：埃伯叔，首先，謝謝您攝合成這一件巧遇。您：親愛的父親——

亨：喂，不要說下去，您是她的叔父。

埃：我是。

亨：而您是——

高：是的，我是她的繼父。

鮑：亨利，現在你該可以懂得，爲什麼當初你把這件事告訴我時，我會大笑不止了。當然我一猜就知道是這所房子，兩位老人就是埃伯叔和父親。

亨：先生，您有一個很適合的位置給我了。

高：你說出來。

亨：做您的半子。

高：好，好！不過你既然對於這位置還一無經驗，你當然不能提供一份令人滿意的介紹吧！（按：在美國，雇主給予雇員人以介紹書，證明品行能力，爲後來找職業的根據。）

高：只要再試我三四十天好了。

亨：埃伯，你以為如何？

埃：我認爲他是够標準的。

高：你呢，鮑霞？

鮑：我同意——由衷地。

高：好極了，帶她去吧。假使你們急着辦的話，趁着這會兒婚姻註冊局還沒下班。（退）飛步跑去吧！

## 廣播劇創作賽

馬來西亞廣播電台華文部爲慶祝及配合我國建國十周年紀念，藉此闡揚我國各族人民和諧共處，以及鼓勵與培養我國文藝工作者從事廣播劇的撰寫，特定於今年三月一日起舉辦廣播劇創作比賽，簡章如下：

(一)宗旨：鼓勵、培養以及發掘我國愛好寫作人才從事撰寫廣播劇。

(二)資格：凡馬來西亞居民皆可參加。

(三)題材與形式：以馬來西亞作爲故事背景而反映本邦各族和諧共處及本邦多采多姿生活；並能促進馬來西亞國家意識，加速人民團結，倡導各族文化交流者爲佳。上述主題可通過倫理、教育、家庭、警世、愛情等故事表現之。

(四)篇幅：場數不拘，八千字左右，可作一小時廣播。原稿必須用標準之方格稿紙繕寫清楚。

(五)獎金：第一名，三百元。第二名，二百元。

亨：快樂嗎？我們倆？當然是的，我的鮑霞的爸爸把

那支票拿到英格蘭銀行作廢之後，便在我結婚的那天將那廢票給了我，裝在一個鏡框裏，它現在掛在我的家裡。是它帶了鮑霞給我，所以我常說：「是的，它是一張百萬鎊支票；但它却不會用來購買過任何東西，它一生中只作成一件事，而它所帶給我的却比它的價值超過十倍都不止。」

。第三名，一百元。安慰獎三名，各五十元。其他佳作，本台認爲符合水準者亦將加予採用，另致稿酬。

(六)評判：由本台組織評選委員會，恭請文化界及戲劇界知名人士担任評判。評判委員會之決定爲最終決定。

(七)截止日期：一九六七年六月卅日。

(八)應徵劇本應屬創作，不得抄襲，任何劇本凡經發表或會得獎者，恕不接受。

(九)內容應避免涉及足以引起政治、宗教、司法、以及種族等各方面任何誤會或糾紛之問題。

(十)劇作者請于稿末註明真實姓名、年齡、英文地址，以及發表時之筆名。

(十一)入選劇本本台有採用及刪改權。

(十二)得獎之作品本台除廣播用之外亦將安排由報章發表。

(十三)本台職員無權參加。

(十四)未獲接納之劇本概予退還。

# 光他人門楣

# 潘光旦的

談過新月詩人徐志摩之後，不禁使我想起了潘光旦和李青崖兩位教授。潘光旦先生是暨南大學生物系的教授，教的是優生學。大概是在一九二八年秋間，他在暨南的大道上出現，有一羣同學圍在他的左右，問東問西。他的左足在童年時患了足疾被鋸去，故不良于行，兩脅下撐着兩根拐杖，以代步伐。因此，魯迅對新月社作抨擊時，還對潘先生加以人身的嘲笑，說他是個「蹩腳教授」。這句話，語涉雙關，雖然表現了魯迅文筆的尖刻，却不足為訓的。

潘光旦先生原是江蘇省吳縣人，幼年時代在家鄉讀書，後到北京進清華大學攻讀優生學。因為殘廢，





使他能安心讀書，對中西文學尤為喜愛。在清華大學畢業後，因為成績優異，原定為官費送美留學生之一，可是學校當局却以他跛了一隻腳，屬於殘廢狀態，恐怕為外人所貽笑，勸他中止了赴美留學的念頭。不料事為一位外籍女教授探悉，挺身為他抱不平，替他說項，方玉成了他出國留學的夙願。

他在美國研究優生學，很得師友的敬重。他的殘廢，並不會影響他的聲譽，以治「優生學」而享盛名，他是一個苦學成功的社會學者，同時也替中國留學生爭回了不少的光彩和褒獎。他在一九二五年之間考獲博士回國，立即進了張君勳在上海吳淞同濟大學毗鄰創辦的國立政治大學當教授。後來政治大學停辦，他才先後到光華大學和暨南大學任教。同時他一面教他專長的優生學，一面還從事研究各種家譜和族譜。他在上海的寓所裡，就有一個房間收藏了不少搜集得來的家譜。他會因此而寫出他的代表作「中國之家庭問題」一書，以中國歷史上著名的王謝二族為例證，認為歷代望族王氏的開枝，見于名人大辭典者約五十多人，都是過去社會上有名望的人，而謝氏家族的開枝，後嫡名人也很多。這些家族產生人才的機會最多，決非「尋常百姓家」所可能望其項背的。他在家譜和族譜上去研究，「根據數量與事實觀察」去研究優生學，在中國的封建社會裡，簡直是俯拾即是。他整天埋頭于某姓的家譜上，即使朋友學生去探望他，他所談的往往也是以某姓的家譜作話題。據說當時有友人會給他寫了一副對聯嘲笑他，他也不以為忤。聯云：

「尋自身快樂，  
光他人門楣。」

由于沉醉在家譜上，他這時還寫了一部「中國伶人血緣之研究」，也是一部不可多得的力作。他為了教的「優生學」，講解內容又多是中國古今家族上的實例，加以詞鋒動聽，所以頗得同學們的歡迎，難怪他在下課後還時常圍了一大羣同學向他求教。

他既然是研究人文生物的優生學者，性的問題雖說也是包括在此種學問範圍之內，但他在這方面却有特別深入的發展，原來他自幼就「好此道」，並且還得到過他父親的指導與鼓勵。據說：他年青時，對有關性愛的書籍，就看了不少。有一次，他的父親到日本去，回來時還帶了一本日本醫生所寫的關於性衛生的書給他，說是他應該看看的書。幾十年前，做父親的把有關性問題的書本給年青的兒子看的，簡直可以說是絕無僅有的奇聞。我們也可以由此推想，大概他的父親也是一「好此道」的。這樣看來，性的研究也可以說是他的「家學」，難怪他後來能有這樣的成就了。

他著有「性的教育」和「性的道德」，並譯了他所私淑的英國大儒謨理斯的「性心理學」等書。尤其是他所譯註的「性心理學」一書，更看出所費的心血，只要看看他那詳盡的註釋，也就不難知道他費了不多的功夫。謨理斯的「性心理學」，固然是了一部了不起的重要的傑作，加上潘光旦的釋註，簡直堪稱雙璧呢！

他在譯者自序中，曾有這樣的話，他說：「在有

一個時候，有一位以「性學家」自居的人，一面發揮他自己的性的學說，一面却利用葛氏做幌子，一面開口聲聲宣傳要翻譯葛氏的六七大本研究錄，一面却編印不知從何處張羅來的若干個人的性經驗，究屬是否真實，誰也不得而知。」

這些話簡直就是指張競生說的。他對張競生並無好感。他說張競生一面利用講理斯做幌子，一面販賣別人的性經驗，認為是「野狐狸」的行爲，不足爲訓的。他不但氣憤，而且還公開予以駁斥。他雖然對張競生出版「性史」，深表不滿，但他對葉德輝收羅了不少有關性問題的舊籍，如「素女經」、「交歡大樂賦」等書的「梅影齋叢書」却另眼相看，認為這類書還有「幾分科學價值」。

此外他還寫了一本「小青之分析」在當年的新月書居出版，也頗風行一時，同學當中幾乎是人手一冊的。他這部書是應用精神分析的方法去分析小青的人格及其作品。他說：「精神分析派出發，醫學而後，最先應用其學說而得比較圓滿之結果者爲文學。謂性生活之陷闕與昇華爲一切文藝之起源者，近于抹殺武斷，然從此批評家得一新角度以作比較深刻的觀察與分析，而一般愛好文學與藝術者，明乎一種作品之原委，亦從而加以諒解，於是文藝之意義益見濃厚，則可斷言也。」

這些話出自專家的潘光旦的口中，我們自然應該予以充分的信任。他這部書的內容分兩大部分：一是「小青事考」，一是「小青之分析」。第一部敘述小

青的故事，並加以精密的考証。他的文筆老練簡潔，使人讀了頗覺趣味盎然，和一些枯燥的考據文章，真是大異其趣。第二部分是藉小青的故事闡發變態的變態心理，他應用精神分析方法去作小青之分析，異常精警透澈，簡直無疵可譏。這部書再版時易名「馮小青」，現在恐怕不易看到了。

抗戰期間，他在昆明西南聯大當教授，目睹時艱，生活思想都有了改變，甚至寫起慷慨激昂的政論文章，後因李公樸聞一多被暗殺，而逃入美國領事館，以求保護，頗爲人所不值，認為是一個笑話。這又使我想起地當年在暨南教書的一件小事來。有一天，有人來電話，請潘先生接聽。他在電話裡說：「我是光且，你是誰？」對方人發脾氣說：「不管你是光蛋還是混蛋，我請潘光生聽電話。」

他有一次在「優生學」課上，不知怎的談到「家庭問題」，他對我們男女同學說：「如果家長要給你們說親事，親戚朋友要給你們作媒，你們不但不可以無條件的不理會，而且還應該平心靜氣地考慮考慮。當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並不是專制，而是慎重將事。當然過去的盲婚、童婚等等，是要不得的，可是現在已經可以改正了。在正當當的介紹之下，在經過嚴密考察之下，給你們介紹，你們自己可以看見他們，同他們往來，談話、通信。爲了慎重其事，爲了終身的大事，婚姻雙方負責，有什麼理由反對呢？也許他們介紹給你的一個女子，比你們自己在學校追求而不易接近的女同學更好，也許他們給你介紹的一個青年男子，

比在座的男同學更好。因為父母或師長，至少是對婚姻、倫理、道德有過多認識的人，從經驗得到的學問，不是你們年輕人所能夠知道的，我們又有什麼理由可以反對呢？」

他又會對我們說，他是主張祖先崇拜的。他說他對孩子們教他們認識春冬二祭，讓他們參加過年的祭祖典禮，告訴他們這種信仰是有根據的，因為父母是從祖父母傳下來的，是一代代因為生物的遺傳，才有今日的你我。他給孩子們講解「慎終追遠，民德歸厚」的道理。敬事祖先，就是追遠。「繩其祖武」，就是照着祖先走過的正經道路走下去。他認為中國人如果不信仰任何宗教的，至少應該認識清楚中華民族自古以來的「祖先崇拜」。他以優生學眼光而整理儒教的倫理。他發現中華民族自古以來對宗教信仰就很薄弱，雖然佛教、基督教，甚至回教先後傳入，但對我們敬事父母並無影響。不過他們只拜一神，而我們只有祖先崇拜，也只有「祖宗崇拜」才是我們的家教。他這種主張和見解，實為認清儒家倫理「慎終追遠」的第一個現代中國優生學者，且能身體力行之人。

他在課室裡的談風很健，常常下課鈴响後，還宕延十多分鐘才下課。他身材不矮，圓圓的面孔常帶笑容，鼻上架一副玳瑁眼鏡，遠遠看去頗有幾分像孫科。

至於李青崖先生，他在暨南文學院當教授，教的是一「小說法程」。他把寫實主義的理論都搬了出來作為教條。福樓拜怎樣教導莫泊桑去作一段描寫，教他

怎樣去求真實，他也照樣的搬了過來，用以指導我們同學。浪漫主義那一套文藝理論，就很少為他所援引。以前有人談創造社和文學研究會的論爭，就是浪漫主義和寫實主義的論爭。從他的教課的主張上，我們不難看出那種爭論是有道理的。他個人在文學上的主張，自然是接受了寫實主義的文學思潮，否則他也不會成為專介紹莫泊桑的「莫泊桑專家」了。

他是湖南長沙人，個子胖胖。他原是留法的勤工儉學生，學的是理工，因為平時對文藝特別愛好，留法期間，更涉獵了不少法國作家的作品。回國後，所學非所用，工廠既開不成，工程師又做不到，却弄起翻譯來，特別介紹了莫泊桑的作品。依照他的計劃，原打算將莫泊桑的短篇小說四百多篇全部譯出，然後再譯出他的長篇。甚至連福樓拜、法朗士等人的長篇，他都選譯過。

他原來打算把莫泊桑短篇小說全集，由上海商務印書館出版，收為文學研究會叢書的，但前後只出版了三冊，便告中輟。後來改由北新書局購入版權，繼續出版，前後共出了六冊又告停頓。據說這六冊中譯本銷路不佳，一般中國讀者對外國作家的作品認識不夠，同時又由於李青崖的譯筆不適合讀者的胃口，他的譯文，甚至有長至四五十個字的句子，隨處都有，這對喜歡簡短精煉的句子的中國讀者來說，自然是不合胃口的。但他自己用莫泊桑的筆法，所寫的許多短篇小說，都是異常生動有趣的，尤其喜歡以朋友的故事作為嘲笑的對象來描寫。他的創作小說，當年多

在新月月刊和申報月刊發表，後來還彙成一冊結集，書名「上海」，在新月書店出版，但和他所譯的莫泊桑的小說集一樣，不為讀者所喜愛。這部小說集，現在自然不易為人所知了，因為銷行並不廣。他對莫泊桑的小說，最推崇的是「項鍊」，他說依照法文的題名，應該譯作「首飾」，他自己就是用「首飾」作為譯題的。另外胡適重譯的「兩漁夫」，他却譯作「兩個朋友」。這兩篇作品流行很廣，成為讀者口碑載道

的，却是常惠譯的「項鍊」和胡適譯的「兩漁夫」。他所譯出的莫泊桑的短篇小說並不齊全，大陸變色後，他出版了上下兩冊的「莫泊桑中短篇小說選集」，厚達八百餘頁的，也就是從那六冊已出版的譯集改編的。他生得身材魁梧，談吐逸趣橫生，而且妙語如珠。但是他的性格却很孤介，喜歡用熱諷語調挖苦人，所以，他無形中樹立了不少敵人，還不自知呢！

## 夜·夜

□王裕之□

夜。自第六度空開

一顆顆鏢色的星子逝去

一朵朵盛放的玫瑰凋殘

黑暗與黑暗耳語

一串串橙色的光波滾落

碎冰的日光燈下

夜躍進方程式裡

在坐標圖上偷偷飲泣

上帝在禮拜天就被踩死

暈旋霓虹燈

暈旋於橢圓的地平線

十字街口沒有烏賊眼的眩惑

那些異鄉的過客

速率輾死聲音

過猛的壓力

把寥漠的影子擠得扁扁

扁扁的，像火星入

記得這是二十世紀

這兒不是西門町

也不是中華商場

夜巴黎的颯風醒來

遂跳着苦澀的衝浪舞

且擎起螳螂巨爪

將陌生的喧囂扭死

銅灰色的文明撕碎

# 訣絕

錢歌川 譯

Ian S. Thompson 作

他們正在牛津大街走着。現在停下來了，格雷手拉住她的膀子說：

「就是這個地方。我想你也許可以在這裏買到你所喜歡的那種東西。」

海倫點了一下頭，但是當她朝商店的陳列窗裏面望去的時候，她的眼睛中已噙着眼淚了。

「那種黑的你覺得怎樣？」他指着說。「這很是配合你的衣服呀！」

她的嘴唇顫抖了。他平素對於她的衣着，至感興趣，極爲關心，這確是他的一種好處，她最喜歡他的

地方，這使你感覺到自己多少年輕了一點，感覺到還有人在愛你，雖則你方寸中自己明白你已經不是年輕了。

「可是，好像很配合，可不是嗎？」她小心地避免他的視線，因爲她的眼睛中有無限的感慨，決不可讓他看見。

他們走進那商店去了，一個店員出來招呼他們。海倫把那頂帽子的形狀，說明了一下。那是陳列在櫥窗裏的。

她現在心裏想到他們要沒有走進這家店來就好了



但是格雷會堅持着要這樣。他要買點什麼東西給她。他說那是一件臨別的禮物。

他從他那心安理得的藍眼睛中露出微笑來了。那微笑使她感到驚異。她一面自問，那有什麼可驚異的呢？一面從店員手裡把那頂帽子接過來，戴在她那藍灰色頭髮的頭上。她一向就是很喜歡摩登的，而這摩登性的一部份，就是勇敢地去做那些東西的真相看個透徹，當它們到來的時候。

她的心思回到以前的情景了。她看見她自己正站在一家帽店的鏡子前面，並不是一個穿着裁縫做的黑衣裳的女人，而是一個穿着結婚禮服的新嫁娘。倚在格雷的手膀上，喜氣洋洋，笑容可掬。至少，他們會說過，她看去是那樣子。她從來沒有想到會那樣，也對之毫無所謂。她是快活到極點了。

五分鐘之後，他們又走出到大街上陽光之下來了。格雷看了一下錶，就提議去喝茶。

「我知道有一個地方——」他眼睛中現出一種她所不能了解的興奮的表情。「你會喜歡那個地方的。」

那是在牛津大街的後面一條小胡同裏，一家極普通的咖啡店。他叫好了兩人要吃的東西，便仰靠在小椅子上。

他一句話也沒有說，但從桌子那邊伸過來握了她的手。

「天呀，我不要哭出來就好。」她祈禱了。「至少現在不要。不要當着他哭出來。」

茶送來了。他很快地喝了一杯，又點燃了一枝香烟，於是說：

「你確是一個人在那屋子裏住下嗎？我的意思是說——是呀，我對於這回事感覺到很難過，如果有什麼我可以辦得到的事情——」

那兒確是有一件事，不過說出來就會要使他精神上受不了，所以她搖了一下頭，她在這訣別之前，不想要使她有任何一點遺憾的感覺，任何一點良心上的痛苦。這許多年來，有他這樣的一個人做丈夫，真是了不得的緣份。

「不消了，真的，」她說：「一切我自己都可以對付得了的。」

「還有一件事情我想說的，」他說：「我以前不敢提及，因為我知道——是呀，我知道關於那種事情，你是多麼的神經過敏的呀——」他停止了一下，隨即又很快地說了下去，他的眼睛避免接觸她的視線。「那就是關於錢的事情。我已經跟銀行裏的人安排好了……」

她的面孔立刻變紅了，那並不是因為什麼虛囑。

如果你沒有一個人來支持你的經濟的話，你是不可能生活得優裕的。但是——

「啊，格雷，你不必那樣！」她回答說，帶着很難為情的樣子。

他忽視了她所說的話，幾乎是帶怒地。

「爲什麼不要那樣？這是我決心要做的事，而且桑德拉——」他說出了那個女子的名字——「她也同

意的。我們昨天晚上還談到這個問題。」

桑德拉：……我們……海倫很痛苦地想到：他說到她時是何等的輕易，何等的親密。而且他們認識還不到兩個月。兩個月……是從他那次因公上倫敦去以後，真的只有那樣一個短時期嗎？

當然，在他回來以後，她已實際感覺到有點不同，雖到那時他一個字也沒有提。某種深藏的女人的直覺，已經警告了她，說他早已不完全屬於她所有了，說他已經分心到別的女人身上去了。

一個既年輕而又活潑可愛的女郎。那想像的情影，帶着痛苦的感覺，呈現在她的眼前。他換了一個更好的事情，要住到倫敦去了。她有一個月都沒有見到他。她從來沒有見到過他的那個女子。

桑德拉：……據他告訴她說，是在一家廣告公司做事，非常聰慧。但是那對海倫無關輕重。當你以整個的心身愛着一個人的時候，想到別個比你年輕的女子要從你把他奪去，你是無暇去管她聰慧不聰慧的。

她是不是真的很好呢？她會不會治家，像你過去那樣盡力使他快樂呢？

但是桑德拉：……這名字就有一點辛辣。你不能想像一個有那種名字的女子會——。海倫的眼睛被一個剛走進這咖啡店來女子所吸引了。那個女子遲疑地正在四方八面地望着——正是那個樣子；試舉一端地說。

于是那個女子回過頭來了。她很美，帶着一種羞答答的可愛的樣子，真是老奴一見猶憐。海倫不禁凝

視着她，十分不自覺地凝視着她。可是當海倫看見格雷站起身來的時候，她眼睛突然睜大地大為吃驚了。那個女子很快地向着他們的桌邊走過來了。

「你竟找到了這個地方呀，親愛的！」她聽到格雷的聲音，隨即他掉過頭來，向海倫含笑地說，「有點出乎意外。孩子的媽，這是桑德拉，明天就要做新娘的！」

## 框住記憶

• 瑩淡 •

嵌記憶的輪廓入鏡框

每個形象都透明，懸在蜃樓

瘦瘦的湄南河舵手，欲遠航

扯起一帆理想，大風不來

大風蟠縮在岸上少女底長髮間

伊的希望因拉鋸戰而枯黃

自詡為勇士的酒城的客人

飲盡榮耀後，兩袖猛斟清風

小酒杯溢出潦倒和落魄

恆灌醒昔日的奢華

音樂與詩，乃燈屋的電流

今日，在向東的窗外，星座

不再繞着兩盞智慧燈運行

屋內的笑聲和塵埃也少了

## 十八、欣賞劇藝

英國人的愛好劇藝，早已蔚成社會的風尚，劇作家的輩出和劇人的超脫，都是這種風習所造成的。所以到倫敦來，必須欣賞一兩齣戲劇，才不至於有負此行。

我一到了倫敦，李谷君就爲我設法定購劇座，而且選擇其中最賣座的。他的意見我很明白，當然

## 歐遊印象記



H.63

是欲我在此一開眼界，看看這裏的劇藝，也欣賞英國人的生活風習。他安排定購票位的共有二齣，其一是風行英國社會的樂劇。另一是演期最久的話劇，分別在兩個晚上欣賞。

所謂樂劇，英語稱爲 Music Play，起初我以爲是歌劇，後來經他解釋，才明白是與歌劇有別的。歌劇是全部歌唱的戲劇，古香古色，伴奏的管絃樂也佔着重要的因素，是古典音樂之一門類，劇中沒有說白



，只有歌唱。樂劇則以劇情為主，劇中有說白，有輕鬆活潑的歌唱，也有一些舞蹈的穿插，不過談不到精深的舞藝，似是即興而舞的樣子。據說這種樂劇是英國流行的一種戲劇形式，就如最近上映的「賣花女」(My Fair Lady)那麼的一種戲劇，只是搬上舞台演出罷了。但所演的劇本，也很富有文學的價值，大都是從名家小說或劇本加以改編而演出的。如我和李君所看的一齣，據說是把名著六辨士半改編的，既帶有文學的意味，也流露了社會主義的相當意識。

劇中描述一個倫敦青年的戀愛故事。主人翁出身平民階級，却在幾次偶遇之中，愛上了一位出身望門的千金小姐，由於他的舉止興趣不够高雅，沒有紳士的氣派，而滿口倫敦土語的談吐更是上流社會所不容，因而得不到這千金小姐家人的好感，最後覺悟到階級懸殊的不能結合，乃離開這位千金小姐，與一平民女郎結婚。其間情節的演變，場景的變換與歌舞的穿插，莫不演得有聲有色，使觀眾讚嘆不置。

舞台的佈景並不怎樣新式入時，但因為是旋轉劇台的設置，換景很快，從無間歇的時間感覺，所以一幕換過一幕，甚為緊湊。這裏的觀眾，似乎是欣賞演技多於領略故事，尤其對於男主角的能歌善舞，意態自若，更是十分賞識。據說這齣戲已上演了二年，不但每夜都告滿座，且須提前定票。觀眾的熱鬧也不難想見。據內行家的預計，這戲可能再有四年的演期，才得換齣，倒不是普通的一齣戲了。

主角是個三十來歲的青年，據說原是表演流行歌

舞的名角，在歌舞場混了十多年，賺存了十餘萬鎊的積蓄，後來才轉入樂劇班子裏，希望可以延長走紅運的年期，果然一帆風順，很合他的願望。當然也可以撈得大把錢的。看他的演技實在不錯，歌唱舞蹈也很過得去，只是嗓子不够嘹亮，也不够音量，却是適稱這種戲劇的演技需求，他的半路出家從歌舞台而混入樂劇班子，確是不無原因的吧！

劇場中的座位之後，照例備有望远镜，專供觀客取用，只要在安置望远镜的機架中放進一先令硬幣，就可取用，細觀劇台上人物的明晰容貌，倒是我們東方所未曾見過的了。

× × ×

抵倫敦的第三天晚上，參觀話劇。由於這齣話劇的過於賣座，常非三數天前定票不可，所以李君並無把握買得到票，因而先打算這晚上邀我去聽管絃樂。後來却出乎意外地買到了，他立即打電話來告訴我，從電話裏聽得他的口氣，不難想見他的喜出望外。原來這話劇在大使戲院(Ambassadors Theatre)演出，劇名稱爲「小陷阱」(Mouse Trap)，是一齣謀殺案的偵探時裝劇，從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上演，至今已十二個年頭，不但從未間斷，且預計還可以再有六年的演期，實在駭人聽聞！其目錄小冊子的封面上，更以顯明的地位，標誌着「大不列顛歷史上演期最久的戲劇」字樣而引爲自傲，却也是最好的廣告宣傳。我暗想着，這十二年來，新加坡從英國的殖民地地位而陞格爲自治市，又從自治市而加入馬

來西亞，後來又脫離馬來西亞而成爲獨立國，確已歷經幾度的滄桑，而他們却每夜老是演着這一齣戲，且將一直地演下去，真是值得驕傲的長期演出了。

聽說這話劇自開演至今，十二年來，只更換三個年輕色的演員，因爲演到年紀長大了，不配合劇情，不得不更換。但其他的角色，都還是當初的老脚色，起初是扮老年人或中年人，到了現在，倒是不需要怎樣的化裝了。其中有幾個演員，還是白天穿着劇服，晚上登台演戲的，這樣不但方便，且更加强了劇中人物的性格化。

劇中只有一個場景，即旅館的客廳，廳的後方，右邊是通進門的室道，左邊通客房的廊道。劇情的大意，是描述一個年老的女教師，投宿到這小鎮的旅館裏，因爲她過去會精神虐待過一個小學生，使他懷恨離家，蓄意報仇。現在這學生已是一個中年人了，他喬裝爲警探，混進旅館來投宿，設法乘大家不知不覺的時候，把她謀殺。這嚴重的案情引得旅館主人和住客們驚惶失措，他却巖然以警探身份再三查詢旅館裏的每一個人，假意懷疑他們是謀殺者，使得大家互相猜疑，誰都不知謀殺者爲誰。在疑雲密佈的氣氛裏，進行了很久的查詢時間，連觀衆也不知道究竟那一個是謀殺者，直至最後旅客中的一位年青女郎，認出這假警探是她的哥哥，真相才告大白。……

劇情的妙處，是在旅客之中，具有多様不同身份的人物，性格也各有差別，具有一定的典型。其中有普通紳士穿扮的正牌老警長，有很守本份的旅館女主人

，有超然自得與世無涉的中年紳士，有愛扮男裝的妙齡女郎，更有女性化的青年男子，……似乎作者存意從各階層中挑選出一些典型的人物，從而暴露社會的病態，却是引出噱頭的穿插，使劇情不至於枯燥乏味。本來那位老警長是可以執行任務的，却由於電話打不通，無從顯露出真正的身份，更一壽莫展，做不出什麼作爲，竟也就只好任由那假警探擺佈着了。直至真相大白，他才最後表明自己是個警長。劇情中一連串摸不着頭腦的猜疑氣氛，更是作者構局高妙所

在。全劇中的人物，都一如現實的所見，穿著平庸，對話自然，演出迫真，幾乎使觀衆不會感覺到他們是在演戲，其吸引觀衆的成功，也就在乎這點。

我注意那本目錄小冊子，首頁是刊登着這劇本的作者（女作家）肖像，顯然是表示對於著作家的重視。不但這樣，聽說劇本的演出，作者是享有上演權的，這麼長久的演出，當然作者的收入也就大有可觀了。上演權之於劇作家，確是重要，不但可以鼓勵作家們從事劇本的寫作，更是優越劇本多量產生的一大原因。不過，如果不是在愛好的戲劇的社會，風氣未開，缺乏支持的觀衆，當然是不容易辦到的。

作家肖像之後，就是演員的肖像和小史，佔了好幾頁，却沒有劇情介紹之類的文字，也沒有分幕的標題，雖然稱爲目錄冊，其實是沒有刊載目錄的。從這點看來，也可見得觀衆之於作家和演員的認識，是更重於於劇情的瞭解。單從這點，也可以意味到觀衆對

於演劇的欣賞，是具有較高水準的。

## 十九、論敦私家畫廊

當我自己一個人到畫廊參觀的這天，潮光、錫君和炳南到旅館裏來找我兩次不遇，午後還打了兩次電話，我還沒有回來，最後他們吩咐旅館辦事人留張字條給我，約我第二天在旅館裏相候，他們準在上午十時半鐘到訪。青年朋友的熱情，實在可感。

第二天上午，他們準時到來，還偕着剛從意大利旅行歸來的麥錦銜君。大家會面，都感到格外親熱。炳南君也是新加坡的青年畫人，到巴黎研究了兩年美術之後，才轉學到倫敦來，今年已將畢業，現在正在趕寫畢業論文。麥錦銜是陳文希先生的高足，畢業華僑中學之後，就到倫敦研習美術，於去歲卒業，且考入皇家畫院，他這次到意大利旅行，還是受意大利政府選派的，可見他在這裏的具有擾越表現。當他聯同其他六青年畫人在新加坡國家圖書館舉行畫展的時候，我還寫篇評論，推荐過他們。

他們聞知我已參觀過國家畫廊和泰德畫廊，於是決定帶我參觀幾間私家畫廊，藉以見識倫敦的藝術商場。據潮光君告訴我，倫敦的私家畫廊不下兩百間，他們都是營業的性質，可以說是藝術品代理商，不但經常有個人展覽會的舉行，而且帶有壟斷美術市場的權威，作品非經他們的代理，是不易出手的。每家畫廊的性質各有差別，有專展寫實作品的，有專展抽象作品的，各具特點，都各擁有一批相當固定的主顧，

對於主顧們的鑑賞趣味，都具充分的瞭解，且備有詳細的記錄，當舉行展覽會或手頭有名家作品的時候，就用電話和主顧們聯絡推荐，已成爲一種專門性的行業。他們對於作品的鑑別，具有充分的學識，斯文風雅，倒不是普通的一種商人。

我們參觀的私家畫廊，計有好幾間。首先參觀一間專展售寫實繪畫的，在店屋的樓下，滿擺着人物畫和風景畫，也有一些靜物畫，不過數量較少，都是充分的寫實之作，其中以接近荷蘭派者爲最多。筆致精妙，倒有點像是鏡框店的樣子，但陳展的都是原作品，而不是複印的。據說這種繪畫，是以普通人士爲銷售對象的，價格也不怎樣高，除了一些名家之作才是例外。

其次參觀正在舉行畢卡索個展的一間，會中作品並不多，只有二十來件罷了，却也印精緻的目錄冊子，供人索閱。這位現代畫壇的巨匠，其作品是以立體派見稱的，雖然在倫敦倒已不是十足的新穎，但蒐藏家愛好之者頗多，售價也特別高昂，繪畫之外，會中也有幾件作者的雕塑品，是用兒童玩具和其他物件構成動物形體的，很引起參觀者的注意。看完之後，和這畫廊裏的一位女職員攀談，她明白我們是新加坡的華人，於是從廚裏找出住在巴黎的中國現代畫家趙無忌的兩幅作品讓我們觀賞，看好了，她又拿出日本畫家藤田嗣治的作品來。她說，這兩位畫家都會在這裏舉行畫展，這些都是他們留在這裏寄售的。

趙無忌和藤田嗣治都是以具有東方色彩的特質，

而在巴黎現代畫壇上靈出頭角的東方人畫家，聽說他們的作品在巴黎是很有銷路的，但在倫敦倒是不怎樣受得歡迎，也許是這兩美術大都會人們的偏愛有殊吧！但在倫敦，沒有代理商替他們作經常的宣傳，也是原因之一。

美術家一進了自由表現的範疇，就不得不靠賴代理商的手腕，從市場裏打開出路。這情況在我看來，倒認為不是怎樣愉快的事態。當我把這意見告訴那幾位青年畫友的時候，他們倒不以為盡然。潮光說，在這裏有代理商做中間人，畫家無須和購畫者直接打交道，倒是愉快多了。在新加坡，常見畫家舉行畫展，須靠社會情面的關係，才有些人勉強應酬而買畫，也不盡是靠著藝術聲價的。他認為這兩者之間，並無差異之處。這意見，我倒是不敢加以否認的。

過了對街，走進一家同時展出多位畫家作品的畫廊，樓上樓下，都有好幾個陳列室，有的畫家各佔了一兩室，有的許多畫家同佔一室，也有一室之中，只擺着一大幅畫的，而且這幅畫是畫着一個斷頭破胸鮮血淋漓的人體，看來是怪可怕的，却據說是最好賣價的作品，因為作者是以表現恐怖的情狀著名的，人們買他的畫，也就專愛找恐怖可怕的畫材。我真不知道這畫掛在廳室的時候，會不會嚇壞了家裏的小孩子？好在同樓的其他室裏，都是巴黎野獸派畫家的作品，景物愉悅，色調和諧，尤其是郁特里羅的兩幅水邊村屋風景畫，更是清幽恬美得可愛，這才把剛才的恐懼沖淡了。他們雖然被稱為野獸之羣的畫家，但作品的

題材和表現的技法，在今日看來，倒是一點也不野蠻的。

參觀之際，忽然有個印度人把我拉住，我對他端詳一番，覺得臉孔很熟悉，却又記不起是在那裏見過面的。後來經他自我介紹，才知道他是曾於一九五二年在新加坡舉行個展的印度畫家查微達(Shriya Chavda)先生，十二年不見面，他已胖了一點。彼此寒暄一番之後，我問他到倫敦多久，是否想在這裏舉行畫展？他說，到倫敦已將近一月了，畫展是想開的，只是日期還沒有確定……談了一會之後，大家便告別了。

我當然還記得，查微達君在新加坡的畫展，是在然理直公司樓上舉行的。他在印度，可說是相當幸運的一個畫家，曾留學巴黎和倫敦，回國之後，旅行印度全境，緬甸、爪哇及峇厘等地，從事採集畫材。其作品以流暢的線條和簡達的表現見長，也還賦有印度的相當傳統氣質。當時我也曾為他的個展寫文讚揚，若過他，他確是一個優越的東方畫家。

接着，我們又參觀兩間畫廊，陳展的都是現代藝術的繪畫作品。我看了之後，越發感到倫敦的藝術風氣，似是傾重在鼓勵抽象形構的新發展，較之巴黎，確是新穎了許多。據說倫敦每年賣畫的數目統計，遠較巴黎為高，以這點推論，似已篡奪了巴黎的世界藝術首府的地位。不過優秀的藝術青年，大都仍是樂意到巴黎訓練其繪畫，可見其處數百年來的藝術文化，還是備受推崇的。

步出最後參觀的一間畫廊，麥君因有其他要事辭走了，臨走時約定我們當晚到他的新寓所用晚餐，我們都答應了。

受幾位新加坡青年畫人招待午餐的時候，我曾提出了現代藝術的出路問題，徵求他們的意見。我的意思是說，現代藝術的偏重形式，一派才剛出現，又有另一派的興起，但大都曇花一現，不久又轉為沉寂。這樣的作品，出手真不容易。將來的歐西畫家，可能也和中國的文人畫家一樣，作畫是一種自我表現的遣興，不可能當為正常的職業。他們聽了！都不盡以為然。他們認為現代畫家的多變，倒是由於市場的鼓勵，如果沒有愛好者的優勁支持，相信是不至於那麼瘋狂的。

這倒是可貴的見解。無論如何，藝術與社會是離不開的，倫敦是這樣，當然新加坡也是這樣，雖然彼此之間。儘管有相當的距離，而都必須打從當地社會生根茁長，則是一樣的。即使世界藝術潮流對於每一地域，都具影響的作用，而觀眾的見解，倒是不可一味抹煞的。

## 二十、大英博物院、蠟人館、天體館

這天午餐之後，借潮光、炳南、錫君參觀大不列顛博物院。這院的建築非常宏偉，却是偏促在市街之中，圍着鐵欄杆，欄杆裏的空地很小，無論如何，是顯不出雄偉的氣概。可是院裏的圖案、手稿、古物是極其豐富的。我們在埃及的古物室裏徘徊得最久，其

中有古代石碣的銘刻，是研究六千年前尼羅河文化的重要品證，而木乃伊的繁多，更是這室的特色之處。這種木乃伊，是埃及古代帝王的屍體，緊纏着絲綢，敷着防腐劑，所以經過兩三千年的歲月，仍能保持完整的屍體而絕不腐爛。它們被裝在硬木的棺材裏，棺外有椰，棺槨的形狀，略似人形，並用色彩線條繪畫人樣於椰表上；至於這些椰上的人形樣貌，是否就是棺中人物的肖像，則就無從知道了。

古代的埃及，實行農奴的封建社會制度，對於其王侯死後的安排，可以說是費盡心機，不但設法使屍體保持不腐爛，而且營築偉大的金字塔以為陵墓，塔中有地下室，就是墓穴，室中佈置華美，尤其是滿壁的人物浮雕，描刻死者生前的幸福生活題材，有眾多奴隸從事生產的工作場面，因為他們希望死後的靈魂，也能過着與生前同樣的幸福生活。至於防腐的木乃伊，據說就是準備讓靈魂潛歸屍體的處置。我想，當時的王侯們，任怎樣也不會夢想過，幾千年後的今日，他們的屍體、棺、椰，竟會被搬至歐洲大都會的博物館裏，任人參觀的吧！

圖書館和其他古物室的規模甚大，但我們只草草走過，稍看一看而已，却已花了不少時間。其中歷代帝王的用物和器皿，都極華貴，只是古老陳舊罷了。最後參觀中國古代藝術廳，這廳雖然稱為中國室，而朝鮮和日本的過去繪畫，也包括在這室裏，倒是使我們覺得詫異的。日本繪畫之中多浮世繪，朝鮮者則都是中國文人畫的題材，尤其是那幾幅高約一丈餘的巨

幅度墨竹，簡直就是中國文人畫的複述，只是風格稍有相異而已。中國的古代名畫的數量較多，最引起我的感興的，就是晉代顧愷之的「女史箴圖」手卷，也陳展在這裏。其圖卷頗長，却只露出兩面卷頁，不能盡覽，未免覺得掃興。據美術史家的推斷，這圖卷是約同時代的膺本，却保持顧氏原作品的風格，為中國最古的繪畫真蹟之一。看畫中簡達的描繪與用意的綿密，倒不難想見作者當時是個超時代的畫家。

走出博物院的時候，錫君因為身體不大舒適，回寓所休息去了。乃偕潮光、炳南，一同到蠟人館參觀。這座蠟人館雖然不是真正的藝術品陳列所，但因為其中陳列的蠟人，都是歷代名人的題材，且形容畢肖，栩栩如生，因而被列為倫敦的勝景奇觀之一，所以非去看看不行。

倫敦的蠟人館，較之巴黎者，不但規模更為宏大，而且題材繁多，尤其着重在歷史重要人物的陳置，更是值得參觀。蠟人館的英文名稱為 *Madame Tussaud's Exhibits*，這位塔蘇德夫人（1761—1850）就是這館的創立人。她是一個製作蠟人的專家，現在館裏陳列的蠟人之中，還有一些是出自她的手塑。

由於參觀者的衆多擁擠，購入門券須排長龍，確是熱鬧。起先參觀二樓大廳的各室，有英國歷任的首相，歷代的帝王，顯要的貴族，國會議員，職工會的重要人物，以及軍事家等。英國以外者，有世界著名的宗教家及與宗教有關的重要人物，有美國的總統和

政治家，太空征服先驅者，現代世界各國統治者及顯要的政治家，中國周恩來也是其中之一人；此外，還有英聯邦的重要政治家等。

三樓大廳上陳列的，都是具有創造奇才的各方面重要人物以及非常事變遷的遭遇，尤其是英國歷史上大文豪和英勇的偉大人物更形衆多。此外，更有古今負有盛名的人物，無線電專家、電視專家、電影明星、劇人和體育運動家等。

幽暗的地下室裏，原已可怕，加以陳列歷史上許多殺人及邪惡兇犯的受刑場面，看了更是令人心悸而膽慄。這樣的場面連續不斷，竟佔了七十餘場面，確是驚人！我想，存心當兇犯的人物，如果來此參觀，定會有所戒懼的。

所有陳列的人物，都附有號碼，觀者只要根據那些號碼，查閱各室的人名表，就可知道其姓名、身份和簡要的記述，頗為明白，且也周到。

出了蠟人館，乃順便參觀毗連在一起的天體館。這天體館是個穹窿頂的圖室構造，參觀者購票入座之後，環坐在圓座的周邊椅子上。開映的時候，電燈扭熄，穹窿頂上顯出無限渺茫的天空和星座，天際低處，是接近地面的屋宇景色，在裏面坐久了，確是如同置身在露天的地方，仰觀天體的一般，一點也不覺得是在室內。

天空中的星辰是用電光映現，顯出行星的運行和四時地位的變換。開映的時候，更有英語的講解，說

明天體象的現。這些天文學的普通常識，確是人們所應該知道的。

散場已是傍晚，於是趕到麥錦銚的寓所用晚餐。他在早上一同參觀私家畫廊之後，便和大家告別，約定到他寓所用晚餐。我便要他準備些粥，大家都吃得很高興，連陪同招待的麥君女同學伊莎莉柏小姐（愛爾蘭人）也一樣的高興。

麥君和伊莎莉柏小姐，都是最近英聯青年藝展中的特出者。他們的作品，多是用木板釘構的抽象形體。伊莎莉柏小姐是着重在幾何形體的構圖，麥君則以

## 這一季

Gara Van Aislyne Alen 作  
曹 逢 甫 譯

有火升起自深深的內心深處，  
深於支撐著軀殼的骨骼。

且定有熊熊的火光  
隨聲波而出，自留意的眼睛。

一度是渾圓，幼嫩，

且因童稚的喜悅而高擡的那頰

如今已瘦削，且嚴防著悲哀的侵害。

已低垂，那變唇，隨著命運之流，

那一向滿懷信心而微翹的變唇。

曾經是溫靜的，蘋果圓的，

中國書法的類似形體構造，都見稱於英倫的青年藝壇。在吃粥的時候，這幾位新加坡的青年畫人，都不約而同地記起新加坡的陳文希先生。據說陳先生不但擅長煮粥，且是特別愛好吃粥的。談談之間，麥君特別吩咐我，回到新加坡後，一定要鼓勵文希先生到倫敦來走走。麥君說，時代已經轉變，藝術也非轉變不可，如果文希先生到倫敦，一定有許多收穫，因為他仍是一個固步自封的畫家。他們雖然久離新加坡，但仍不斷地眷念着教導過他們的老師，實在很有師生的情分。

有幾分夏天然猶帶綠紋的胸臆  
而今已沉重的垂在枝柯上。

那迎逐大海的攻擊，  
且對著最強烈的風倚欄歡呼的  
身軀，也難以置信的模糊而鬆弛。

難以置信……我們的內心總拒絕這個季節。

雖然所有的鐘都敲完最後的時辰，但有一種氣候  
開花在理性之外，那個地方在同二早晨，  
花正高舉，且帶著愛的葉子，

在擴張著的旋渦裏，於逐漸消溶的雪地。

## 活 生 的 我



□□ 倫 依

蓬門未識綺羅香，擬託良媒亦自傷。誰愛風流高格調？共憐時世儉梳妝！敢將十指誇鍼過，不把雙眉鬥畫長。苦恨年年壓金線，為他人作嫁衣裳。

「貧女」——秦籍玉

想起生活這兩個字，我不禁要親切地撫摸那架充滿斑痕、與我逐漸老去的縫紉機，和那隻時時作痛的右腳。整整十五年了，我究竟創造了些甚麼？人生本該有一個美麗的遠景，而我俯拾的，卻是那片片憔悴的落葉，難道我的人生就是僅爲了生活而這麼一天一天的挨下去嗎？每當日落西山、彩霞滿天的時刻，我總慣例地撇開了那堆未完成的衣件，把視線投向窗口，聆聽着遠處傳來的蟬聲，我的心頭就掠過一陣莫名的惆悵！

在逝去的歲月裏，車衣、寫字、看書，似乎成了我生命的大部份。曾經，我沒有朋友，好像一隻驚惶的小鳥；把頭緊藏在自己的翅膀下，腦海裏只想多掙幾個血汗的錢，根本漠視了節日。我的青春年華，就消逝在殘酷的歲月裏，也造成了我今日愛借文字來表達內心的思想，和常常回憶戀念過去的時光。

淚沾縫紉機



那年，由於家庭環境的困難，我揮淚離別了小學，憑了皮毛的縫衣經驗，拖了怯怯的步伐，踏上這陌生的社會。當時，我的感情十分脆弱，時常觸景生情，偶遇老師的關懷，亦不能控制滿眶的淚水。

第一次進社會做事，我僅做了五天，老板含笑地拿了五元讓我回家休息。我明知已傷透了家人的心，但倔強的我，內心仍然默默的祈禱再有機緣重敲校門，完成我讀書的慾望。何況，一個天生相貌的女孩子，以後只能靠她的才能、智識來維持她的生存，否則，她會終生孤獨的。不知何時，我的心靈便潛伏了這一絲顧慮。

結果，希望終成絕望，我依然回到社會上，幹着命運注定的車衣生涯。這次是以件計算，只要你肯賣力，每天也有四元餘的收入。那時，我汗流浹背，埋頭苦車，甚得老板的器重，沒想到却因同事所妒忌，於是一幕幕同事間的勾心鬥角，令我這實心眼的人驚心動魄。

兩年後，我轉到較安寧的地方，同伴連我僅三位，彼此融洽相處，倒忘了工作的疲勞。老板是女的，不但勤儉，而且十分和氣，令我仰慕敬佩。可惜，她後來被老千騙去了財物，以至憂悒成疾，骨埋異鄉。

接下來，我依然在車衣行裡打滾，所異的是家居做活。這原本自由性的工作，但也有煩事擾心。我常在燈下，把滿懷的委曲寫成文字，投給報刊。沒想到在這機緣之下，我結識了一個筆友。我們在書信上來往了整整四年。三年前，我倆在月色朦朧的草坪上會面。但有一天，他不耐煩地寧着我：「你討厭我嗎？」於是，我有一種不安的預感。果然不久，他就掉頭離開了我。四年的紙上交情，却經不起現實的考驗，望着那堆信件在熊熊的爐火中漸漸成了灰燼時，我感到無限的悲悽和感慨。

演完了那幕人生的戲，我的生命仍是個強的，我從容傲然地站起來，繼續奔走人生的道路。

## 請參加本刊徵文

# 我的生活

題目：

字數：二十字以上，八十字以下。

投稿日期：即日開始。

每個人都有每個人的生活。「我的生活」在自己看來，是親切的、多采的；在他人看來，是新奇的、動人的。

如果每個人都能向他人揭開「我的生活」的幔幕，當能促進人與人之間的瞭解，實現和諧共處的生活。

店員、工人、醫生、教師……都可以參加「我的生活」徵文。文字請用白話，並請附寄作者照片。來稿請用原稿紙繕寫。寄：The Chao Foon Press,

P. O. Box 5, Petaling Jaya, Selangor.

# 人工 的

## 惱煩



(3) 年四十引龍

在我家做工的小姑娘，的確是能幹。洗衣羹飯，掃地抹房，加上生炭爐、沖牛奶，每天也有不少的工作。想不到有一天早晨，我正要上學校去的時候，她對我說：「校長，我不要做了。」

我問她是不是工作太多，做不完？是不是另有更好的工作？最後問她：是不是嫌工錢太少？我告訴她：若是因爲工錢太少，下個月起，每月加五元。她一直是搖頭，弄得我要生氣了。我立刻對她說

：「你要走，可以走。總不能說走，就立刻走。好吧，等到我中午放學回來，便可以走了。」

中午放學回來，住在隔壁的房東太太告訴我們：她不要走。我們說：她可以走了。那知她不要加錢，仍舊要再做下去。

我的湖南牛脾氣發了，我想以後還要請工人，如果披要挾，事情會更多。於是，我們夫婦兩人，除了白天在學校教書之外，回家就做家務。

木炭要廿多元一担，我們改用煤油爐，一根火柴便可生火，省錢省事。加上有兩個火頭，一個煮飯，一個炒菜，不消半小時就可煮出一頓飯來。學校上全日課，中午只有一小時休息，來不及煮飯，我們吃麵。每人兩個麵餅，一粒雞蛋，非常便利。

家中既沒有工人，曉忒不過四歲，便得當家了。笑倩二歲半，小敏一歲多一點，孝祐還不到半歲，都由大姐看顧。要喝水，要吃牛奶，甚至於要大小便，全靠曉忒。記得有一次發現我的一本小說書撕去了底頁，原來是曉忒扯下來給妹妹做了大便紙。因為最後一面沒有字，撕掉沒有甚麼關係。自後，我們才想到要留下一捲大便紙在她們房間。我們已將我們自己住的那間房鎖住，關照她們不要到後面廚房去，可以在她們的臥房或客廳中玩耍。

鄰居看見我們留下幾個小孩在家，認為我們近乎殘忍，甚至於說我們只想省錢，不顧小孩。三幾歲的小孩，免不了會哭幾聲。有些老人家更是振振有詞，責備我們爲甚麼不常常回家來看看。真的，我們夫婦並沒有在學校上課時間回家來看過小孩。想不到在峇株，竟有人造謠破壞我，說我在辦公室聽見家中小孩哭，便立刻回家來帶小孩。一件事還不够，又說我趕掉幾十位教師，全換上自己的人。

我聽不到的謠言，當然更多。我全不在乎，一直在容忍。我總認爲真金不怕火，時間將是最好的考驗。我想不通的是：我得罪了甚麼人？爲甚麼有人要造謠來破壞我？

儘管我不作反擊，不談報復，到底我不是聖人，在情緒方面免不了受到刺激。有時候，因爲激憤而感到灰心和悲傷，這世界對我太不公道了。

有一天，我的家中發生了一件又驚又險的事：四個小孩都坐在房中地上玩耍，忽然曉忒在自己的身旁發現了一條蜈蚣，接着又在附近看到一條四脚蛇。她的敏捷的思考，很輕鬆的處理了這件事。她先將蜈蚣趕開，立刻把孝祐抱起來，然後叫笑倩和小敏一起輕輕地走出房間。她關照笑倩、小敏陪孝祐在廳裏玩，自己再走回房間，用掃帚把那條四脚蛇趕走了。

曉忒像講童話一般的叙述這段遭遇，我們夫婦聽了之後，臉都青了。我們不敢多講甚麼，要她們四姐妹以後都在牀上玩。曉忒還提出：妹妹在牀上撒尿怎麼辦？

不過，我的心倒更安適了。神在看顧我，少數人對我的破壞，起不到甚麼作用。

不久又請了一位女工，這也是非常有趣的。她的兒子在學校讀書，每天來我家玩一陣，等校車回到自己的家去。對待她的兒子，她當然是愛護備至，這也是人情之常。可是，她對我的女兒們，不僅漠不關心，簡直有些厭惡似的。她的客人來了，她泡我家的阿華田招待；我家的客人來了，她倒不理不睬。我們要注意針綫剪刀之類，不可亂放；她有空要做自己的衣服，我們決不反對。想不到有一天她的腳給針刺到，又紅又腫。我們要她去醫院診治。在言詞之間，她竟抱怨到爲甚麼我的小孩不被刺到，反而刺到她！

做不到幾個月，她藉故要辭工，也許是要探探我們的心意。我們自然立刻答應，因為我們已有一段處理家務的經驗。沒有工人，自己辛苦一點，沒有甚麼大不了的事。以後若干年，有的工人做幾個月，有的工人做幾年。學校的老師，結婚生育的慢慢增加，多半都要請工人。做家庭工的人多了，觀念也改了，要請工人也不像從前那樣困難了。

其實，家中的工人，除了洗衣掃地之外，煮飯只是做幫手，因為切菜炒菜都得自己來。直到今日，許多菜仍要我的太太炒，不然，連小孩們也不愛吃。

我們把工人也當作自己的家人，甚至於更客氣；我們非常遷就，容忍。因此，也有人告訴我們：你們請不到好工人。但是，我們在南京住的時候，工人非常好，有時在外面拾了錢都要交給我們。

談到不請工人，還有一件好笑的事：

董天成先生要回板城渡假，我和另一位柯先生和他作伴，由他開車。我順便可以把留在怡保的行李搬到龍引來。因為家中沒有工人，二女笑倩要跟我去玩，同時也省得家中一些麻煩。我和柯先生住在板城國泰旅店，每天有些朋友來談天喝酒。有一晚，周曼沙兄和唐子光兄來，我們三人喝啤酒。曼沙兄堅持要喝烏狗，一人一瓶，接連不斷。子光兄要大家喝到把啤酒瓶擺滿房的四周才肯罷休。這是一間變人大房間，一瓶一瓶靠牆排列，擺三方少也得五六十瓶。柯先生不喝酒，曼沙兄陪他下象棋。笑倩早已睡了。我們喝到十一點以後，笑倩要小便，便哭出聲來。我趕忙帶她

去小便。那知子光兄看見笑倩在哭，他也哭起來，一面為我不平，說：「如果家中能够請工人，潤岳兄那裏要帶女兒出門……。」他把他們的棋局也推亂了。笑倩小便之後，上牀又立刻呼呼入睡，子光兄却仍在為我叫屈。第二天早晨，我付旅館賬，住三天一共是一百卅二元，酒錢幾乎花去百元。董先生來接我們時，只問我的錢帶得够不够？

不久以後，子光兄作醉後歌，曼沙兄書以贈我。其中有句云：客中杯酒各盡歡，放懷痛飲人間少。高談夜搥南海風，醜顏互笑玉山倒。往事雲煙復一年，難得故人來遠道。北征猶攜掌上珠，兼職如君兄代嫂。空樽蛇陣繞牆圍，正是酒酣午夜時。漫嘆我醉亂棋局，世事亦如亂局棋。……

在龍引的第一年，家務忙，校務也忙，但我仍舊生活得很愉快。早晨我常在朗誦英文或古文，而且這早讀的習慣，一直維持了許多年。到馬六甲來之後，才慢慢停了。下午放學之後，如果沒有同事來我的辦公室，我通常在五點左右回家，沖涼之後，小睡片刻。吃過晚飯，我會再睡一會。晚上，說不定有朋友來和我談到午夜。沒有人來，我自己也要看看書，準備週會的講演資料。再不然，我就去中華公會找振中先生，有時我們談到凌晨一點兩點。第二天一清早，我又起來了。放學後和晚飯後，我通常都是在休息。這時若有人找我，只碰到我在睡覺。

我們在吉隆坡住的時候，睡得真早。有時想聽晚上九點半的新聞都聽不到，那時我們早已睡熟了。在

芙蓉，在和豐，也睡得相當早，到龍引就變了。這時正是韓戰時期，物價飛漲。買汽車要先定，而且要付茶錢與推銷員。割樹膠可以賺成干一個月，歌女每月二三千。只有華校教師差得太遠，三區教師雖由振中先生疏通董事，加了一點薪，開馬來亞風氣之先，仍不濟事。

我的煙癮很大，每天要抽六七十枝。香煙不易買，改抽雪茄。雪茄太貴，換抽煙斗。煙斗太麻煩，還是抽香煙。幸好振中先生替我們教師交涉到一張煙牌，每週可公價購三五、海筆及白唛三種香煙各五百枝。那時抽煙的教師也多，卅罐不夠分配，每人最多三罐。買煙實在是費事，便有一兩位戒煙。於是，我才有足够的口糧，在我辦公桌的腳櫃中便有囤積了。

孝祐只有幾個月大，要吃煉乳，每罐賣到六角七角，還是有行無市。我坐廿哩的巴士去笨珍，托朋友也不過買半打。振中先生替我下峇株搜購，每次最多也是五六罐而已。

買米雖然有米牌，我們將它寄存在雜貨店，請他們按月去填。我們吃米不多，稍貴無妨，不像香煙和牛乳。

我在龍引，這裏便成了我的家鄉。記得某次去新山開教師會，有位吡叻來的同道問我甚麼時候回？我告訴他：開完會就走。他反問我：真的嗎？原來他以為我講的是回吡叻。但吡叻又何嘗是我的家！

我漸漸習慣了龍引的生活。學校就是家，學校就是一切。偶爾我上峇株，但我可以幾個月不去龍引街

場。我將自己囚禁在學校的小天地裏。學校裏有電影放映機，有洗相暗房，有收音機，有錄音機，都可以供我們消閒。有時我在暗房中洗晒相片，到午夜猶不出來。第二天把那些相烘乾，一起包起來，看都懶得再看一眼。我並不是爲了要洗相片，我是爲了消閒。每天下午二點左右，龍引相當悶熱。晚上的氣候非常好，有如深秋，加上沒有一點嘈雜的聲音，夜夜安眠。幾乎每個外地來的老師，都會增加體重。我的最高記錄是一百八十五磅，真是嚇壞人。

在龍引，天氣好，可以使人發胖。應酬少，又可以省錢。董事長非常關注教師，精神方面異常愉快。市場雖然小，買菜都得兩次，上午買肉，下午買魚；要玩耍可以去星洲，不過七十多哩而已。我對龍引發生了感情。如果遇到有甚麼不懷意的事，到公會去找振中先生發發牢騷，和他對飲幾杯酒，甚麼都忘了。

黃崖著

## 烈火續集

「烈火」一書是黃崖的近年精心創作，出版後瘋魔港馬萬千讀者，現續集亦已出版。該書係以馬來亞華人家庭爲背景，描寫新舊三代在思想上的矛盾衝突及新生一代的希望和遠景。續集更精彩動人，切幸讀者注意。

高原出版社  
每冊定價港幣四元正

# 禮拜日

禮拜日，剛談過的河邊街高級住宅區  
只浮現一些電影票根，流行歌簿  
明星畫片，消遣小說與渡頭教堂的  
尖頂在激流中顫抖

在我們的商業中心

乳黃色的浪蛇立起來，撲上  
淪陷在財物，衣服，化粧品，枕褥  
亂堆裡以聖經遮掩着焦慮的頭額

底層下，禁錮於櫺窗的模特兒

從破裂的塵封的玻璃捲入旋流

最終與內衣，烟酒，人造花，聽診器  
新舊約全書，十字架，風琴都淤塞於  
當舖與銀行間的大陰溝

暗流污穢的手就擒住霓虹燈與商號

全市才完全從狼狽的林第的世紀

驚醒，盲目地投身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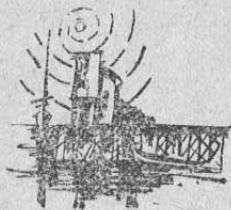
橡葉形的小艇

在牀沿與窗前

從繩索的解釋中推開

背負着乾糧與餐具，逆狹谷的激流  
尋覓上山露宿彎曲的小徑

盤算着潮退，趕緊雇請木工，漆工，散工



至最末一班小艇已繫着旅店前大鐘樓的圓頂  
伸出水面喘息的二樓上的人  
橫躺在保險箱，電視機，收據部間  
手中死執住一大串鑰匙

而一城的污穢物浮沉在  
渡頭教堂十字架上耶穌的額頭了

2

通往南北的公路皆溼沒後  
空投的乾糧總是破裂在沼澤  
如山坡幕營間失眠的眼睛  
直望着山下隱形的險灘  
空曠，潮濕，寒冷

人看人的六天，雲霧營巢於髮叢  
我們空虛如吃光的罐頭  
骯髒且變態地等待卡車載返市場

在另一個禮拜日

賬簿，月經帶，廣告牌，破唱片  
棲息在電綫和樹枝上

死嬰與春藥遺棄在醫院的門簷

四處飄流的木牀擱淺在十字路口

疲倦地跟着救火員水龍頭沖開泥濘的路  
我們狼狽地回去

起重機的巨臂捉不回一個蒼白的工人



衝出辦公機關鐵絲網的人如魚逃回淵藪  
回去摸認門號，鈎通鑰匙洞  
猛力推開兩扇膨脹的大門

面向着空無的四壁  
拿着掃把與抹布站在泥濘中發愁：

泥濘也笨重的端坐在神龕上  
裸體像貼着時鐘破裂的錶面  
玻璃碎片中日曆牌的日子已散落

從泥漿中打撈起未飄去的餐具，身份証  
以整個沒有日出的午後，清除淤滯牀上  
腐臭的泥濘與穢物，

沒有人造花的粧臺的鏡面  
始終拭不出脫落的百葉窗外一城的喧鬧

只肅穆地反映着

泥水匠，木工，漆工，洗刷婦女  
骯髒的面孔與襤褸的衣服

門外走過拿照相機的記者，遊客和慰問代表  
溝渠邊拾荒老人把穢翻了又翻

3

明日

油漆與消毒劑氣味瀰漫的清晨

老板自己穿一件淨衣，跨出店舖

站在街道旁爛泥與穢物間

想到人們急急等待從垃圾堆踏過

搶先用鈔票指着青蠅



## 向清道夫打招呼

水漬貨物廉售的布條已掛起  
且穿着簇新的新年已拋鏽在郊外搶修的橋頭

後記：足足四個月以來，江沙皇城的洪水日夜在我的心靈澎湃着。我平日繁華的心底重鎮，也死寂如水災靈靈着的皇城。日夜只迴響着洪水的澎湃。

也許當洪水越過警戒綫，以濁黃的浪頭冲破我心內的防堤時，海倫正把七十哩的距離如地圖摺疊起來，放在皮包裏，與古老的愛情來到我湖畔的山居。她離開江沙，皇城變成一座貯水的空城，她走進我心內，我剛挖空搬空一切鬱悶、憎恨，粉筆灰的心也成正好為積水的河牀。

就這樣我內心鬧了足足四個月的火災。江沙的洪水消退時，也許在一般人的心中，至多遺留下一些泥濘的臭味，或殘破的傢具，過後他們的心如剝斑的牆壁，在淡薄的灰釉漆過後，一切都消失了；可是這場水災給我留下的，就如太平洋戰爭，浮起了千千萬萬具士兵與平民的屍體後，給兩岸的國家留下象徵性的千萬座公墓；它給我留下七十二行大理石圍成的公墓。

刻在紀念碑上這場水災的日期不是一九六七年一月四日晚上，而是發生在：達爾文把上帝的神像移掉，把猴子放在人類祖先的神位上；尼采把復生的耶穌再次宣佈死仁之後；佛洛伊得沖破人類潛意識的防堤，讓性慾把人往下流飄流去以後。至於地點也不是單指江沙；它是令沙特嘔吐的城市；令卡繆感到一切都陌生而成爲自己故鄉的異鄉人的地方。至於洪水的源頭；更不是單單來自珍羅大森林內，或增德郎水電廠的貯水池，這次的洪水是從價值、信仰崩裂的堤岸急沖下來的；是自性慾前道德觀沖破的關門而來的；是自「上帝死後，一切將被允許」的豪雨及物質沉下後所溢漲起的浪頭……

當太陽出來後，「禮拜日」如矗立於暗邦街上A I A大樓，折射下巨大的投影。（詩除藝術性外，應有思想性，一如物體有其投影。只有被機器壓斷靈活的手腳與想像肢膀殘廢的文字，或生於「五四」，而經已僵死在稿紙上的文字，才不會站起來折射下思想性的投影。）其建築工人，建築物本身與一層與一層間的梯紙已推落於次要地位；重要性已被神氣的大使或總經理，每個辦公室貯藏着與辦理着的宗教、時間、物質、精神、道德等大問題與性能迅速的電話與升降機所代替了——沒有大使與總經理，一切急切辦理的事務將被迫停頓；沒有重大的任務，這建築將成一座荒廢的大樓；沒有電話與升降機在其中心與外界溝通，那A I A或「禮拜日」大樓將是一座全市工人在罷工，一切交通陷於癱瘓的死城。

野藤



徵文入選

我最難忘的

創傷

一  
「堅強點吧，流淚是懦弱的！」我咬着口唇自勉着，但我到底失敗了。我壓抑不住情感的野馬，牠在我心靈的原野上發狂地奔馳着，眼前一陣天旋地轉，我完全失去控制了，眼淚如雨般落下。

事情發生在前天：我動手摑新婚不及三個月的太太。在盛怒下出手，太太的臉被我打紅了，這幾下把她打得性起，於是瞬刻之間，瓶子和化粧品到處橫飛，整個房間弄得烏烟瘴氣，最後她憤然回娘家去了，

留下了孤零零的我。一天，兩天，她都沒有回來，我心碎了，事到如今又有甚麼辦法呢？想到這裏，我的眼淚又奪眶而出。

我一個人孤守在店裏，沒有親戚，也沒有朋友，甚至兄弟姊妹也因為我和她的結合而遠離我，拋棄我。爲了她，我失去了多少親友的情誼？一切的一切，我要向誰傾訴？我愛她是極端的無知，是一種過錯！爲甚麼我會愛她呢？一個不貞的女人！我忍受不了，於是喝酒，喝得酩酊大醉。我開始嘔吐，吐了之後，

頭腦已清醒了一些，我感到又昏又渴又累，但我仍舊還要支持着身子應付顧客。我嘔吐了一次又一次，精神漸漸支持不住了。

我伏在桌上不停地喘氣。天朦朧，周圍的一切也朦朧，眼前的情景逐漸地暗淡下來，往事却一幕幕地在我的眼前映現着。

## 二

當我從校長手中接獲一張高中畢業文憑時，我興奮得流出了熱淚。一個貧窮出身的我，能克服種種苦難，在半工讀的條件下完成中學課程，是一件多麼不容易的事啊！

我充滿希望的走進了社會。我一閉上眼睛，就看到瘦弱的母親高興地對我說：「漢生，你到底畢業啦，媽多麼高興啊……。」然而，這僅僅是一個夢境。假如十年前，像我這樣一個堂堂的中學畢業生，即使當不了大財庫，也能做個教員呀，誰叫我的母親逼生我十年呢！我的時運不濟，眼前我不但連教員的職位都沒法找到，甚至連糊口的小職員也沒我的份兒。

在親友的介紹下，我好不容易才到新加坡去當一位月薪卅元的雜貨店員，不久又轉行當推銷員，最後甚至落魄到做家庭教師。常言道：「家無橫財不致富，人無機會不成才。」我不得不經常用阿Q的精神來自我安慰。我一直安份地默默工作，閒暇時便找朋友拉關係，要是袋裏有剩餘的錢，也不忘却買一兩張彩票碰碰運氣。但橫財和機會始終沒有來找我，儘管我

省用節食，仍舊是入不敷出，在多方面的刺激下，我終於病倒了。

我回到了鄉村，像一隻戰敗的雄雞一樣地垂頭喪氣。那天我在家裏倒頭睡了十二個鐘頭，醒來時精神已好轉，心情也安定多了。我想：如今大學畢業生去割膠做勞工也大有其人，何況我這一個微不足道的中學畢業生！

我一骨碌從床上跳起來，跑到母親跟前理直氣壯地對她說：「媽，我準備去割膠。」

母親先是一陣驚訝，以後是生氣了。「割膠？我辛辛苦苦給你讀了十多年書，期望你有一天出人頭地幹一翻大事業，你竟想去割膠……我慢慢給你想法，免得人家說你沒出息……。」

一個月後，媽媽終於向親友湊足了一筆錢，在附近的小鎮上開了一間雜貨店，叫我經營，從此我便搖身一變當起老板來。然而，相安寧的日子過得並不長久，在我平靜的心湖裏突然撞進了一個女人，生活旋即起了一百八十度的轉變。

## 三

那是一個大晴天的下午。

毒花花的太陽晒得人們睡眼迷濛，我坐在雜貨店裏的櫃檯前無聊地翻看報紙，其實我一點也看不下去，我只感到莫名的煩躁、惆悵和空虛。我伸了一下懶腰，索性把報紙攤在一邊，然後半臥在靠椅上，安祥地閉上眼睛。

正當我迷迷糊糊時，一陣腳步聲一直向店中而來，我下意識地感到又有顧客來了。正當我兩覺時偏偏撞來一個顧客，我內心感到無盡的厭惡，要不是怕得罪顧客，我才不稀罕這筆交易。無論如何，我還是睜開了眼。等我把腳從櫃檯上拉下來時，腳步聲已來到身邊，一股香味衝向我的鼻孔，我惶惶的瞳孔裏，立即映現了一張的甜美的笑臉。我還來不及問她要買甚麼，來者已從身邊經過，等我站起身時，聲音已到了樓梯口。我好奇地向樓梯口追去，遺憾的是，當我追到樓梯口時，紅裙角已消逝在樓梯的盡頭了。

俗語：「男大當婚，女大當嫁。」在學校時，我對婚姻問題根本一點也沒想到，甚至對女同學還有點厭惡。畢業後在社會上混了一些日子，心理和生理也比較成熟了，對女人雖然沒有了厭惡的心理，但自己又一事無成，心裏多少有點顧忌。

自從我回鄉當起雜貨店老板以後，情形又有些不同了，那種單調又寂寞的生活，使我對異性無形中有一種迫切的需求，每當看到成慶上對的情侶親密的情景，內心不由感到莫名的羨慕和忌妒，但像剛才那種超乎平常的舉止，在我來說還是第一次。

我回到座位時，已沒有了睡意。我深深地吐了一口氣後，似乎感到舒服了許多，於是順手將置放在櫃檯上的一本文藝小說翻閱。正當我全神貫注時，一陣清脆的話聲又傳進了耳膜：「老板，買針線。」我觸電似地跳了起來，眼前已出現了那張清甜的笑臉。我想：難道我在做夢嗎？但我的腦子却非常清

醒，而眼前那位少女還在甜蜜地向我微笑着。一個十八九歲的少女，一副清秀的臉，苗條的身材，身著粉紅色衣裙，一頭的秀髮自然地披落在肩上。

我將針線從櫥內取出來給她挑選時，我的心竟撲地跳個不停，跳得那麼緊張。我過去在學校裏和社會上所接觸過的女人，不上萬也成千，却沒有一個女人像今天這樣地使我神魂顛倒過。情感這東西，真是多麼奇妙啊！

「你一個人守着店？」

「是一個人，早晚弟妹也來幫忙。」稍停我問：

「妳好像不是本地人吧？」

「你憑甚麼說我不是本地人呢？我的家就在附近，我的外婆就住在這樓上。」她笑得更加甜蜜了。

我啞然。我的問話是多麼無智啊！

她瞥桌上的那本小說，旋即扭轉了話題：「你很喜欢看書？」

「可說是一種嗜好，妳也喜愛文藝讀物吧？」

「談不上。——結賬！」她把挑選好的針線，擺放在我的面前。

我收了錢才發覺遺漏了甚麼。「我倒忘了，請問

妳叫——」

「我叫浮萍，你是漢生吧？」

「妳怎知道？」我更愕然了。

「憑我的聽覺。」她依然微笑着。

「有空常來坐吧！」

「你不請我也會來的，你忘記我的外婆就住在樓

上嗎？——再見！

「再見！」

她走了，像一朵浮雲在我的眼前一現又飄走了。我凝望着她的背影遠去，一顆心像掉進了無底的深淵，一直往下沉。

四

自從那次碰面以後，我和浮萍很快的熱戀起來，還認識不到三個月便論及婚嫁了。這個消息，宛如在清水中滴下的墨水，很快的傳開去。

晚上媽媽來店裏看我，平時她來時總是問寒問暖的，今晚她臉上却滿佈愁雲。我一眼就看出事情有些不對，只好硬着頭皮迎上去。

「媽！」

「你早給妖精迷去了，那裏還把媽放在眼裏，虧我養你這麼大，你連一點養育之恩都不給我留下……」

「言下不勝悲切。」

「到底是怎麼回事呀？」

「你是不是愛上那個浮萍？你說！」

我默然。這使媽媽更加生氣：「說呀！」

「是的。」我把頭低下，不敢正視她。

「她這種見一個愛一個，迎新棄舊的女人也值得去愛，你的眼睛長到那裏去呀？你——」

「別人的謠言怎可相信，而且又沒有證據。」

「你還沒說證據，她跟××在旅店過夜，跟××在膠園鬼混，跟……」

「媽，妳別說了。」我抱頭痛苦地哀叫着。

「婚娶是終身大事，你總得謹慎呀！要嘛就找個規規矩矩的，這種不三不四的女人，要是娶來，怎見得人呢！」

「我忘不了她！」

「你敢娶他回來的話，我就不認你這個兒子。你這沒用的東西，你……」媽媽憤然地走了。

媽媽走了不久，哥哥便來了。我早料到一定是媽媽叫他來勸說的，果然不出所料，他一見我便開門見山地說：「你真的愛上那個浮萍？」

「是的。」

「別太癡情了。她不僅私生活散漫，而且好奢華，又懶惰，這樣的女人，怎能做爲終身伴侶呢？」

「她答應要痛改前非。」

「這怎麼會呢，常言道：『青山易改本性難移』，今天她答應你，明天她就反悔了。」

「這是她以前幼稚無知，她今年也不過才十八歲呀！」

「你太固執了，將來會後悔的。」

「我不相信她真的壞到不可收拾。」

「不要太相信你自己，要知道『當局者迷旁觀者清』啊！」哥哥仍舊不得要領地走了。

當晚我失眠了，媽媽和哥哥的話語，一直在我的腦海裏翻覆着。我認識浮萍僅僅三個多月，但對她個性和生活的了解並不比別人少，媽媽和哥哥對她的責備是太過份了。

爲了避免更多的阻撓，不到一個月，我們便草草結婚了。我們連基本的茶會也省略掉，更沒有去註冊了，唯一說明我們已結合的只有一張結婚相片。儘管如此，買嫁粧和糕餅之類，也花去了整千元。我原就沒有甚麼儲蓄，這一來弄得經濟更加困迫。媽媽想不到我居然敢不理親友的勸阻和浮萍結合，她爲了一個不孝不智的兒子哭泣了好幾天。我們結婚的那天，除了女家幾個人外，男家一個人也沒有來。

## 五

結婚的頭一個星期，兩小口也過得快快樂樂的，雖然生活不很富裕，但只要我們節食儉用，眼前的生活，是不會有問題的。

人總是在往好的一方面想，尤其是年青人更好編織沒有邊際的美夢，但一經現實的冷棒迎頭一擊時，美夢便告破碎了，留下的是創傷和苦痛。

儘管我處處遷就浮萍，一有機會也不忘記給她適當的誘導，但我的努力却化爲烏有，我容忍了一天又一天，所有的悲憤和怨氣一併吞下肚裏，但強大的自尊心使我感到害怕，我害怕我的容忍有一天會到達頂點。

婚後的浮萍，不但沒有澈底改過自新，反而變本加厲。過去她任性放蕩和奢侈的性格，更加明顯地流露出來了。

俗語說：「有水就有魚，有糖就有蟻」，平時在小鎮上的雜貨店除了早晚較忙碌外，平時總是冷清清

的，而今浮萍成了雜貨店的主婦後，不論是晴雨或早晚，總有許多無賴在店子裏外叫嚷，浮萍則夾在其中與他們歡笑及送秋波，這些無賴也就更目中無人地無法無天了。他們像蜂蝶一樣死纏着花叢不走，試想有那隻蜂蝶不想沾嘗一下嘴邊的蜜糖呢？我看在眼裏痛在心裏，此情此景，對我無疑是一種恥辱，但我還是咬緊牙關忍耐着。冷靜時我便對浮萍說：「夫妻有一方面做錯，對方都有責任指正，妳說是嗎？」

「嗯！」她冷冷地回答。

「常言道：『只要樹身正，不怕樹尾風』。同樣的，一個潔身自愛的女人，那些不三不四的男人就不敢沾花惹草了……」

「別轉彎抹角，乾脆說出來吧！」她生氣地說。我也動起肝火：「一個有夫之婦，絕不應該那麼放肆地和男人眉來眼去！」

「爲甚麼不能，眼睛生來不看還有屁用！」  
「一個潔身自愛的女人，應給她的丈夫有立足之地，而不應該當衆掃他的臉！」

「我又沒偷漢子，我給你丟什麼臉？你說，你說呀！」

於是她衝進房裏，丟東西，摔桌椅，我就像一粒洩了氣的膠球一樣地癱軟在一個角落裏。第二天，她便像一個得勝者一樣地傲立在那些無賴羣中了。

她在生活上的奢侈更叫我心寒。結婚還不到一個禮拜，她便向我伸長着手：「我沒衣服穿了！」  
我大吃一驚，以爲家裡失了竊。「衣櫥裏不是有

幾十套剛剪裁的新衣服嗎？」

「老爺的，不合時！」

早上我每每從巴利買菜回來，總感到心驚胆跳，即使其中夾着魚肉，也免不了受法官似的審問。那是買了不合意的蔬菜更不得了。「這樣老爺的蔬菜，難道是要養豬的嗎？」她隨即用力一捧，可憐的蔬菜便葬身溝底了。

有時她提的問題又使我啼笑皆非：「買一輛史古達」，再不然「買一架電視機」或「買一幢洋房」，碰到這種問題我只好苦笑着：「以後有錢才買吧！」

「以後，總是說以後。」這樣她至少又得黑了半天的臉。

我暗地裏逐漸悔恨自己早不聽媽媽和哥哥的話，弄得如今「騎虎難下」，天天受氣，飲着一池喝不盡的苦酒。好幾次我真想了結殘生，永離塵世，去找我那天堂裏的父親。

六

今早我來到巴利時還不到九點，但我的確有幾分緊張，因為臨走時女皇似的太太命令我要買一尾大鰓刀，但在原有的兩攤魚販竟找不到一尾像樣的鰓刀，只有一攤魚販擺着兩三尾瘦小得像帶魚一般的小鰓刀，而且每斤售價塊八。當我嫌貴時竟被魚販搶白一頓：「你不知道最近鬧水災嗎？人家命都保不了，你還嫌魚貴！」

等我買好了青菜再想來買一尾小鰓刀時，却早給別人買走了。我心一橫，便買了一條沙魚充數。

回到店裡，浮萍坐在靠椅上滿臉不高興地一瞥我手中的菜，我的心感到不安了。

「買不到鰓刀，買了一條沙魚。」我胆怯地說。

「沙魚！你買了沙魚？」

浮萍搶過我手中的菜捧在桌檯上，然後拿起沙魚在我的面前幌着。

「這條沙魚能吃嗎？你道我三年沒吃過魚嗎？」隨手將牠丟進店前的水溝裏。

假如一個男人能給女人這般的侮辱，他再也不會一個男人了。悲憤像電流一樣地流過我的全身，我的雙眼發昏，雙手不停地顫抖。

「妳——妳替我拾回來！」

「拾回來？拾回來——」她索性把桌檯上的蔬菜都掃下地去。「你去拾，去拾呀！」

「拍！」我忍不住了，順手給她一個耳光。

「你打人，你敢打人！」浮萍發狂地衝過來。

「我打妳這無耻的女人！」——拍！——又是一個耳光。

浮萍見奈何我不得，便像豬一樣地尖叫着衝進房裏，鬧得天翻地覆，之後便像烟霧一樣地在我的眼前飄走了。……

七

「漢生，漢生……。」朦朧中我聽得是媽媽的呼喚聲，我抬頭一望，果然是媽媽。我一見她不禁又悲從中來。

「媽！」我投進媽媽的懷裏，嗚嗚地大哭起來。



# 論海明威的「永別了，武器」

■ ■ 王潤華

是的，由於死亡永遠在圍獵着人類，而人類為抵抗這種死的恐懼和設計改良不安的存在，於是便鑽進教堂避難，祈求神和上帝的靈糧來維持生命；或用思考力建立一些神聖、不朽、偉大等精神的孤兒院，希望在裏面安全的養孕成銅像、勳章……可是戰爭如地震，連續不斷，一次比一次嚴重，至兩次大戰，把全地球上人類安全的「防空」洞全震塌了；物質和文明如野火焚燒着自洞裏逃出的人類及其價值觀，至此，信仰是教堂裏的一片空白和沉靜，哥特式的尖頂是患上嚴重思鄉病，遙念着雲端中世紀的眾神的錦綉河山的牧羊神，神權和天子在民主的政變中喪失或判終生徒刑了，偉大的愛情萎縮到長只有六尺，寬度剛好一張單料的雙人牀。

戰爭如地震把人類從午夜的牀上往外逃亡，一切財產被火燒了，便只好空手的如獸類奔向充滿野雞的現代都市的



森林尋食。都市以霓虹燈的媚眼迎接這批陌生人，用酒和西餐招待他們，而不是靈糧和聖經；餐室裏請性感豐滿的王體如B B來陪座，而不是古典美的蒙羅麗莎或維納斯。

因此，從大約一九〇〇年開始，拾荒老人現實主義作家和立足於不變的對象上（人類及其生存情況）來做實驗的自然主義作家，逐漸發現廿世紀的人對他們不但陌生，無法親近與了解，甚至連外貌也逐漸在他們的眼中消失。而海明威在沙特把哲學從學院的地窖搬到露天舞台上，用存在思想作尋找那迷失在戰亂、城市裡的人類的照明燈下，在戰場和鬥牛場上，空漠的大海和原始森林中，女人、酒、打鬥、恐怖、絕望、死亡間把失落的受傷的一代找到，然後一手交給卡繆，讓卡繆先生用他的「荒謬」替人作急救。沙特說，現代人雖然在令他嘔吐的酒吧和分辨不出自己的形貌醜或是美、人或是獸的鏡子前痛苦活着，我們必須活下去，除此無他。卡繆把黑死病圍困中的現代人與外在世界孤立起來，暫時把人救活了。他否定集體價值，但肯定了個人的價值。海明威呢？他的作品價值，被許多中國籍、甚至歐美國籍的書記算錯了，他們套錯公式來計算。因此，不管用中國的算盤或電子計算機，作品價值總數都錯誤，尤其「永別了，武器」（A Farewell to Arms，如譯成「戰地春夢」，太俗不可耐，尤其對一部現代小說）。現在讓我們選出一些這部小說的料子，估估它的價錢吧！

人類殘酷的戰爭，打出了不少偉大的藝術家；遍野腐爛的屍體，培植了更多的偉大作品。早在公元前一千一百年，爲了海倫那張如莎氏所說使太陽的臉顯得起皺紋，令清晨走味的青春和清秀的臉（whose youth and freshness/wrinkles Apollo's and makes stale the morning），備戰十年，塵戰十載的特洛埃之戰，誕生了荷馬及其史詩「依利亞特」和「奧德賽」；英國的玫瑰戰爭的灰燼，肥沃了莎氏比亞的才華；拿破倫四處點燃的戰火，激動了哥耶（Goya）、史丹達爾（Stendhal）、悲多芬和托爾斯泰；西班牙的內戰，給了畢加索不少題材。

第一次世界大戰給英詩人獻給不少好詩，如麥克瑞（John McCrae）的「在佛蘭德的田裏」、雪脫維爾（Edith Sitwell）的「雨仍然落着」、梅士菲爾德（John Massfield）的「一九一四年八月」等。而海明威的「永別了，武器」，不但是第一次大戰的血手，向美國小說奉獻最名貴的禮物（其次才算佛克納（W. Faulkner）的「兵士的報酬」和鐸士·巴索斯（Dos Passos）的「三壯士」），且最近許多研究它的學者，把它放在「老人與海」之上了。從海明威的散文和現任美國賓斯頓大學教授巴克（Carlos Baker）所搜集的研究資料中，我們知道「永別了，武器」，是作者在兩次受傷中受孕的，生產了兩次才誕生出來的作品。

遠在一九二二年尾冬天的一個午後，在巴黎的Lyon火車站，海明威的妻子的一個手提袋給小偷偷去了，裏面放着那時海明威所寫的短篇小說及「永別了，武器」的手稿，恐怕給小偷扔到溝渠或拿到巴黎的平民區用

來起火。原來一九二二年初（即海明威處女作「太陽也昇起來」出版前四年），他已經開始寫一個美國救傷車夫在意奧前綫的戀愛故事。初稿被偷後，他雖然很沮喪，但那兩道傷痕已跟他結婚，永遠與他同居。所以在它夭逝不久，又懷孕了。這次懷胎十年，才把它生下來，取名「永別了，武器」。今天就是它，學者開始看出是海明威最傑出的兒子，雖然名氣不如「老人與海」那樣紅。

孕育「永別了，武器」的兩粒精蟲是這樣的：海明威十九歲那年，便加入駐紮在意大利北部的美國紅十字救傷隊，他担任的工作是把傷兵運送到醫院救治。在一九一八年七月八日的晚上，他在前綫的一個電訊站，向意大利兵士學講意大利話時，一個奧國炮手突然出現前面，且對準他們射擊，幾個伙伴當場斃命。海明威勇敢的把死傷者拾進戰壕裡，可是在完成任务之前，腿部先後兩次中彈受傷。當他被運到醫院留醫時，另一道傷痕又等着他了：他深深的愛上護士小姐 Von Kurowsky。一九一九年元月，海明威回去美國，準備迎接他的情人回國，可是她突然不願讓戰爭中的愛情帶到和平裏去，海明威感到失落了。

十年後，海明威已是人類精神原始森林中的合格獵人，他已有處女長篇小說「太陽又升起」及廿五篇短篇小說的收穫，再進森林時，他決定放棄那塊原有鳥獸將近絕跡的森林，因為純愛情故事是一片糞土，支持不了往想象的高空矗立的精神大廈。於是個人的兩道傷痕，成形為現代世界的兩道不死也足於癱瘓的創傷——一道為戰爭的炸彈所撕裂，另一道為不可醫治的虛無痛症——得自幻滅的病菌。原來的英國護士小姐 Von Kurowsky 不但成爲書中凱撒琳（Catherine Barkley），一個英國護士小姐（V. K. 也是海明威前兩任妻子的化身。

譬如當海明寫至末尾時，由於他的第二任妻子 Pauline Pfeiffer 難產剖腹的啓示，結果取爲護士的終結），而且進而負起人類悲劇的主要角色。整個故事也演變成這樣：救傷車駕駛員亨利一次在前綫受傷後，送到米蘭治療，在痛苦中，亨利唯一切實地握到的，還是藏在病榻下的酒瓶。這時在戰爭的泥濘中，他與看護他的護士凱撒琳緊緊擁抱着。戰火中，神父的禱告和醫生的治療，都沒法使他們快樂和健康，因此，只好到旅店的雙人牀上尋找。當凱撒琳有孕時，亨利又被鎗聲喚回前綫。這時德軍增援奧軍，於是加波里託的大撤退在風雨、泥濘、死亡的追擊中，自相殺戮裏開始了。這時亨利才發現自己真正被捲入戰爭裡，開始認識身上穿着所謂光榮與犧牲的軍服的意義，所以，他把死亡與戰爭脫下，投到河裏，讓河水沖洗掉火藥氣與血腥，逃到米蘭找愛情，然後，一道偷偷划船渡過邊境，到瑞士建立個人的和平。但凱撒琳的骨盆過小，容納不了即使已渺小的自我與愛情，於是一切都與胎兒死於難產中。亨利在雨中走回旅店，感覺陷於空無和幻滅中，與大撤退時陷於泥濘中並沒有兩樣，他永遠逃不出戰爭毀滅之半徑。

艾略特是坐在一張旋轉椅上看莎氏的價值的。他說莎士比亞的戲劇有好幾層的意義：對於最單純的聽衆

，它有情節；對稍有思想的人，則有人物的個性；對於較有文學修養的人，它有詩文；較有音樂修養的人，則有節奏；對那些有更深的感受性與理解力的聽衆，則它有一種漸次顯露的意義。但不論在那一層，聽衆絕不致於因爲有自己無法瞭解或沒有興趣的東西存在而受到干擾。如果海明威的「永別了，武器」的價值等於鐵的話，那麼，有相當解力的閱讀是火，那這塊鐵需要連續燒三次（讀三次）才能把它燒得通紅。只有當鐵被燒得通紅的時候，才能顯出其價值，鑄造各種工具。因此，長久以來，它表面的情節被吊在暢銷書攤上拍賣，被圖釘按在電影院的預告欄爲票房做廣告，而只有至少三次以上作有反抗性的閱讀，才能發掘出蘊藏在情節之下的象徵及其他有價值的精神礦物，一直埋藏在地下。於是「永別了，武器」在暢銷書攤替老板做着春夢。

「永別了，武器」這書名與取自鄧約翰的詩句「喪鐘爲誰而鳴」（For whom the Bell Tolls，俗譯「戰地鐘聲」），同樣具有感受與象徵意味。Farewell是口頭語，充滿壓倦與詛咒，憎恨與快感，相當於華文「去吧」，莎士比亞最拿手捕捉這字的奧秘的意義，而且用得特別多，在「亨利第八」裏有：Farewell, a long farewell, to all my greatness! 在「奧特羅」裏有：Farewell the tranquil mind! Farewell Content! Farewell the plumed troop, and the big wars……海明威在「永別了，武器」的最大成就，是他用本身帶有豐富的意義和聯想性的語言，完成了象徵的意義。它對作者來說，是發現、探索和擴展他的題材、傳達它的意義的機關。因此，我們想走進它戰爭的國度，就得到這些機關裏面辦理入境的護照。

十年沉思的日子裏，意大利平原及瑞士高地的自然景物、地勢與氣候，像恆古埋葬在地下的森林，風化爲煤炭，成爲強有力的光與熱之源。而在「永別了，武器」裏，正如第一次大戰名詩之一，女詩人雪脫維爾在德軍日夜轟炸英倫時所寫的「雨仍然落着」中的雨，是永跟着災難的陰影。第一次亨利與勃撒琳在亭子裏幽會那晚，雷雨便把他們困於那裏，她說平生最怕雷聲與閃電，當然，那是死亡的陰影呀！「『神聖』」、「光榮」、「犧牲」和「徒然」等字眼，一直使我覺得非常窘迫。這些字眼已經爲我們聽慣，有時候是在雨裏，離開很遠，只有大聲叫喊出來才能讓我們聽見。」當德軍增援與軍進攻意軍，意軍開始大撤退，但入夜後就被雨水擋住逃亡的去路了。毀滅的暗影又冷又濕的如淋濕的衣服，緊貼在每個士兵的身上。黎明時，泥濘如死亡的手，把軍隊陷在泥中，雨中，信仰、道德、價值都化泥沼，士兵們到這時才知道這就是戰爭的意義，才知道撕破肩章逃亡了。亨利逃出敵人的追擊的子彈，意軍的逮捕，在米蘭向一位美國人借了一套便服，與勃撒琳逃離意大利平原，告別戰爭，安全的抵達瑞士高原，在晴朗的冬天裏，在個人的和平與安寧中享受生活、愛情和自由。但不久雨又降臨了，結果亨利最後的希望也胎死在她窄窄的骨盤裡。「過了一會兒，他走出醫院，慢慢的在雨中走回旅店去。」（這是象徵失落一代悲劇的高潮，這也是現代小說中最完整的結尾之一）。雨，這個美麗

、凄愴、恐怖、幻滅的詩的意象的創造，海明威把這條龍點上「睛」後，它便從暢銷書攤飛騰上天而去。

在現代小說中，作家喜歡以一個小宇宙或一個人，來解釋世界及人的情況。意識流大師湯姆斯·曼，就在「魔山」中的療養院，担承了全宇宙的範圍。卡繆的奧蘭城的黑死病，代表了現代生活的病態。「老人與海」的老人，是現代勇敢地忍受一切痛苦而結果還是空無的人，海則是文明而空漠的社會。海明威在「永別了，武器」裡，成功的塑造了兩個承受雨水的地方。一個是意大利與奧國邊境的平原和低地。這些平原或低地，是永遠發生着戰爭、死亡、痛苦、憂傷或徬徨的地獄。就是在這戰場，人類失去一切，為尋找愛情、神聖、光榮和犧牲而來的青年人，也撕去身上的壯嚴軍服而逃亡。因為這是泥濘、屍體、鮮血、呻吟的絕境，人們在這裏否定無能的上帝及集體的醜惡和理性；人們在這裏正式宣告，所謂榮譽、神聖、永恆、犧牲，全是夢醒即碎的幻覺。這些抽象的字和「村名、道路的編號、河名、部隊的番號和日期等具體的字比較之下，前者顯得穢褻下流……」。絕望與受傷的人，能够逃到那裡去呢？在這裏，信仰上帝也是恥辱的事情。於是海明威再多塑造一個世界給人類——高原。不管神父說很接近天堂的阿布芝（他說：「在那裏你可以愛上帝，沒有人會譏笑你的信仰」）或瑞士的高原，都與美好的生活相連着。這些高地，正象徵着神父用美麗的禱詞和某些企圖，想從無望的社會，逃回個人的自我小天地，去享受愛情與安寧的人美化的天堂。亨利和劄撒琳，雖然能够暫且在那裡享受過片刻平靜，但最後還是被迫回平地，重陷於死亡、空無和幻滅的泥沼中。今天雖然還有寺院和教堂給我們做避難所，禮拜日急急忙忙把手交給神父，但晚上就把手交給酒杯和吧女了。在平地泥濘的戰場上，當萬念俱灰，人類向上帝與自我要求逃走的路時，海明威再給了一個比較接近天堂的風景明媚的高原。可是最終死亡還是如人影跟蹤追殺過來，海明威這時才把人抓住做証件，告訴法官說：人已失落了。

為了深入地開採小說舊道下面蘊藏着的豐富的礦場，因此，小說的重要路綫已改道了。譬如在已成經典的現代小說中，如佛克納的「聲音與憤怒」結束時賓吉的車轉錯了灣，喬哀思的「攸里西斯」中的肥皂和裝入盆中的肉，卡繆的「異鄉人」中的太陽，守夜時白色的牆壁與燈光，沙灘岩石陰涼的投影等等瑣碎事情（過去小說家視之為臭垃圾，盡量把它從書中清除掉），都注入豐滿的象徵意義。同樣，在這書中，亨利受傷中偷飲的那瓶注滿麻醉劑刺激色彩的酒，陷於泥濘中的救傷車，敗兵們撕裂軍衣上肩章與編號，亨利住的旅店及其脫下軍服，穿上借來的便服，河流（一次跳河逃亡，一次划船潛逃過邊境）等瑣事，都是構成本書生命的重要骨節，如果摸着戰地軟軟的春夢就以爲是它的心，那簡直是瞎子摸象了！

即使海明威有托爾斯泰描寫拿破崙大戰的大彩筆，他的作品也不會動人和偉大的，因為它必比不上耗費小的一場電影那樣感人。因此，海明威寫「永別了，武器」時，拿起漏斗，把那粗陋的散文濾掉，剩下想像性和

可感性的文字，讓它凝結，發酵成無數的詩意象。因此，他創作了雨、高原、平地……同樣的，即使海明威能寫屠格涅夫般動人的對話或曹雪芹的人物性格，同樣會受到我們的白眼，因為它必輸於電晶體收音機的對話和電視的小人物。因此，海明威的人物面貌是模糊不清的，一如傍晚大雨中士兵的臉色。但他却如鑽石從多角形中放出強烈的光，譬如那個外科醫生 Rinaldi 雖然出場很少，而且半本書以後就去了，但他的幽影一直與救傷車、醫院、死亡一齊出現。他不相信向內走進手術房會給他帶來神聖，因此，他向外逃到妓女的懷裡，結果中毒而死。他要殺菌救人，但卻先給他身邊的毒菌把自己圍獵了。誰能征服死亡？於是那個沒有姓名的神父又出現了，他坦白的勸亨利說：去吧，到風光明媚的 Abruzzi 高原渡假吧，那裏總比這個屠殺着人、粉碎一切價值的平原更接近天堂。在那裏，你可以安然自得的愛上帝，沒有人會譏笑你！

如果上面例舉的是海明威的獵鎗、子彈、獵狗和鐵絲的話，現在讓我們看看關在鐵籠裏海明威狩獵到的現代人亨利吧：他爲了崇高的理想，游過大西洋到歐洲大陸尋求自由、美術、女人、正義軍的光榮的食物。起初走進戰爭中，當士兵死傷了，他由紅十字車把他們送回和平和安全的地帶給予急救，他超然的在戰爭之外，以及危險和混亂之外。不久他受傷了，救傷車被泥濘深陷住了，救不了別人，而且大撤退中，自相殘殺中，發現神聖、光榮、犧牲等字眼，一直使他很窘迫，最後跳進了彷彿神父禱詞中往天國之路的河逃亡去，去建立和平——和平只是一件借來一用的便服，去擁抱愛情——愛情又是短暫痛快感的肉慾而已，但最後還是從更接近天堂的高原下來平原，讓個人的和平和愛情也死在割撒琳過於狹小的骨盤裏。走出醫院，在冒着雨回去旅店的路時，海明威待他走到困境中時，用不着開鎗就把他捕捉了。因為他是失落一代的黑頭子，獎賞特高。因此，海明威正如奧斯本把憤怒的年青人首領逮捕，且擺在舞台示衆後，馬上升爲現代文學陣營中的一員大將了。

## 本刊徵文 歡迎參加

# 我最難忘的

題目：

字數：二十字以上，八十字以下。

投稿日期：即日開始。

來稿請用稿紙繕寫，並請附下作者照片。

收件處：

The Chao Foon Press, P. O. Box No. 5, Petaling Jaya, Selangor.



# 海濱的故事

西沉的夕陽，低低掛在港口山峽背後的天邊，已經低過了兩側的山尖，快要墜落海面了。晚霞染紅了山頂的天際，一抹彩色，好像給山頂鑲了邊。海面上，遠遠地有一點二點帆影，那是向晚歸來的漁舟。

宜力海濱，右邊沿着馬六甲河口的堤邊，駁船和碼頭上的工人羣，這才休工。——長堤上，草坪上，都點綴着三三五五的人兒。他們都利用這片刻的空閒，到海濱來享受短暫的舒爽。尤天池也在草坪上散步，他獨自個兒，顯得很悠

閑。

在公園一隅的兒童遊樂場，許多小孩子在玩着。他們盪千秋，或玩老鷹捉小雞，兜圈子，互相追逐，歡高興興的。孩子們的母親，正小心地照顧自己的孩子。最幼小的一個，是女孩兒，樣兒長得很甜，像個洋囡囡。她似乎在學步，脚步兒還未穩健，一搖一擺，慢慢向前移去，朝着她的蹲在地上的母親懷裡撲去。母親滿意的笑了，她也笑了。

孩子們嘻哈的歡笑聲，教尤天池停止脚步。他站住了，放眼掃視場中一羣天真無邪的小孩兒，心底裏

湧起了莫名的感慨，喃喃自語：「哎！我再也不能回復這樣快樂幸福的年代了！」他似乎很喜歡那個洋囡囡似的小女孩兒，直盯視她那搖呀擺呀的姿態，覺得很可愛。

驀地，他發覺那女孩兒的母親在朝他凝視。那是一張嫵媚的含蓄的笑臉，神色充滿善意的情愫。他明白這是女人內心對異性愛慕的流露，很教他驚奇。在這個極度保守的古城，居然會有這樣大胆的表情，他一怔，一個意念浮上來，「爲人師表」的尊嚴，使他畏懼的走開了。他訝異，回頭一瞥的剎那，恰恰和她的視線相對了，仍然是那個含蓄的笑。這一瞬，他體會了眼波傳情的意味。

尤天池回到宿舍裏，躺下來，心底裏仍在思疑。他腦際還縈繞着剛才在宜力草坪的情景；那女孩兒的母親，那充滿善意的嫵媚笑容。並不會相識啊！她，帶着小女兒，分明是人家主婦，模樣兒那麼的秀雅大方，總不會是路柳牆花吧？他猜想。「是不是在女兒見過？」他盡力在記憶中搜索，却又茫然。總之，不管怎樣，尤天池的心緒很凌亂，思潮起伏，老是安靜不下來。

× 星期日，是個晴朗的好天。

尤天池感到枯燥和寂寞，彷彿有柔絲似的一縷鄉愁糾纏他。

於是，他自個兒上街散悶去。想要看一場電影，却没有中意的片子。漫無目標的溜躑，竟碰上了駱文

——一個本地朋友。駱文是個樂天派，愛說風涼話，他劈頭就尋開心地說：「老尤，怎麼啦，沒精打彩的，害了思家病，是吧？來，跟我來。」他隨即叫了一架街車，吩咐：「丹戎！」

「丹戎？」

「吃風樓，忘了駱大姑嗎？」

駱大姑的「吃風樓」，在丹戎海濱的椰子園，很清靜。尤天池曾經在這兒搓過麻雀。後來因爲功課繁忙，很久沒去過。

× 很出他的意外，在駱大姑家裏，首先觸目的，是那個囡囡似的女孩兒，居然爬在地上作遊戲。當然他也瞧見那張嫵媚而含有深意的笑臉，心底正感詫異，她們怎麼會到這兒來？突又恍然的記得，很久很久之前，曾經在這兒碰見過她。那個時候兒，爲了急急要回去，只是匆匆地一瞥便走了，壓根兒就沒有什麼印象。

如今，她是娘惹粧扮，顯得更婀娜有緻，曲線分外鮮明。別有一番風韻。她仍是那嫵媚的笑容，但似乎又隱隱地另有一份憂悵，彷彿有絲絲地哀愁！

駱文是這裡的「老馬」，打個招呼，自個兒朝裡邊兒進去了。

「好久不見了！」駱大姑很高興似的，微笑着說：「尤先生發福了。」

尤天池禮貌的，略略表示歉意。「真太忙——」  
「您來的正好，及時雨。」駱大姑搶着說，又側

着頭向那個女人吩咐：「莎菲，茶來——」  
「……？」尤天池愕然地望着她朝裡邊兒走去的背影，暗暗自語：「她叫莎菲，好洋化的名字。」  
「人家受委屈，也正空虚呢！」  
「……？」尤天池感到莫名其妙。

「濟困扶危，您是樂意的？」  
「什麼回事？」尤天池也聽出了端倪，却又未盡了。

莎菲捧了茶杯子出來，輕輕地放置方桌子上，有點兒忸怩，她低聲喚：「先生——」

那一張嫵媚的笑臉，此刻是眞切的移攏到尤天池眼前了。他注視她，她注視他。他和她的視線溶接在一起，相對了一忽兒，彼此都不作聲。但雙方都有一個心事。——不同的心事。

「什麼回事嗎？一談就明白了！」路大姑慢慢兒答，又轉對莎菲：「妳的委屈，向尤先生申訴好了。他不曾教妳失望。」

莎菲的雙頰，立即泛起了洩洩的紅霞，嬌羞的看了尤天池一眼，轉身朝裡邊兒進去了。

「看我份上，幫忙她。」路大姑一看她的背影，笑對尤天池說：「樓上可以細談——」

尤天池完全明白了，這是借花獻佛。槍花掉得好高明，他知道這是「非禮」的，在良知上，是犯罪的。他感到爲難，自尊心教他矜持，腦海湧起了一種什麼意識在盤旋。他沉思着路大姑的話，必定有個原因。但究竟她受的什麼「委屈」，如果要知道這個謎底，

不能不一聽她的訴說。再說，已然碰上了，就做個道義的朋友，建立起眞正的友誼，這又何妨？而且，逢場作戲，只要不傷害人家的尊嚴，那也不一定是犯罪的啊！

樓上房子裡的佈設很簡單，窻口的布簾，早已褪了顏色。

莎菲自個兒凭窻而立，朝外眺望天空的浮雲，默默地一動不動，好似在思想什麼往事，神情似乎很苦惱，眼眶兒紅潤，已經含滿了淚水，却又強自忍住，不讓它掉下來。這樣兒，再也不是那嫵媚笑容了。

尤天池見到的就是這樣的畫面，窻前的人兒，楚楚可憐，顯然是滿腔哀怨的傷心人呵！真是令人同情，惹人憐惜！他明白這是女性尊嚴受到威脅，內心抑鬱的悲哀！他是解風情的，他知道她有難言的隱衷，心腔立刻湧起了同情的憐憫，慢慢兒踱向窻前，靠近了她，站住了，儼然是熟絡朋友的口吻，關心的說：「不用怕，我決不會令妳難堪。」

她沒有料到他是這樣和氣、溫存，內心感動的眞個悲傷起來，禁不住眼角的淚水，如珠兒脫串直滾下來。她彷彿感覺她已經在茫茫的人海裏碰見了可以憑藉的親人了。她凝視着他，半晌說不上話。

「別傷心了，坐下來吧！」  
「唉！」她面上淚痕斑斑，眼角仍擠出淚珠，幽怨的說：「先生，您哪裡知道我的苦痛！」

「嗯——」他一頓。「妳有幾個孩子？」



「六個。」她答：「四女，二男。」

「多子多福，年青青——」他幽默了，說的很輕鬆。  
「有四千金，應該賀喜。」

「多福嘛，多累苦是真的，吵呀鬧呀，實在管不來，真沒辦法。又要理家——」她幽幽地訴說。「大孩子才十二歲，幫不了忙。小女兒還不足二歲，就是那天在宜力學步的珊瑚。」

「珊瑚，長得真甜，真可愛。」  
尤天池他點了一支紙烟，慢條斯理地問：「珊瑚的爸呢？幹甚麼活兒？」

「他嘛，父子相傳，都幹的打漁，常常出海，有時也在漁棚上守夜，拖網兒。」

「哦，這就教你寂寞了？」  
「要不挨餓，倒也沒關係。」

「捕魚的收入，應該不錯吧？」  
「這個，我不清楚。他每月安家一百塊，七八口

人的食用，孩子的教育費，實在很難安排。」她拭拭淚水，又訴說：「家務已够累了，還得替人家洗衣服，這樣的人生，有甚麼趣味！」

「……」尤天池他很明白貧窮人家的苦衷，想說甚麼，却說不上來，只是微微地搖頭，表示歎惜。

「儘管我辛苦，孩子不能不讀書，免得將來沒出息。而且不懂……」

「不懂得體貼，是吧？」尤天池終於得到藉口。他噴了一團烟霧，一半兒調侃，一半兒認真的笑說：

「孩子應該上學讀書，這是對的，只是難爲了你這個母親！」

「別說體貼，不使蠻性就好了。」她猝然記起來最要緊的切身大事，焦急的說：「已經四個月了，他還沒回來，也沒有消息。聽說海上不平靜，常常有海賊搶劫漁船，船呀人呀，一併掠去。我們甘榜的漁人，出海失蹤的，已經很多人了。真是教人揪心！」她的神色緊張，嘆了口氣，又說：「大前天，還聽人說海上發見浮屍，天呵，不要遭受不幸才好！」

莎菲受了生活的窘迫，操心孩子們的挨餓，本來已够傷心了；想到丈夫出海的危險，恐遭不測，又驚又急，心中的憂悵和愁苦，一古腦兒湧上來，眼淚又潸潸而下了，直像個淚人兒，顯然她是感到莫名的恐怖！

尤天池知道近年來西馬的公海上，不時有武裝的海盜，洗劫本邦的漁船，而且……

「怎麼好呢？先生！」她惶惑了。「他最後一次出海，留下的錢不多，早已完了。沒了米，沒了柴，怎樣過日？」她一頓。「先生，爲了生活，爲了六個孩子，我……」

莎菲是既傷心又悲痛，凄切的訴說：「我知道這是丟臉，是失德。但是，我們要生活呵！日常的食用，才是迫切的需要！」

尤天池明白這是面臨絕境的人生問題。對於一個担負家庭、養育六名孩子的婦女，無可依靠，不得已而出此下策，有心人還能苛刻的非議嗎？而且，這不

是偉大母愛的表現嗎？她爲了兒女而犧牲，難道還不是可敬的母性嗎？人們不同情她，還有甚麼值得同情的呢？

「唔，那麼妳的母家呢？」尤天池換了話題。「還有父母兄弟吧？」

這又觸到了莎菲心靈深處的傷痕，她腦海裏隨即湧起了如烟的往事，彷彿跌落一個慘痛的深潭。她盡力抑制自己心中的哀恫，幽怨的答：「甚麼都沒有了！」

尤天池一怔，很以爲意外。

「我的少年時代，本來很不錯。父親在山城開店子，兼收土產，生意很好，一家子都過的很舒服。父親還是當地的華人領袖。我和弟弟都已讀到初中了，心裏有一幅美麗的前景。可是，山上的『英雄』們，時常來『借糧』，要甚麼搬甚麼，好像是他們自己的，毫無忌憚。太多次了，父親不免痛惜血本，面色也不好看了。說一句『不敢恭維』甚麼的，就得罪了他們。有一晚，來了一班人馬，把我的家洗劫一空。臨走的時候，還把我父親和弟弟都『請』了去，再也沒有回來。母親悲痛欲絕，隨後就一病不起。人亡家破，我變成了伶仃的孤兒！」她一口氣訴說往事，情緒激動，略有點不平。

「不久之後，那山城被劃爲『烏區』了，要實行『移民』，限期搬遷。……幸而還有姨母把我接去。後來，嫁給了打漁的青年，就是珊瑚的爸。十多年來，生活都不好，孩子多了，越來越辛苦。如今，他出

海四個月，不見歸來，多半是活不成了！怎麼辦，我們人口又多，孩子都還幼小！……」

莎菲說到傷心處，感觸身世的淒涼和悲恫，傷痛不能自持，伏在床沿上，直啜泣了。

尤天池很受感動，惻隱之心，油然而生。他激發了人類真摯的感情，竟忘了避忌，輕輕撫摩她的秀髮，很憐惜的安慰她。

「算了算了，別太傷心過去，應該珍惜未來。妳要振作。」他又給她鼓勵。「妳要知道，現社會多有不平，受委屈的人多的是，豈獨妳爲然？況且，武裝海盜搶劫漁舟的事兒，是有背景的。漁民無辜受害，真是不幸！也很冤枉！——妳的責任重大，要振作，活下去，而且要有信心，也許人生不一輩子是這樣？如果妳的孩子將來能够出人頭地，那妳今日的犧牲，就獲得補償了。」

莎菲感覺到這是她從來沒會得到過的安慰和鼓勵，這才知道冷酷的社會中，到底還有人情與溫暖。她彷彿獲得了夢想已久的真正愛人了，心中泛起人生的樂趣，非常興奮的抬起頭來，眼角掉下了喜悅的淚珠，痴痴地凝視尤天池。她覺得眼前的他，才是她此生真正可以憑藉的人。她流露了真摯的情感，低聲懇求：「我早已是山窮水盡了！先生，您救救我的孩子呵！——五十塊錢，我出賣自己——」

「唔——」尤天池漫應着又沉默了。他在思量：五十塊並不多，如果可以解決一個迫切的生活難題，那是值得的。我又何吝？她爲了七口人的生活，願意

出賣她自己；而我，還能侵犯她，沾污她的清白嗎？  
既然同情她，又何必代買呢？

「先生，寬恕我的唐突。我這還是第一遭呵！」  
她担心他的沉默，是鄙視她的下賤。爲了自持身份，她急急地解釋和聲明。「我敬愛您，先生，您能接受我的要求？」

「我同情妳的遭遇，敬重的是妳的敢於面對現實，負責任，自作犧牲的精神。要是能够幫助妳，我決不佔妳的便宜。我對妳，只是純潔的友誼。」尤天池嚴正的說。

「……………」她怔怔地注視尤天池，那一雙睜得又圓又大的眼睛兒，充滿着敬佩。

「五十塊錢，我知道幫不了妳。」尤天池把鈔票遞給她，慢慢兒說：「且挨下去。妳要忍耐，等候珊瑚的爸歸來。」

「您真好好了！」她接過鈔票，喜出望外，神采非常的興奮。她那含蘊情感的眼睛，仍是感激的凝視尤天池。

「這算不得甚麼，患難相助，是人生應盡的義務。」尤天池從容的說：「我不能有更多的幫忙，很覺得慚愧！」

「真沒想到，第一次下海，就碰到您這樣兒好人！」她是既感激又慚愧的說：「我不知道怎樣報答您啊！」

莎菲以充滿感情的眼光，凝視尤天池。尤天池也含笑注視莎菲，時間在肅穆的氣氛中，靜悄悄地溜過

了片刻。

沉默中，前邊兒的房子裏，驟然響起來一陣歡笑聲。

「妳該回去了，孩子們需要母親。」尤天池他一瞥腕錶，輕聲說：「我也要走了。」

莎菲的心情激動，又興奮起來，情不自禁的跨上一步，抱住尤天池，埋頭在他懷裡，感激的說：「您真好好了，太好了！」她簡直忘記了她在做甚麼了。尤天池從容的扶起她的頭來，雙手分開她的秀髮，在她的額上輕輕一吻，正告她說：「不可濫用情感。記住，珍惜妳自己。」

「……………」  
莎菲彷彿失落了甚麼似的，楞住了，直望着尤天池踱出房門外的背影。

黃崖著

## 煤炭山風雲

這是一部別具風格的小說，在本刊發表時，獲得廣大讀者歡迎，理由作者修正，不日出版。

高原出版社



# 病 中 小 札

莎 李 □ □

醒自白色的夢魘，我仍沉溺，沉溺於這一泓靜止的白色……焦灼、熱鬱、無力、無底……此刻我多想抓住那一株搖曳於窗外的樹的投影——飄忽不定，誘惑地在我身旁幌來幌去——驀地，我攀住了一個笑聲。傷自大風、大浪的海上歸來，碇泊於小小的港。

如今是坐在不該像沙漠般寂寞的沙灘上了。回顧……我在冥想地球之外，冥想世紀之前，冥想無垠的無垠，冥想……

「如果這世界沒有風，大海中沒有浪，宇宙沒有寂寞……」佛洛斯特死了，仍有隕落的流星為美麗的夜構圖；那成熟的沉重壓不彎腰的椰子樹，依然屹立——雖然生命在時間之中祇是刹那的小立，但沙特還活着，誰又能否定在未知之中的新慧星的誕生呢？

小病房缺少流蘇裝飾的燈，顯得如此孤獨；夜屬於邏輯，世界屬於邏輯，宇宙屬於邏輯，上帝屬於邏輯，人類和人類的生活屬於邏輯……然而，詩人與藝術家們却要擺脫這枷鎖，跳出這範疇之外，去創造不屬於邏輯的邏輯。因此，在企圖超越上帝創造的創造，從第一個詩人到最末一個，都注定了是舊傳統的叛逆，新秩序的建立者，如此一代又一代地申演着不可否定的存在的悲劇，到不可企及的未來……雖然，獻身於文藝工作的人，都知道創作之源溯自靈感，但永遠沉於靈感則必被溺斃，只有通過靈感，勇敢的走出靈感，才能完成至佳的創作。這是一條痛苦的歷程，但願你能走過它，在超於邏輯的路上，完成悲劇中的喜劇人生。

我從不預測明天，但該幸運的感謝，不再在包糖衣的藥品與沾血的針頭上，尋求生之色調了。在來過的路上，我拾取到不少的友誼——琢磨得晶瑩的友誼我不知道我是否該從記憶中掏出來與今天的互相比擬。

明潔，晶瑩……巨大的渾圓，置我和我的回憶於其中，於是小病房內一片寧謐，燈光亦顯得暗淡了……

明天，也許還有陽光，也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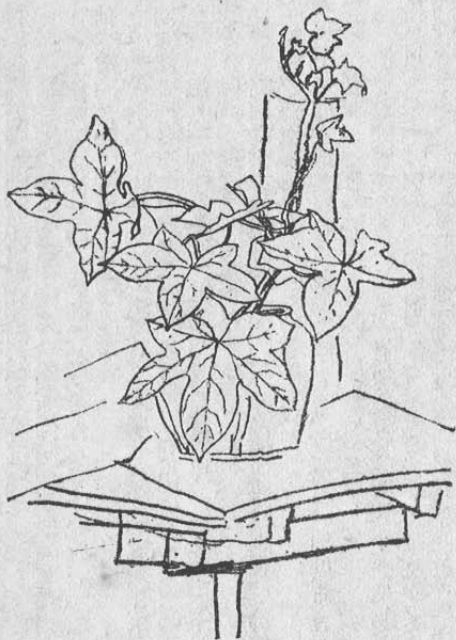
# 蕉風日記

黃 崖 ■ ■

五月六日

車子到怡保，已是午後一點半，匆匆把行李放在旅館裏，便去「新怡芳」；辛堂兄和朱昌雲兄，都已在那兒等我。他們兩位都是「新潮」雜誌的中堅份子，尤其是昌雲兄，常常爲了籌集的出版經費，連覺也睡不着。我常常去怡保，每次去怡保總要去看看他們，而他們也總在等我。昌雲兄一見到我，便提議喝茶傾偈；這「傾偈」，往往是八個鐘頭，甚至十個鐘頭。今天見面，也免不了去喝茶傾偈。

以往我們傾偈，談到馬華文壇問題時，都極力裝作很樂觀；但今天我



們一碰到這個問題，大家都感到心情十分沉重。

「前幾天，蕭遙天兄經怡，談起他的『教與學』月刊要改爲雙月刊了。」昌雲兄說。

「蕭兄到吉隆坡時，也和我提起這件事。」我說：「這當然是一件令人難過的事情，不過，不管如何，這個刊物還能出版下去。」

「唉！」一向達觀的辛堂兄竟長吁了一聲。「這幾年來，馬華文壇變動很大，刊物停的停，改變刊期的改變刊期，聽說有些文藝刊物每期才售出三百份呢！」

「這是一個十分嚴重的現象！」昌雲兄說：「再發展下去，將來是不是還有華文文藝刊物，真不敢想像。」

「在我看來，在本邦，馬華文學作品的水準並不差，爲什麼馬華文學作品會缺乏讀者？這一直令我不明白，甚至不服氣的。」我說。

「最主要的是社會風氣的問題。」辛堂兄說：「以前有一個時期，唸華文、講華語是一種時髦，現在，這時髦已不再是時髦了。」

這一段話的確是一針見血。假如社會有閱讀華文的風氣，更進一步有閱讀華文文藝書的風氣，這不但可以鼓勵本邦的華文出版家，也可以鼓勵本邦的華文作家。但如何去培養社會風氣，這是一個很大的問題。

五月七日

晚上，有九位怡保文教界朋友冒着大雨，會集在一個小廳裏，一同討論培養社會風氣的問題。

披頭四被許多青年人瘋狂的崇拜，爲什麼？

阿哥哥到處流行，爲什麼？

占士邦電影一片比一片賣座，爲什麼？

在我看來，一件事物流行，除了本身具備的條件外，主要的是靠人推行，所以，要培養一種社會風氣，必須有一大批的人去推動這種風氣。

有人認爲培養一種社會風氣，要花很長的時間。我不同意。披頭四、阿哥哥、占士邦的流行，最多不過半年。當然，我們若是消極的去推行社會風氣，那就要費十年八年了。

五月九日

在檳城，遇到了畫馬名家葉醉白先生。他即將在檳城舉行畫展，我問他籌備的情形怎麼樣，他說：「畫展辦得成功不成功，不敢預言。不過，檳城的人很多都知道我的名字，而且知道我是畫馬的，這全是新聞界的幫忙。」

我和他去茶樓，夥計見到他便稱他葉先生；去酒樓，僕歐也認得他；足見他說的話並沒有過份。

報紙在推行社會風氣方面是一個重要的力量。但我們每天翻開報紙，能看到多少有關文化方面的新聞？按摩院的宣傳稿，酒樓的宣傳稿，歌舞表演的宣傳稿，總是佔着很大的篇幅。可是，我們若是送出一份出版消息的短稿給報館，往往很難得到刊登。如果是電影演員去拜訪報館，報上除了大新聞，一定還有大照片；但如果是一個學者去拜訪報館，情形是如何呢？

五月十四日

晚上，幾位青年作者到我家裏來聊天，他們在最近都會自費出版自己的單行本。我問他們，讀者對他們作品的反應怎樣，他們都搖搖頭。

據他們說，他們出書印的數量是一千本，平均一種只能銷出三百本，其中有一部份還是靠自己推銷。聽了實在令人心傷。

「不是有些青年作者印書，在一年內就可以再版的嗎？」我問。

他們都笑了。有一個說：「其實，他們也只印一千冊，不過是其中五百冊的版權頁印『初版』，另五百冊的印『再版』，或『三版』等等。說起來，是他們懂得宣傳手段罷了。」

我搖搖頭。這個社會對青年作者太冷酷了！

青年作者的作品可能不够成熟，但我不相信他們的有些作品比不上老作家，比不上外來的作家，可見讀者有偏見，這偏見的由來，值得我們注意。

其實，文壇是非常需要青年作者的，青年作者可以刺激老作者，並且給文壇帶來朝氣和生氣。

近年，台灣有很多文藝書行本邦，但我很少購買那些「名」作者的著作，因為他們的東西大都是炒冷飯和雜碎——把世界名著的內容東湊西拚成的。至於青年作者的著作，我差不多都要買下來，從那些作品中，我很容易呼吸到清新的氣息。

五月十六日

和幾位文藝界的朋友碰面，我提起了本邦青年作者的問題。有一位朋友的想法很特出，他說青年作者面對的最大問題是：如何建立讀者對他們的信心。

他接着說：青年從事寫作，有兩個因素：一是基於自身的興趣，一是爲了出風頭。前者是令人可敬的，而他們的作品也有相當的水準；後者却令人厭惡，他們的寫作水準往往很差，但常常抓住機會出風頭。

他對後者的批評至爲嚴厲。他說後者在報刊上發表了二三萬字的東西，便要自費出版一本單行本了，那些文章很多不如初中學生的作文。可是，他們在出版前後拉了一些朋友捧場，今天在報上發一個新聞，明天在報上來一篇介紹，弄得天翻地覆，好像他們的作品是氣風彈，一經面世便可轟動世界。報紙上原就少有文化新聞，所以，那些介紹文藝書的文字特別引人注意，讀者很自然的接受了宣傳，但是，等到書出版後買來一看，往往會令你氣得七竅生煙。讀者上了多次當，便對青年作者的作品失去了信心。我想，他的話不無道理。可是，這是誰也沒有辦法解決的問題，這是民主時代，只要不犯法，你愛怎麼做便可以怎麼做。

那位朋友最後提起，最好「蕉風」能出版一套青年文藝叢書，因爲「蕉風」每一期選用的青年作品都具有一定的水準，所以，大家對「蕉風」出版的青年作者叢書，是會具有充份信心的。

五月二十日

很久以前，每逢星期六下午，我總是到市區逛書店，是不是買到喜歡的書，那是一回事，但每次我總是獲得無窮的樂趣。

三年來，我很少去享受這種樂趣了，原因是有一個長時期，書店老是有新書出售，店裏的一些文藝書，封面都黃了，有一種「秋天」的「荒涼」的感覺，使人心裏怪難受的。

其實，據我所知，在那個時期並不是沒有新的文藝書出版，只是書店不想做這一項買賣，而把大部份的力量放在推銷教科書方面去。

書店是「店」，當然是以生意爲第一，還實在是無可厚非的。但是，書店既稱爲「書」店，似乎應該有一些「書卷氣」或「文化氣息」，多多少少要做一些文藝出版界和讀者界之間的橋樑的工作。何況，做這項工作，書店方面是不會虧本的，只不過是少賺幾個錢而已。而且，再進一步的說，書店應該站在推廣社會讀書風氣的第一線，只有進，不能退。

今天，我又去逛了一個下午的書店，有些書店挪出大部份地方賣唱片；再發展下去，將來的書店會不會全改爲唱片店，真令人欷心。